

股票代號：2102



# 泰豐輪胎股份有限公司

## 一〇一年度 年報

時間：中華民國一〇二年五月十日 刊印

查詢年報網址：<http://mops.twse.com.tw>

<http://www.federaltire.com>

一、本公司發言人、代理發言人職稱及聯絡電話：

(一)發言人姓名：楊建忠

職 稱：財務部經理

電 話：(03)452-2156 轉 3100

電子郵件信箱：jay@federaltire.com.tw

(二)代理發言人姓名：張家源

職 稱：總經理室主任

電 話：(03)452-2156 轉 2000

電子郵件信箱：yuan@federaltire.com.tw

二、總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桃園縣中壢市中華路二段 369 號

電 話：(03)452-2156

工 廠：桃園縣中壢市中華路二段 369 號

電 話：(03)452-2156

三、股票過戶機構名稱、地址及電話：

名 稱：元大寶來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部

地 址：台北市承德路三段 210 號地下一樓

電 話：(02)2586-3117

網 址：www.yuanta.com.tw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簽證會計師：翁世榮會計師、吳德豐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 址：台北市基隆路一段 333 號國際貿易大樓 27 樓

電 話：(02)2729-6666

網 址：www.pwc.com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資訊查詢：

交易場所名稱：不適用

六、公司網址：www.federaltire.com

#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	1
貳、公司簡介 .....	3
一、設立日期 .....	3
二、公司沿革 .....	3
參、公司治理報告 .....	4
一、組織系統 .....	4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 主管資料 .....	6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	19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	28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	29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 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	29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 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	30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 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	32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 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	34
肆、募資情形 .....	35
一、資本及股份 .....	35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	40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	40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	40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	40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40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	40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	40
伍、營運概況 .....	41
一、業務內容 .....	41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	45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	49
四、環保支出資訊 .....	49
五、勞資關係 .....	50
六、重要契約 .....	51
<b>陸、財務概況</b> .....	<b>52</b>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	52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	56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	60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	61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	114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	155
<b>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b> .....	<b>156</b>
一、財務狀況 .....	156
二、財務績效 .....	156
三、現金流量 .....	157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	157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	157
六、風險事項評估分析 .....	157
七、其他重要事項 .....	159
<b>捌、特別記載事項</b> .....	<b>160</b>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	160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	164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	164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	164
<b>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卅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b> .....	<b>165</b>

#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

去年在全球經濟環境衰退及膠料價格波動的情況之下，雖營收減少，本公司透過行銷策略及產品組合調整，在經營團隊及全體員工努力下，仍維持穩定獲利。茲就 101 年營業結果報告如下：

## 一、 產銷情形

1. 101 年生產汽車外胎（主要係小客車輪胎為主）300 萬條，較 100 年生產 421 萬條減少 28%。
2. 101 年銷售輪胎 306 萬條，較 100 年銷售 406 萬條減少 24%。

## 二、 營業概況

1. 101 年營業收入新台幣 54 億元，較 100 年營業收入 69 億元，減少 21%。
2. 101 年合併營業收入 95 億元，較 100 年合併營業收入 119 億元，減少 20%。
3. 101 年銷售結構內銷佔 8%，外銷佔 92%。

詳細財務收支及損益狀況，請參考後附之財務報告。

2013 年全球景氣逐步復甦，經濟指標及金融市場信心恢復。就輪胎產業而言，中國汽車市場回暖，汽車擁有量不斷增加，將推動輪胎市場需求；美國因中國輪胎特保案取消，大量中國輪胎進入美國市場，將陷入低價戰；歐盟實施新標籤法規，輪胎製造技術能力面臨挑戰，導致認證取得時間長，銷售推廣受阻；日本實施貨幣寬鬆政策，影響台灣對日本出口。因應市場狀況，本公司營業與行銷方針如下：

- 一、 開拓中國新車市場，為換胎市場打基礎。深化內需並為台灣「飛達」品牌佈建通路，提升銷量。
- 二、 擴大對日本、俄羅斯及歐洲市場之行銷規劃，加強拓展全球通路佈局，提升全球佔有率。
- 三、 持續推進「飛達」及「英雄」雙品牌策略，強調產品開發與行銷均為台灣製造。
- 四、 推廣合作、賽事、網路及運動行銷，在全球積極靈活運用，提升品牌定位與知名度。

肩負著各位股東的支持與期許，本人及全體員工必將全力以赴，持續追求公

司的成長，創造豐碩利潤回饋全體股東。

敬祝各位女士、先生

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董事長 馬紹進



##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中華民國四十四年十一月廿三日。

二、公司沿革：

本公司原名泰豐橡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由馬岐山先生創立於民國四十四年十一月，登記資本額新台幣參佰萬元，並由馬積善先生協助建廠，廠址設於桃園縣中壢市，以生產工業用之橡膠皮帶為主要製品；嗣因國內經濟逐漸繁榮，各種車輛不斷增加，為配合社會經濟發展及市場需要，自民國四十八年開始製造汽車輪胎，並於民國五十三年十月更名為泰豐輪胎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吸收輪胎製造技術及提高品質，先後於民國四十九年及民國七十年與日本石橋輪胎株式會社及住友橡膠工業株式會社技術合作；近年更積極自主研發各種高性能及高附加價值輪胎以擴大產品類別爭取市場佔有率。

為落實專業分工，提升資產之經營效能，本公司於九十二年十月卅一日將持有之土地及建築物，依企業併購法第廿八條轉予本公司百分之百持有之泰鑫建設股份有限公司；為合理化分工及調整業務經營，復於九十三年十二月卅一日依企業併購法分割相關規定，將除工商綜合區外之土地及建築物分割新設本公司百分之百持有之泰誠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另於一〇一年三月八日購買桃園科技工業區土地，配合營業分期擴增產能。

本公司歷年因業務需要，屢經增資迄年報刊印日實收資本已達新台幣4,031,661,280元整。各董事、監察人及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並無大量移轉或更換，經營權相當穩固並無影響股東權益之重大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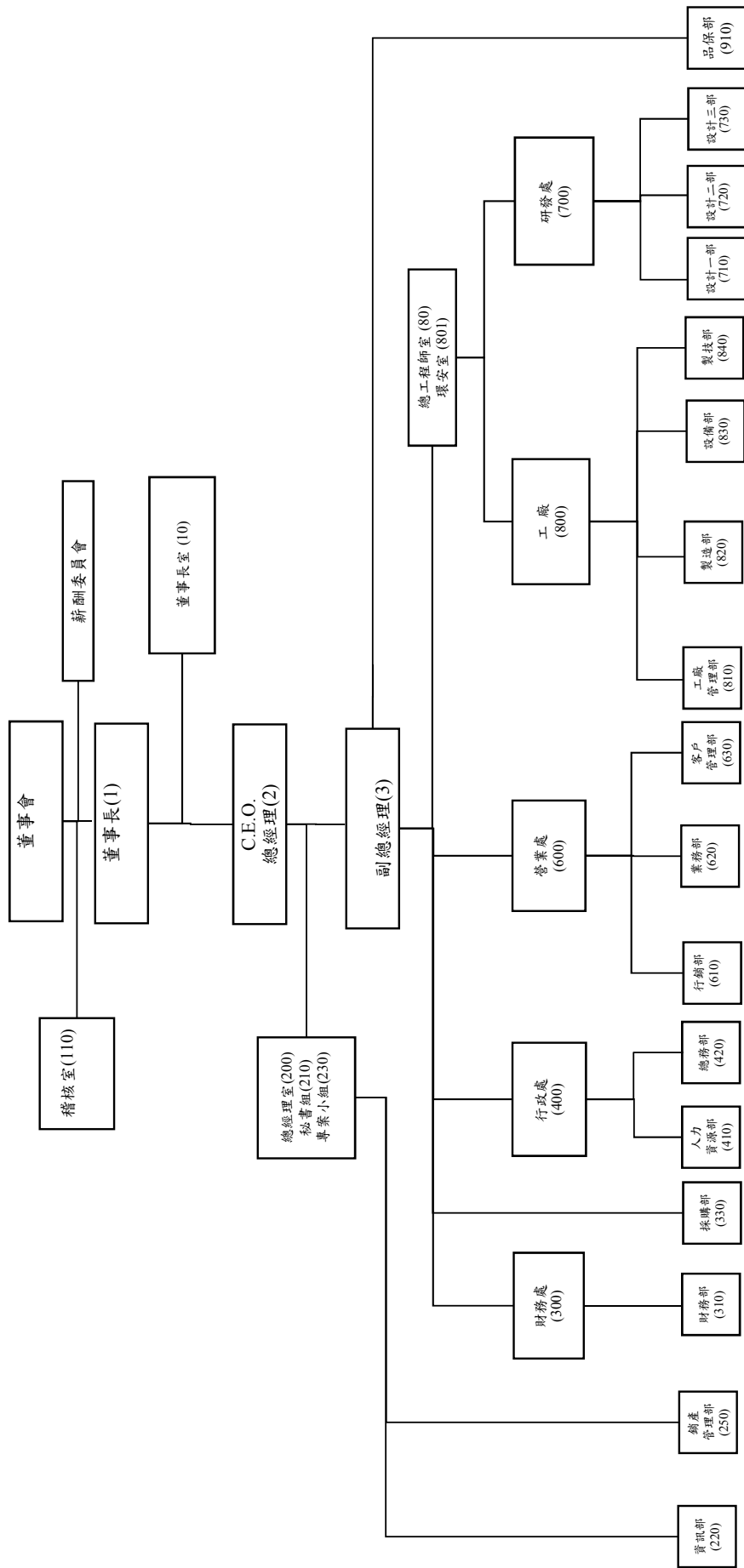
## 參、公司治理報告

### 一、組織系統：

- (一) 本公司之組織與人員編制，係依循企業經營管理原則，力求精簡，並注重各部門間之均衡協調性，強調整體運作之團隊效益。
- (二) 各主要部門所負責業務如下：
  - (1) 稽核室：  
負責內部稽核制度之監督、執行與規劃等。
  - (2) 財務部：  
負責資金調度、信用管理、會計制度、成本與帳務結算、管理報表製作、稅務管理及進出口申報與報關作業等。
  - (3) 資訊部：  
負責電腦化及自動化管理、規劃與執行各部門電腦相關業務等。
  - (4) 總務部：  
負責資產及庶務、敦親睦鄰、環安業務、原物料及庶務用品之採購及管理。
  - (5) 人力資源部：  
負責人事政策、員工福利等之制訂、推動及管理。
  - (6) 客戶管理部：  
負責客戶訂單處理及應收帳款管理。
  - (7) 行銷部：  
負責市場調查及分析、商品定位、行銷策略制定及推行。
  - (8) 業務部：  
負責外銷市場之經營及拓展。
  - (9) 設計一、二部：  
負責新產品之設計開發、驗證與實用化等。
  - (10) 設計三部：  
負責原材料之開發與研究、規格設定及成本降低等。
  - (11) 工廠管理部：  
負責生產管制及模具管理等。
  - (12) 製造部：  
負責生產原材料加工、成型及定型等。
  - (13) 設備部：  
負責生產設備之開發、改良、安裝及維護等。
  - (14) 製技部：  
負責新開發產品工程試作、生產製程標準編修及發行等。
  - (15) 品保部：  
負責品質之確保、工程作業標準之訂定及檢驗、國際品質認證之規劃及督導等。
  - (16) 產銷管理部：  
負責產銷規劃、原物料、倉儲及運輸管理出貨儲運相關業務。



泰豐輪胎股份有限公司組織圖



一、 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02年4月5日

單位：仟股；仟元；%

職稱	姓名	選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馬紹進	100.6.9	3年	65.4.20	5,492	1.52	5,802	1.44	2,436	0.60	0	0	大學	泰鑫建設、幻象投資、馬岐山教育基金會董事長、泰誠開發、飛得力國際董事	董事	馬述健	父子
董事	美克森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馬述壯	100.6.9	3年	97.6.13	6,983	1.93	10,845	2.69	0	0	0	0	碩士	美克森企業、泰鑫建設、幻象投資、泰誠開發、飛得力國際董事	董事	馬述康	兄弟
董事	飛得力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馬述康	100.6.9	3年	85.7.13	6,002	1.66	6,680	1.66	0	0	0	0	碩士	無	董事	馬述壯	兄弟
董事	飛得力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錦燦	100.6.9	3年	85.7.13	6,002	1.66	6,680	1.66	0	0	0	0	碩士、泰豐輪胎副總經理	無	無	無	無
董事	泰誠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其光	100.6.9	3年	97.6.13	4,526	1.25	5,037	1.25	0	0	0	0	碩士	昇陽建設獨立董事、秉誠保險代理人公司、黃秉心保險獎學金基金會董事長	無	無	無
董事	泰誠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蕭祥玲	100.6.9	3年	97.6.13	4,526	1.25	5,037	1.25	0	0	0	0	大學	大元建設、中華文化基金會董事、台北論壇基金會董事	無	無	無
董事	馬述健	100.6.9	3年	88.5.15	1,932	0.53	2,887	0.71	0	0	0	0	大學	泰誠開發、飛得力國際、Federal International	董事長	馬紹進	父子

職稱	姓名	選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監察人	泰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謝玉田	100.6.9	3年	97.6.13	15,878	4.38	18,720	4.64					Holdings、Amberg Investments、Highpoint Trading、泰豐輪胎(江西)董事長、幻象投資,泰鑫建設董事、泰豐輪胎總經理				
監察人	泰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廖素雲	100.6.9	3年	97.6.13	15,878	4.38	18,720	4.64					李洲科技獨立董事、鈞寶電子監察人	無	無	無	
監察人				90.1.16	156	0.05	185	0.05	1	0	0	0	碩士、實踐大學財經系講師 大學、台光法人董事代表	無	無	無	

註 1：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屬法人股東名稱)，並應填列下表一。

註 2：填列首次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時間，如有中斷情事，應附註說明。

註 3：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表一：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02年4月5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美克森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馬紹祥(15%)
飛得力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泰豐輪胎股份有限公司(100%)
泰誠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泰豐輪胎股份有限公司(100%)
泰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先鋒投資股份有限公司(29%)

註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填寫該法人股東名稱。

註2：填寫該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例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例。若其主要股東為法人者，應再填列下表二。

表二：表一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02年4月5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率(%)
泰豐輪胎股份有限公司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	5.95
	國寶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5.03
	泰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64
	幻象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24
	美克森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2.69
	飛得力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1.66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次元新興市場評估基金投資專戶	1.65
	馬紹進	1.44
	蕭祥玲	1.28
	泰誠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1.25

註1：如上表一主要股東屬法人者，應填寫該法人名稱。

註2：填寫該法人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例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例。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02年4月5日

姓名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註)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商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相關科系之私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商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馬紹進			V		V						V						無
馬述壯			V		V						V						無
馬述康			V		V					V							無
黃其光			V		V				V	V							1
陳錦燦	V		V		V				V	V							無
蕭祥玲			V		V				V	V							無
馬述健			V		V				V				V				無
謝玉田	V		V		V				V	V			V				1
廖素雲			V		V				V	V			V				無

註：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或持股前百分之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或持股前百分之十之自然人股東。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五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7.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業、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9.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10. 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2年4月5日

單位：仟股；%

職稱	姓名	選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股數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股數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馬述健	91.05.20	2,887	0.71	0	0	大學	泰誠開發、飛得力國際、Federal International Holdings、Amberg Investments、Highpoint Trading、泰豐輪胎(江西)董事長、幻象投資, 泰鑫建設董事	董事長	馬紹進	父子
副總經理	陳重義	101.3.6	0	0	0	0	大學	無	無	無	無
總工程師	彭賢順	102.2.25	12	0	0	0	大學	無	無	無	無
行政協理	張健生	102.1.19	0	0	0	0	碩士	無	無	無	無
營業協理	許詩韻	102.1.19	1	0	0	0	大學	無	無	無	無
研發協理	江榮欽	102.1.19	0	0	0	0	大學	無	無	無	無
廠長	吳宏程	102.1.19	0	0	0	0	大學	無	無	無	無

註1：應包括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以及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或協理者，不論職稱，亦均應予揭露。

註2：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三) 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 董事之酬金

單位：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自公司以外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 (A)	退職退休金 (B)	盈餘分配之酬勞 (C)	業務執行費用 (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 (E)	退職退休金 (F)	盈餘分配員工紅利 (G)	員工認股權憑證認購股數 (H)	取得限制員工新股數 (I)			本公司	本公司	
董事長	馬紹進															
董事	美克森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馬述壯															
董事	飛得力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范朝圓(101.8.30卸任)															
董事	飛得力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馬述康(102.2.5就任)	1,600	0	2,935	1,124	1.35										
董事	飛得力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錦樂	1,600	0	2,935	1,124	1.35	17,601	723	600	0	0	0	0	0	5.86	6.26
董事	泰誠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其光															
董事	泰誠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蕭祥玲															
董事	馬述健															

註一、公務車三部：董事長座車租金\$577，董事座車租金\$392，總經理座車租金\$1,072。

註二、退職退休金係按列數。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 (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 (A+B+C+D+E+F+G)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美克森企業股份有限公司、飛得力股份有限公司、泰誠開發股份有限公司、馬紹進	美克森企業股份有限公司、飛得力股份有限公司、泰誠開發股份有限公司、馬紹進	美克森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泰誠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馬述健	馬述健	飛得力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馬紹進、馬述健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100,000,000 元以上			

註 1：董事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下表(3-1)或(3-2)。

註 2：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之董事酬勞金額。

註 4：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計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 5：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計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 6：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紅利(含股票紅利及現金紅利)者，應揭露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員工紅利金額，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配發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配發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

註 7：係指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不包括已執行部分)，除填列本表外，尚應填列附表十五。

註 8：應揭露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董事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9：本公司給付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 10：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 11：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12：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董事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額。

b.公司董事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董事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之 J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董事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員工紅利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註 13：係指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限制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除填列本表外，尚應填列附表十五之一。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2) 監察人之酬金

單位：仟元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及C等三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 (A)		盈餘分配之酬勞 (B)		業務執行費用 (C)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監察人	泰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謝玉田	480	480	839	839	50	50	0.3	0.3	無
監察人	泰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廖素雲									

監察人姓名	
前二項酬金總額 (A+B+C)	
低於 2,000,000 元	本公司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泰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100,000,000 元以上	

註 1：監察人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

註 2：係指最近年度監察人之報酬(包括監察人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之監察人酬勞金額。

註 4：係指最近年度給付監察人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計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 5：應揭露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監察人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6：本公司給付每位監察人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監察人姓名。

註 7：應揭露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監察人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監察人姓名。

註 8：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9：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監察人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金額。

b.公司監察人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監察人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別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 D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監察人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員工紅利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 (3)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 (A)		退職退休金 (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 (C)		盈餘分配之員工紅利金額 (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		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數額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總經理	馬述健																	
副總經理	陳重義																	
行政協理	張健生	8,590	10,260	516	516	4,208	4,208	741	0	741	0	3.35	3.75	0	0	0	0	無
營業協理	許詩韻																	
研發協理	江榮欽																	
廠長	吳宏程																	

註一、公務車一部：總經理座車租金\$1,072，副總經理座車租金\$241。

註二、退職退休金係提列數。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張健生、許詩韻、江榮欽、吳宏程	張健生、許詩韻、江榮欽、吳宏程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陳重義	陳重義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馬述健	馬述健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100,000,000 元以上		

\* 不論職稱，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者(例如：總裁、執行長、總監...等等)，均應予揭露。

註 1：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應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上表(1-1)或(1-2)。

註 2：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計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 4：係填列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總配發總經理之員工紅利金額（含股票紅利及現金紅利），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配發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配發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5：係指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不包括已執行部分)，除填列本表外，尚應填列附表十五。

註 6：應揭露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7：本公司給付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 8：應揭露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 9：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

註 10：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金額。

b.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 E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員工紅利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註 11：係指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除填列本表外，尚應填列附表十五之一。\*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 (4) 員工紅利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情形

經理人	職稱	姓名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單位：仟元；%
							0
	總經理	馬述健					
	副總經理	陳重義					
	行政協理	張健生					
	營業協理	許詩韻					
	研發協理	江榮欽					
	廠長	吳宏程					
	財務主管	楊建忠					
	會計主管	李信諭					
			0	872	872	0.2	

註 1：應揭露個別姓名及職稱，但得以彙總方式揭露盈餘分配情形。

註 2：係填列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經理人之員工紅利金額（含股票紅利及現金紅利），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配發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配發金額。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3：經理人之適用範圍，依據本會 92 年 3 月 27 日台財證三字第 0920001301 號函令規定，其範圍如下：

- (1) 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2) 副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3) 協理及相當等級者

(4) 財務部門主管

(5) 會計部門主管

(6) 其他有為公司管理事務及簽名權利之人

註4：若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有領取員工紅利（含股票紅利及現金紅利）者，除填列附表一之二外，另應再填列本表。

(四) 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本公司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之酬金係依其該年度對公司整體營運績效之貢獻度訂定。給付董事及監察人之酬金有三項：

(1) 每次召開董事會出席之車馬費董事每一席為\$5,000元。

(2) 固定每月之董監事報酬每一席為\$20,000元。

(3) 盈餘分配部份依照公司章程股利政策所規定董事及監察人之酬勞不得高於百分之三。至於個別董事及監察人待股東會決議通過盈餘分配案後，視其貢獻度差異做適度調整。

###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

當年度及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七次，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備註
董事長	馬紹進	4	3	57	
董事	美克森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馬述壯	7	0	100	
董事	飛得力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范朝圓(101.8.30卸任)	4	0	100	
董事	飛得力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馬述康(102.2.5就任)	2	0	100	
董事	飛得力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錦燦	7	0	100	
董事	泰誠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其光	6	1	86	
董事	泰誠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蕭祥玲	7	0	100	
董事	馬述健	7	0	100	

####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目前尚未設立置審計委員會，本公司將於適當時機設立；當年度及最近年董事會開會七次，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次數(B)	實際列席率(%) (B/A)	備註
監察人	泰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謝玉田	7	100	
監察人	泰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廖素雲	7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一) 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

監察人不定時至公司，約談業務相關人員，進行其監督與運作，並聽取員工所陳述意見，達雙向溝通目的。

(二) 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1、內部稽核人員每月向監察人提報相關書面資料。監察人視狀況需要，隨時向稽核及業務相關單位提出質詢。

2、會計師在半年度及年度財務報表查核後，於列席董事會時向監察人說明查核計畫、執行情形及結果，雙方進行討論溝通。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無。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p>一、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p> <p>(一) 公司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之方式</p> <p>(二) 公司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之情形</p> <p>(三) 公司建立與關係企業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之方式</p>	<p>(一) 由本公司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負責處理。</p> <p>(二) 透過股務代理機構提供股東名冊資料，及內部人股權異動申報制度掌握。</p> <p>(三) 依本公司規章訂定之「母子公司間財務管理辦法」及「內部控制管理規則」規定辦理。</p>	<p>無</p>
<p>二、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p> <p>(一) 公司設置獨立董事之情形</p> <p>(二) 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之情形</p>	<p>(一) 目前尚未設立獨立董事。</p> <p>(二) 定期評估，目前尚無此情形。</p>	<p>本公司將於適當時機遴聘合適之獨立人士擔任。</p>
<p>三、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之情形</p>	<p>由發言人或代理發言人擔任對應窗口。</p>	<p>無</p>
<p>四、資訊公開</p> <p>(一) 公司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之情形</p> <p>(二) 公司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p>	<p>(一) 本公司依規定於公開資訊觀測站申報各項財務、業務資訊，並於本公司網站中揭露相關財務、業務資訊，本公司網址：<a href="http://www.federaltire.com.tw">www.federaltire.com.tw</a>。</p> <p>(二) 本公司目前對外揭露之方式統一由發言人或代理發言人擔任對應窗口。</p>	<p>無</p>
<p>五、公司設置提名、薪酬或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之運作情形</p>	<p>已設立薪酬委員會。</p>	<p>無</p>
<p>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有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目前尚未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但透過內部控制制度及管理規章之執行亦有包含其公司治理之精神，並實施有效運作。</p>		
<p>七、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p> <p>(一) 員工權益：確保舊制員工的退休權益，設立退休金監督委員會；對新制員工依法提撥退休準備金存入個人戶頭。</p> <p>(二) 僱員關懷：依法提撥福利金，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及執行各項福利政策。額外提供員工結婚、生日等補助以及各項保險、撫恤、獎助學金等福利措施。</p> <p>(三) 董監事（含獨立董監事及法人代表人）進修情形：無。</p> <p>(四) 本公司隨時提供董事監察人注意之相關訊息，董事會議上不定時業務簡報。</p> <p>(五) 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本公司章程有明訂得為董事及監察人</p>		



購買責任保險，目前尚未執行。

八、如有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或委託其他專業機構之公司治理評鑑報告者，應敘明其自評（或委外評鑑）結果、主要缺失（或建議）事項及改善情形：無。

註一：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參考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所發布之「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參考範例」之規定。

註二：如為證券商、證券投資信託事業、證券投資顧問事業及期貨商者，應敘明風險管理政策、風險衡量標準及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

註三：所稱公司治理自評報告，係指依據公司治理自評項目，由公司自行評估並說明，各自評項目中目前公司運作及執行情形之報告。

#### （四）薪酬委員會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本公司於民國一百年十二月廿七日訂定「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設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任吳昕紘先生、黃其光先生及李天祥先生擔任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其職責為訂定並定期檢討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評估其薪資報酬，且於一〇一年三月廿六日召開第一次薪資報酬委員會議。

#### （一）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分別 (註1)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 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 薪資 報酬 委員會 成員 家數	備註 (註3)
		商務、法 務、財 務、會 計或 公司 業 務 所 需 相 關 料 系 之 公 私 立 大 專 院 校 講 師 以 上	法官、檢 察官、 律師、 會計 師或 其他 與公 司業 務所 需之 國家 考試 及 證 書 之 專 門 職 業 及 技 術 人 員	具有商 務、法 務、財 務、會 計或 公司 業 務 所 需 之 工 作 經 驗	1	2	3	4	5	6	7	8		
董事	黃其光			V	V		V	V	V		V	V	1	
其他	吳昕紘			V	V	V	V	V	V	V	V	V	無	
其他	李天祥	V			V	V	V	V	V	V	V	V	無	

註1：身分別請填列係為董事、獨立董事或其他。

註2：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8)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註 3：若成員身分別係為董事，請說明是否符合「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 6 條第 5 項之規定。

## (二)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一、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三人。

二、本屆委員任期：100 年 12 月 27 日至 103 年 6 月 8 日，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三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註)	備註
召集人	吳昕紘	3	0	100	
委員	黃其光	3	0	100	
委員	李天祥	2	1	67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

註：

- (1) 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 (2) 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成員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 (五) 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一、落實推動公司治理 (一) 公司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之情形。 (二) 公司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之運作情形。 (三) 公司定期舉辦董事、監察人與員工之企業倫理教育訓練及宣導事項，並將其與員工績效考核系統結合，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及懲戒制度之情形。	(一) 本公司尚未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 (二) 本公司推動企業社會責任由行政管理部兼職。 (三) 本公司定期推動教育訓練課程及宣導事項，目前正研擬訓練與績效考核結合，以利獎勵與懲戒制度更明確有效。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相符。
二、發展永續環境 (一) 公司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之情形。	(一) 本公司致力於源頭改善，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來達成原物料減量及廢棄物減量目標，以降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相符。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p>(二) 公司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之情形。</p> <p>(三) 設立環境管理專責單位或人員，以維護環境之情形。</p> <p>(四) 公司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之情形。</p>	<p>低對環境之衝擊。</p> <p>(二) 本公司除了符合國內環安衛生相關法規外，並與國際接軌，取得ISO14001環境管理系統、TS16949及歐洲E-MARK之認證。</p> <p>(三) 本公司由常設專職環安單位負責環保、安全及衛生之相關業務推動與執行。</p> <p>(四) 氣候變遷已成為投資者與企業都重視的議題，本公司積極關注各項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議題，隨時嚴密監視生產所排放氣體對環境的影響，並投入研發經費致力於綠色環保輪胎開發。</p>	
<p>三、維護社會公益</p> <p>(一) 公司遵守相關勞動法規及尊重國際公認基本勞動人權原則，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及雇用政策無差別待遇等，建立適當之管理方法、程序及落實之情形。</p> <p>(二) 公司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之情形。</p> <p>(三) 公司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以及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之情形。</p> <p>(四) 公司制定並公開其消費者權益政策，以及對其產品與服務提供透明且有效之消費者申訴程序之情形。</p> <p>(五) 公司與供應商合作，共同致力提升企業社會責任之情形。</p> <p>(六) 公司藉由商業活動、實物捐贈、企業志工服務或其他免費專業服務，參與社區發展及慈善公益團體相關活動之情形。</p>	<p>(一) 本公司遵守相關勞動法規，相關員工任免、薪酬均依照本公司規章制度管理辦法，以保障員工基本權益。</p> <p>(二) 本公司每年定期舉辦員工健康檢查，並透過健康講座、活動及網路宣導衛教資訊，讓員工更能掌握自己的健康狀況，及具備自我健康管理的知識與方法。在工作安全上，本公司藉由持續的教育訓練與宣導，養成員工緊急應變能力及安全觀念，加強員工認知能力，降低不安全行為造成意外事故的發生。</p> <p>(三) 每月召開外籍員工座談會及新人關懷月會，雙方進行溝通與討論。</p> <p>(四) 本公司設有專人及電子郵件信箱，處理有關公司消費者權益申訴之相關問題，公平、即時處理消費者之申訴。</p> <p>(五) 無。</p> <p>(六) 本公司對公益活動支持一向不遺餘力，協辦地方政府的民俗活動、捐地興建公園及里民活動中心、超額僱用殘障員工等。</p>	<p>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相符。</p>
<p>四、加強資訊揭露</p> <p>(一) 公司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之方式。</p> <p>(二) 公司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揭露推動企業社會責任之情</p>	<p>(一) 本公司尚無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p> <p>(二) 本公司尚未編制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未來將視實務需求編製，</p>	<p>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相符。</p>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形。	並加強揭露推動企業社會責任之情形。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及相關規章仍持續研擬制定中。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對環保、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社會公益、消費者權益、人權、安全衛生與其他社會責任活動所採行之制度與措施及履行情形）：本公司本於『取之社會用之社會』之企業理念，長久以來一直積極參與各項公益活動。例如：協辦地方政府的民俗活動、捐地興建公園及里民活動中心、超額僱用殘障員工、經由馬歧山教育基金會，主辦各項公益活動回饋地方；在環保方面改善亦不遺餘力，投入新設備或改造，期使達到綠色工廠之水準。		
七、公司產品或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本公司已取得ISO14001環境管理系統、TS16949及歐洲E-MARK之認證。		

(六) 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本公司依「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及公司法、證券交易法、商業會計法，上市上櫃相關規章、其他商業行為有關之法令，將秉持廉潔、透明及負責之理念列為最高經營原則。目前本公司已將相關誠信經營之規範，納入內部控制制度，並要求經理人應率先以身作則，恪遵誠實信用原則，以建立良好之公司治理與風險控管機制，創造永續發展之經營環境。

#### 落實誠信經營情形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 公司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承諾積極落實之情形。 (二) 公司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情形，以及方案內之作業程序、行為指南及教育訓練等運作情形。 (三) 公司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時，對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行賄及收賄、提供非法政治獻金等措施之情形。	(一) 公司於「從業人員獎懲辦法」均有明訂員工於職務崗位上不能有營私舞弊、挪用、虧公款及收受賄賂等情形，以端正公司誠信理念，違反者公司一律解聘。 (二) 公司均依年度計劃舉辦教育訓練與宣導，使員工能充份瞭解公司經營之誠信理念及違反不誠信行為的後果。 (三) 公司於新進人員職前訓練時均簽有「勞動契約書」，明定員工需承諾需以利益迴避原則不於職務上營私徇利，造成公司商譽損害，並願向公司賠償損失。	無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 公司商業活動應避免與有不誠信行為紀錄者進行交易，並於商業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之情形。</p> <p>(二) 公司設置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之運作情形，以及董事會督導情形。</p> <p>(三) 公司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及提供適當陳述管道運作情形。</p> <p>(四) 公司為落實誠信經營所建立之有效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之運作情形，以及內部稽核人員查核之情形。</p>	<p>(一) 本公司管理規章明訂對所有供應商均依公平比價原則報價，雙方均遵守交貨所有條款依約誠信負責，若有違背者即斷絕往來。</p> <p>(二) 公司尚未設置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目前由各部門依職務履行督導責任。</p> <p>(三) 若業務上有利益衝突時，由稽核與部門主管協調。董事會各項議案若有利益衝突均須迴避，不參與討論或決議。</p> <p>(四) 本公司依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稽核人員定期查核其遵行情形。</p>	無
<p>三、公司建立檢舉管道與違反誠信經營規定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之運作情形。</p>	<p>本公司已設有投訴信箱及申訴專線，並由專責單位處理相關事務。</p>	無
<p>四、加強資訊揭露</p> <p>(一) 公司架設網站，揭露誠信經營相關資訊情形。</p> <p>(二) 公司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放置公司網站等)。</p>	<p>(一) 公司設有網站揭露相關企業文化及經營方針等資訊。</p> <p>(二) 公司設有專職部門負責公司各項資訊收集及發佈。</p>	無
<p>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無</p>		
<p>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對商業往來廠商宣導公司誠信經營決心、政策及邀請其參與教育訓練、檢討修正公司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依公司法、證券交易法、及上市上櫃相關法規發佈重要資訊以助了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p>		

(七) 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無。

(八)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無。

(九)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 內部控制聲明書：

泰豐輪胎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2年3月15日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檢查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及溝通，及5.監督。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檢查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檢查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卅一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知悉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三月十五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七人中，有〇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泰豐輪胎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馬紹進 簽章



總經理：馬述健 簽章



-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 (一〇)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 (一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 (1) 董事會重要決議：
- a. 購買桃園科技工業區土地案。
  - b. 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 c. 修訂公司「章程」案。
  - d. 本屆薪資報酬委員會第一次會議討論決議建議事項案。
  - e. 子公司間資金貸與案。
  - f. 出具承諾函支持各子公司向金融機構申請融資額度案。
  - g. 薪酬委員會討論決議建議事項案。
  - h. 修訂「董事會議事規範」案。
  - i. 修訂「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辦法」案。
  - j. 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評估報告授權案。
- (2) 股東會重要決議
- a. 100 年度財務報表及營業報告書案。
  - b. 100 年度盈餘分派案。
  - c. 辦理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 d. 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 e. 修訂「公司章程」案。
- (3) 股東會決議事項執行情形
- a. 本公司 100 年度現金股利已於 101 年 9 月 6 日發放，金額新台幣 18,927,987 元。
  - b. 本公司 100 年度增資發行新股已於 101 年 9 月 6 日掛牌上市，股數為 24,606,383 股。
- (一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 (一三)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 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公司有關人士辭職解任情形彙總表  
102 年 4 月 5 日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財務主管	周尹中	97.8.22	101.10.1	個人規劃
研發主管	范朝圓	97.8.22	101.8.31	個人規劃

####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 (一) 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之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佔審計公費之比例達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無此情形。
- (二)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此情形。
- (三)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此情形。

會計師公費資訊級距表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翁世榮 吳德豐	101.1.1~101.12.31	

單位：仟元

金額級距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1	低於 2,000 千元			V	
2	2,000 千元 (含) ~4,000 千元		V		
3	4,000 千元 (含) ~6,000 千元				
4	6,000 千元 (含) ~8,000 千元				
5	8,000 千元 (含) ~10,000 千元				
6	10,000 千元 (含) 以上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一) 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換日期	無		
更換原因及說明	無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情 況	當事人	會計師
	主動終止委任		-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無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有		會計原則或實務
			財務報告之揭露
			查核範圍或步驟
			其他
	無	V	
	說明		
其他揭露事項	無		

(二) 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	無
會計師姓名	無
委任之日期	無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無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無

(三) 前任會計師之復函：不適用。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職稱	姓名	101 年度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董事長	馬紹進	262,684	-	-	-
董事	美森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馬述壯	2,948,014	-	(90,000)	-
董事	飛得力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馬述康	407,696	-	-	-
董事	飛得力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錦燦	407,696 106	-	-	-
董事	泰誠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其光	307,399 754	-	-	-
董事	泰誠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蕭祥玲	307,399 400,026	-	-	-
董事	馬述健	452,926	-	-	-
監察人	泰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謝玉田	2,127,183	-	-	-
監察人	泰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廖素雲	2,127,183 11,266	-	-	-
總經理	馬述健	158,236	-	-	-
總工程師	彭賢順	723	-	-	-
行政協理	張健生	-	-	-	-
營業協理	許詩韻	34	-	-	-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101 年度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廠長	吳宏程	-	-	-	-
財務主管	楊建忠	-	-	-	-
會計主管	李信諭	540	-	-	-

股權移轉資訊

姓名	股權移轉原因	交易日期	交易相對人	交易相對人與公司、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	股數	交易價格
馬紹進	贈與	101.12.4	馬述健	董事長：父子	97,345	

股權質押資訊

姓名	質押變動原因	變動日期	交易相對人	交易相對人與公司、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	持股比率	質押比率	質借(贖回)金額
無							

八、 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姓名(註1)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註3)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	23,974,473	5.95	0	0	0	0	無	無	
國寶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20,293,195	5.03	0	0	0	0	無	無	
國寶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葉佳瑛	0	0	0	0	0	0	無	無	
泰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8,719,544	4.64	0	0	0	0	無	無	
泰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馬吳駿	2,436,181	0.62	5,801,593	1.48	0	0	馬紹進 馬述健	夫妻 母子	
幻象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3,053,575	3.24	0	0	0	0	無	無	
幻象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馬紹進	5,801,593	1.48	2,436,181	0.62	0	0	馬吳駿 馬述健	夫妻 父子	
美克森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10,845,164	2.69	0	0	0	0	無	無	
美克森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馬紹詳	1,281,752	0.33	0	0	0	0	馬紹進	兄弟	
飛得力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6,679,952	1.66	0	0	0	0	無	無	
飛得力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馬述健	2,887,337	0.74	0	0	0	0	馬紹進 馬吳駿	父子 母子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次元 新興市場評估基金投資專戶	6,646,366	1.65	0	0	0	0	無	無	

馬紹進	5,801,593	1.44	0	0	0	0	0	0	馬述健 馬吳駱	父子 夫妻
蕭祥玲	5,163,277	1.28	0	0	0	0	0	0	無	無
泰誠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5,036,622	1.25	0	0	0	0	0	0	無	無
泰誠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馬述健	2,887,337	0.74	0	0	0	0	0	0	馬紹進 馬吳駱	父子 母子

註 1：應將前十名股東全部列示，屬法人股東者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姓名分別列示。

註 2：持股比例之計算係指分別以自己名義、配偶、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計算持股比例。

註 3：將前揭所列示之股東包括法人及自然人，應依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揭露彼此間之關係。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綜合持股比例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飛得力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19,000,000	100	0	0	19,000,000	100
幻象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726,982	17.6	0	0	2,726,982	17.6
泰鑫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34,000,000	100	0	0	34,000,000	100
泰誠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22,000,000	100	0	0	22,000,000	100
Federal International Holding Inc.	65,331,062	100	0	0	65,331,062	100
Highpoint Trading Ltd.	1,000,000	100	0	0	1,000,000	100

## 肆、募資情形

### 一、資本及股份

#### (一) 股本來源

#### 股本來源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

單位：元／股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執照字號
44	100	30,000	3,000,000	30,000	3,000,000	創立資本 3,000,000 元	經設字第 3530 號
49.03	100	60,000	6,000,000	60,000	6,000,000	現金增資 3,000,000 元	經商新字第 065 號
53.11	100	300,000	30,000,000	3,00,000	30,000,000	現金增資 24,000,000 元	經商新字第 3846 號
54.11	100	600,000	60,000,000	600,000	60,000,000	盈餘轉增資 1,473,000 元 現金增資 28,527,000 元	經新字第 0414 號
56.06	100	800,000	80,000,000	800,000	80,000,000	現金增資 20,000,000 元	經新字第 2018 號
58.04	100	960,000	96,000,000	960,000	96,000,000	盈餘轉增資 718,400 元及 現金增資 15,281,600 元	建商新字第 10108 號
59.09	100	1,200,000	120,000,000	1,200,000	120,000,000	現金增資 24,000,000 元	建商新字第 12874 號
65.01	100	1,500,000	150,000,000	1,500,000	150,000,000	盈餘轉增資 30,000,000 元	經新字第 11108 號
67.04	10	30,000,000	300,000,000	30,000,000	300,000,000	盈餘轉增資 15,000,000 元 資本公積轉 135,000,000 元	經新字第 13449 號
68.04	10	35,000,000	350,000,000	35,000,000	350,000,000	現金增資 50,000,000 元	經新字第 14764 號
69.10	10	43,500,000	435,000,000	43,500,000	435,000,000	盈餘轉增資 35,000,000 元 現金增資 50,000,000 元	經新字第 17801 號
71.01	10	60,000,000	600,000,000	47,850,000	478,500,000	盈餘轉增資 43,500,000 元	經新字第 10258 號
71.09	10	60,000,000	600,000,000	53,592,000	535,920,000	資本公積轉 57,420,000 元	經新字第 21975 號
73.04	10	61,592,000	615,920,000	61,592,000	615,920,000	現金增資 80,000,000 元	經新字第 1005 號
76.12	10	67,751,200	677,512,000	67,751,200	677,512,000	現金增資 61,592,000 元	經投審(77)工商 字第 0353 號
79.06	10	84,689,440	846,894,400	84,689,440	846,894,400	現金增資 169,382,400 元	台財證(一)第 00621 號

無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80.07	10	97,392,856	973,928,560	97,392,856	973,928,560	資本公積轉 84,689,440 元 盈餘轉增資 42,344,720 元	台財證(一)第 01452 號
81.07	10	107,132,140	1,071,321,400	107,132,140	1,071,321,400	資本公積轉 48,696,420 元 盈餘轉增資 48,696,420 元	經投審(77)工商 字第 7053 號
82.07	10	117,845,354	1,178,453,540	117,845,354	1,178,453,540	資本公積轉 53,566,070 元 盈餘轉增資 53,566,070 元	經投審(77)工商 字第 06338 號
83.06	10	129,629,889	1,296,298,890	129,629,889	1,296,298,890	資本公積轉 58,922,675 元 盈餘轉增資 58,922,675 元	台財證(一)第 27769 號
84	10	142,592,877	1,425,928,770	142,592,877	1,425,928,770	資本公積轉 64,814,940 元 盈餘轉增資 64,814,940 元	台財證(一)第 38908 號
85	10	199,000,000	1,990,000,000	156,852,163	1,568,521,630	資本公積轉 71,296,430 元 盈餘轉增資 71,296,430 元	台財證(一)第 53682 號
86.06	10	345,000,000	3,450,000,000	203,907,812	2,039,078,120	資本公積轉 141,166,950 元 盈餘轉增資 329,389,540 元	台財證(一)第 49420 號
87	10	345,000,000	3,450,000,000	224,298,593	2,242,985,930	盈餘轉增資 203,907,810 元	台財證(一)第 53725 號
88	10	345,000,000	3,450,000,000	269,158,311	2,691,583,110	資本公積轉 448,597,180 元	台財證(一)第 61054 號
92.11.19	10	345,000,000	3,450,000,000	273,158,311	2,731,583,110	現金增資 40,000,000 元	台財證(一)第 0920138728 號
93.07.06	10	385,000,000	3,850,000,000	286,816,211	2,868,162,110	盈餘轉增資 136,579,000 元	證期一字第 0930129617 號
94.07.01	10	409,600,000	4,096,000,000	301,157,011	3,011,570,110	盈餘轉增資 143,408,000 元	金管證一字第 0940126559 號
95.08.23	10	409,600,000	4,096,000,000	313,203,291	3,132,032,910	盈餘轉增資 120,462,800 元	金管證一字第 09501187030 號
96.07.12	10	409,600,000	4,096,000,000	324,165,406	3,241,654,060	盈餘轉增資 109,621,150 元	金管證一字第 0960035930 號
97.07.01	10	520,000,000	5,200,000,000	335,511,195	3,355,111,950	盈餘轉增資 113,457,890 元	金管證一字第 0970032779 號
98.04.09	10	520,000,000	5,200,000,000	335,424,195	3,354,241,950	註銷庫藏股減資 870,000 元	金管證三字第 0970064763 號 經授商字第 09801068360 號
99.7.22	10	520,000,000	5,200,000,000	362,258,130	3,622,581,300	盈餘轉增資 268,339,350 元	金管證發字第 0990038168 號
100.8.8	10	520,000,000	5,200,000,000	378,559,745	3,785,597,450	盈餘轉增資 163,016,150 元	金管證發字第 1000036420 號
101.7.11	10	520,000,000	5,200,000,000	403,166,128	4,031,661,280	盈餘轉增資 246,063,830 元	金管證發字第 1010030740 號



單位：元／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403,166,128 股 4,031,661,280 元	116,833,872 股 1,168,338,720 元	520,000,000 股 5,200,000,000 元	本公司股票係屬上市公司股票

(二) 股東結構

102 年 4 月 5 日

單位：股；%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及 外國人	合計
人數	10	5	108	44,345	97	44,565
持有股數	25,253,217	3,101,275	94,585,545	249,560,616	30,665,475	403,166,128
持股比例	6.26	0.77	23.46	61.90	7.61	100.00

(三) 股權分散情形

102 年 4 月 5 日

每股面額 10 元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
1 至 999	23,136	5,655,450	1.4
1,000 至 5,000	13,667	31,198,171	7.74
5,001 至 10,000	3,626	26,604,378	6.6
10,001 至 15,000	1,536	18,950,426	4.7
15,001 至 20,000	653	11,864,948	2.94
20,001 至 30,000	684	17,114,141	4.24
30,001 至 40,000	340	12,027,511	2.98
40,001 至 50,000	198	9,101,193	2.26
50,001 至 100,000	396	28,507,330	7.07
100,001 至 200,000	177	24,923,265	6.18
200,001 至 400,000	64	18,008,154	4.47
400,001 至 600,000	29	14,553,001	3.61
600,001 至 800,000	14	9,945,241	2.47
800,001 至 1,000,000	9	8,268,460	2.05
1,000,001 以上	36	166,444,459	41.29
合計	44,565	403,166,128	100.00

#### (四) 主要股東名單

102年4月5日

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單	股份	持有股數	持有比例(%)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		23,974,473	5.95
國寶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20,293,195	5.03
泰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8,719,544	4.64
幻象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3,053,575	3.24
美克森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10,845,164	2.69
飛得力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6,679,952	1.66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次元新興市場評估基金投資專戶		6,646,366	1.65
馬紹進		5,801,593	1.44
蕭祥玲		5,163,277	1.28
泰誠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5,036,622	1.25

#### (五) 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元；仟股

年度項目		101年度	100年度	當年度截至 102年3月31日	
每股市價	最高	24.65	24.45	24.00	
	最低	13.60	12.90	20.75	
	平均	17.65	17.93	22.18	
每股淨值	分配前	21.22	21.67	21.80	
	分配後	21.12	21.62	21.70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387,280	380,786	387,280	
	每股盈餘	1.08	1.27	0.46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0.1	0.05	-	
	無償 配股	盈餘配股	0.5	0.65	-
		資本公積配股	-	-	-
	累積未付股利	-	-	-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	16.34	14.12	-	
	本利比	29.42	25.61	-	
	現金股利殖利率	0.57%	0.28%	-	

#### (六) 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 (1) 公司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扣繳稅捐，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及提撥百分之十法定公積及依規定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後，依下列百分比分配之：

- 董監事酬勞不得高於百分之三。
- 員工紅利不得低於百分之二。
- 其餘額併同以往年度未分配之盈餘，依本條第二項股利政策，擬

定盈餘分配計劃，提報股東常會。

本公司將考量目前及未來發展與資本支出預算等因素，同時兼顧股東利益，由董事會視營運情況酌予保留適當額度後，擬具盈餘分派案，提報股東常會。盈餘分派得以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方式為之，惟其中現金股利得視營運需求介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零至廿間。

(2) 執行情形：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度稅後淨利為新台幣 419,259,513 元，經提撥百分之十法定公積新台幣 41,925,951 元。

本次可分配之盈餘為新台幣 2,181,284,307 元，擬分配股東現金紅利新台幣 40,316,613 元，股東股票紅利新台幣 201,583,060 元。

(七) 無償配股對本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本次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每股盈餘及股東投資報酬率之影響

單位：元；股

項目		年度	一〇二年度 (預估)
期初實收資本額			4,031,661,280
本年度配股配息情形	每股現金股利		0.1 元
	盈餘轉增資每股配股數		0.05 股
	資本公積轉增資每股配股數		-
營業績效變化情形	營業利益		(註)
	營業利益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稅後純益		
	稅後純益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每股盈餘		
	每股盈餘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擬制性每股盈餘及本益比	若盈餘轉增資全數改配放現金股利	擬制每股盈餘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若未辦理資本公積轉增資	擬制每股盈餘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若未辦理資本公積且盈餘轉增資改以現金股利發放	擬制每股盈餘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註： 本年度未公告財務預測，故不適用。

(八) 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詳(六)之(1)說明。
- (2) 本期估列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股東會決議之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視為會計估計變動，列為次年度損益。
- (3) 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員工分紅等資訊：

- a. 配發員工現金紅利、股票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分配董事、監察人酬勞 3,773,336 元，員工紅利 15,093,342 元。本公司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與擬議數並無差異。
  - b. 擬議配發員工股票紅利金額及佔本期稅後純益及員工紅利總額合計數之比例：本公司今年無員工紅利配股計畫，故不適用。
  - c. 考慮擬議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後之設算每股盈餘：本公司今年無員工紅利配股計畫，故不適用。
- (4) 上年度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實際配發情形：全數配發。

(九)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無。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八、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一) 計劃內容：本公司並無尚未完成之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情形。

(二) 執行情形：不適用。

## 伍、營運概況

### 一、業務內容：

#### (一) 業務範圍

##### (1) 主要營業內容

- a. 輪胎製造業。
  - b. 工業用橡膠製品製造業。
  - c. 其他橡膠製品製造業。
  - d. 汽、機車零件配備批發業。
  - e. 車胎批發業。
  - f. 汽、機車零件配備零售業。
  - g. 車胎零售業。
  - h. 國際貿易業。
  - i.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 (2) 目前本公司主要營業產品及比重：汽車外胎 100%。
- (3) 目前本公司之商品（服務）項目及計畫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 a. 節能環保輪胎。
  - b. 商用車用雪胎。
  - c. 非對稱花紋轎車輪胎。
  - d. 高性能跑車胎新花紋。

#### (二) 產業概況

##### (1) 產業的現況與發展

輪胎工業發展迄今已有相當長久歷史，屬勞力、資本與技術密集之工業。隨著台灣經濟結構的轉變，勞力成本日益升高、環保意識抬頭、廠房土地取得不易，且台灣非天然膠生產國等因素影響，國內各輪胎公司早已將低單價及低附加價值之產品移至東南亞及中國大陸生產，以降低生產成本，以求維持競爭能力。先前迅速發展成為全球輪胎業最重要生產基地的中國大陸，近年來因法令、工資上漲及環保等因素，已使其成本優勢縮小。此外，美國、巴西、阿根廷、印度、埃及等國也分別採取不同程度的關稅措施，企圖對中國輪胎出口形成箝制，美國及其他主要市場紛紛轉向中國以外之輪胎廠取得貨源；台灣挾其世界公認的工業水準及品牌形象，在全球競爭中具有一定的優勢。

有關市場預測方面：

##### a. 全球：

2013年起美國財政懸崖問題已獲初步解決，使得近期國際不確定因素得以降低；歐盟雖仍籠罩在債務問題下，區域內主要國家如德國等實質經濟仍顯低迷，不過部分經濟指標已有止跌跡象、金融市場的信心逐步恢復；日本安倍新內閣提出振興經濟方案，並同步擴大貨幣寬鬆政策，可望為其帶來經濟正面效益；中國 2012

年第4季GDP成長率止跌走揚，上述情況使得國際經濟不確定性正逐漸消除，也讓國內廠商看法逐步轉趨樂觀。綜合以上因素，全球輪胎需求增長仍待全球景氣回溫，2013年消費者換胎需求將增加，預估輪胎產能增加5%，供需不再吃緊，價格競爭加劇。尤其中國產品低價競爭，銷售與獲利空間受到嚴峻考驗，唯有產品差異化，以提升獲利空間。

b. 美國：

國際景氣有逐步復甦跡象，預計汽車產業將回升。美國實施貨幣量化寬鬆措施，經濟數據持續改善，預期車市增長將帶動輪胎需求。但美國取消“特保案”後，中國輪胎大量進入美國市場，各通路商因競價產生排擠效應，而採取降低庫存水位，將影響需求。

c. 歐洲：

歐債及歐盟財政赤字問題影響經貿發展，導致失業率高及消費需求低，通路商下單意願低；歐盟實施新標籤法規，輪胎製造技術能力面臨挑戰，導致認證取得時間長，銷售推廣受阻。但也是凸顯技術能力的轉機點，輪胎市場將重新洗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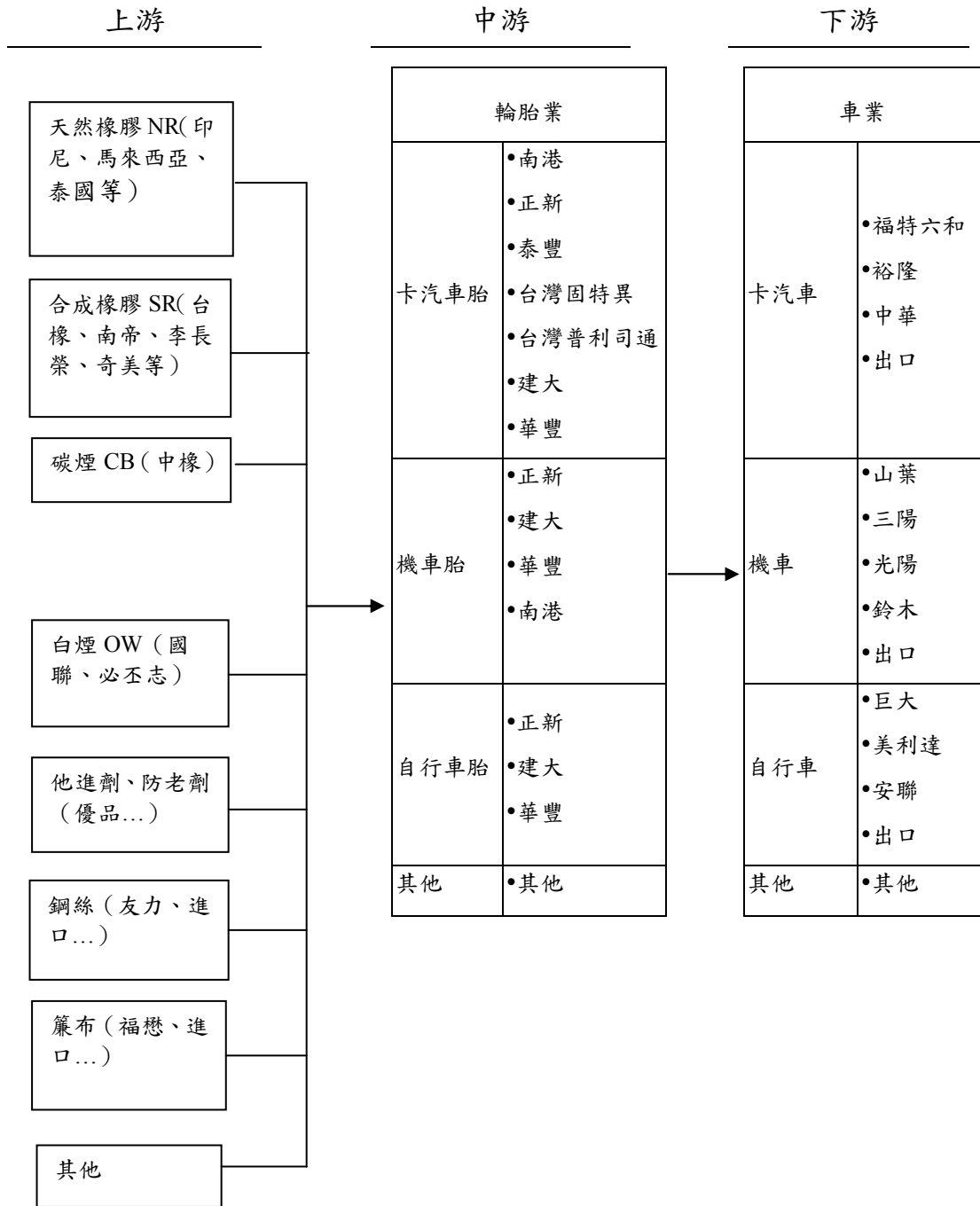
d. 其他市場：

俄羅斯、巴西及澳洲，因天然資源豐富，經濟快速成長帶來更多商機，但巴西對台灣輪胎出口提出反傾銷調查，中南美市場將受影響；日本提出貨幣寬鬆政策，影響台灣對日本出口。

(2) 產業上、中、下游的關聯性

本公司所生產之產品為汽車輪胎，上游原材料供應商屬橡膠、碳煙、鋼絲等產業，下游客戶則為新車廠及經銷商等，其產業上、中、下游的關聯性如下圖：

國內輪胎業產業關聯圖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a. 發展趨勢

i. 輪胎業將朝節能環保、高品質、高獲利產品發展：

2013 年將逐漸朝綠能輪胎發展，日本市場已推動環保節能技術，主要品牌已在型錄上公佈濕抓和低滾阻的測試數據，以強調環保節能的技術。2012 年 11 月起，歐盟亦要求所有在市面上販售之輪胎必須貼附輪胎標籤並標示出「噪音、低滾動阻抗、濕抓」的測試數據。毫無疑問，「環保節能」將是未來數年輪胎發展趨勢的主軸。

ii. 加強研究開發以因應市場之變化：

環保節能意識已普獲接受，各廠對輪胎性能的規範皆朝「低噪音、低滾動阻抗、低油耗」的方向發展，以因應市場之需求變化。

b. 競爭情形

本公司國內之主要競爭對手有南港、華豐、正新、建大及台灣普利司通，競爭對手之營業項目如下表：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南港	汽車輪胎、輕型卡車輪胎、摩托車輪胎
華豐	自行車輪胎、機車輪胎、卡汽車輪胎、農工業用輪胎
正新	自行車輪胎、機車輪胎、卡汽車輪胎、農工業用輪胎
建大	機車輪胎、汽車輪胎、輕型卡車輪胎、農工業用輪胎
台灣普利司通	汽車輪胎、輕型卡車輪胎

###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 (1) 年度投入研究發展支出金額

- a. 2008 年度為\$57,208 仟元。
- b. 2009 年度為\$44,338 仟元。
- c. 2010 年度為\$62,739 仟元。
- d. 2011 年度為\$55,720 仟元。
- e. 2012 年度為\$62,906 仟元。
- f. 2013 年度至 3 月 31 日止為\$12,744 元。

#### (2) 開發成功之技術及產品

- a. 環保配方輪胎。
- b. 超高性能輪胎系列。
- c. 賽車胎系列。
- d. 高性能非對稱花紋輪胎系列。

### (四)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 (1) 短期計劃

- a. 開拓中國新車市場，為換胎市場打基礎，深化內需及台灣「飛達」品牌通路佈建，以提升銷量。對日本、俄羅斯及歐洲目標市場，擴大行銷規劃，加強拓展全球通路佈局，提升全球佔有率。
- b. 掌握產品先機，研發高附加價值產品。積極開發新原料供應商，在維持或提升輪胎性能前提下，控制成本。
- c. 落實工安巡檢，改善製程及強化品質管理，提升生產效能，減少損耗，嚴格管控各項開銷，樽節支出降低成本。
- d. 因應日益嚴苛之各國法規，加速環保及低滾阻輪胎開發。

#### (2) 長期計劃

- a. 「飛達」及「英雄」雙品牌策略持續推進，強調產品開發與行銷均為 MIT。
- b. 推廣合作、賽事、網路及運動行銷，在全球積極靈活運用，提升



- 品牌定位與知名度。
- c. 積極培訓公司之基層及中高階幹部，儲備人才。
- d. 整合研發管理及行銷與服務系統，以加速資訊的分享與運用。

##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 (一) 市場分析：

- (1) 主要商品之銷售地區：北美洲、歐洲、拉丁美洲、前蘇聯獨立國協區域（CIS）、亞洲及非洲等地區。
- (2) 市場排名及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 a. 市場佔有率：

根據 TireBusiness 雜誌所公佈 2011 年度全球輪胎公司排行榜，本公司排名第 53 名。
  - b.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全球經濟景氣持續回升，帶動了汽車市場成長，為佈局未來輪胎市場，本公司繼續拓展中國內銷及與車廠合作外，亦著眼日漸掘起新興市場之佈局與經營，積極掌握客情商機，除持續加強現有經銷據點銷售外，更積極佈局全球輪胎市場，以追求銷售的持續成長。
- (3) 競爭利基及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及因應對策：
  - a. 競爭利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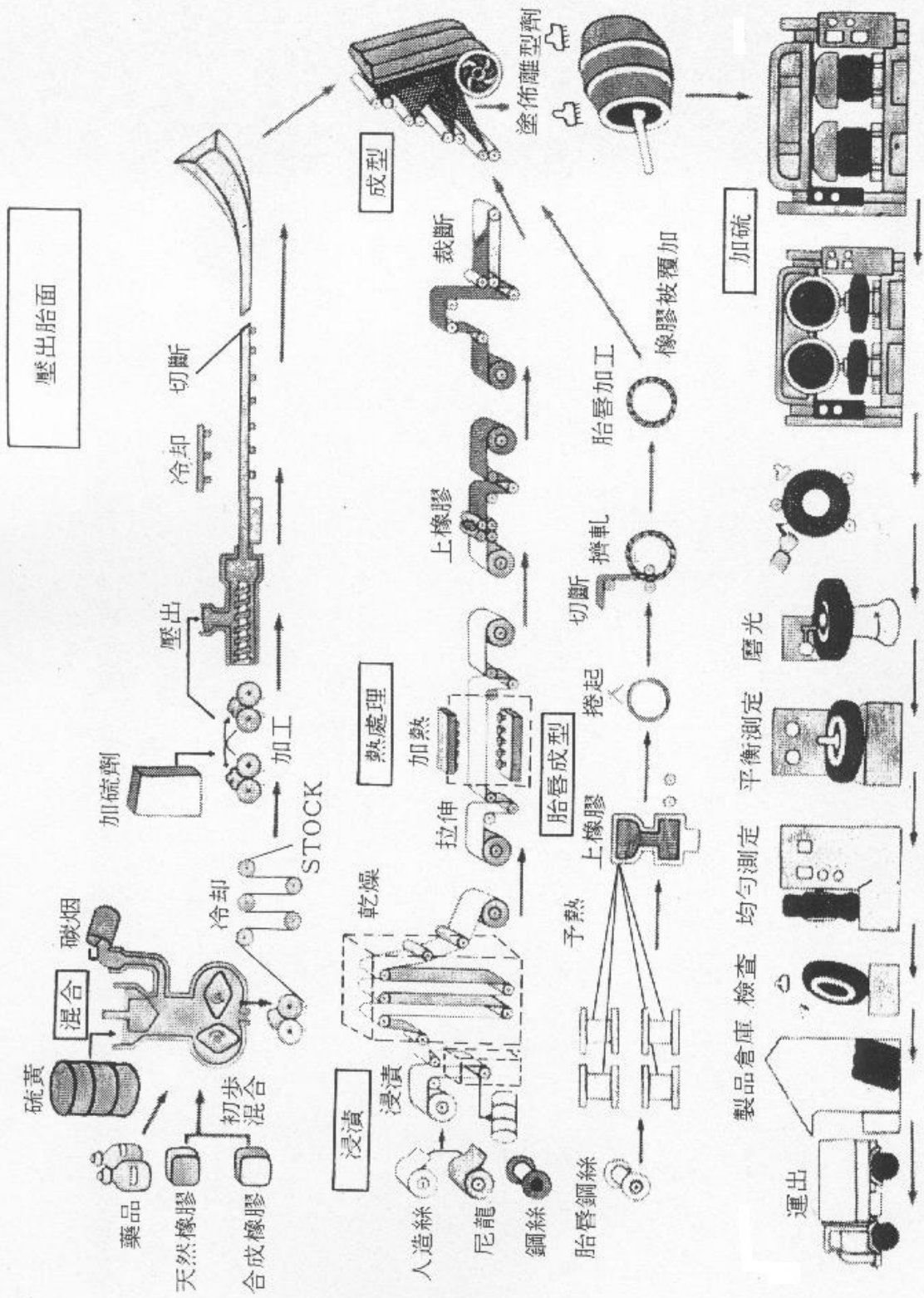
本公司運用獨立開發的新型態產品花紋設計，提升產品各項性能，讓各種不同功能的輪胎能有更加完美的表現；亦積極參與及贊助國內外賽事，藉以展現產品的高性能及高品質，同時提高品牌知名度。
  - b. 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及因應對策：
    - i. 有利因素：

本公司擁有全球經銷據點及綿密行銷網路，通路佈局廣，服務效率佳；已取得各國輪胎認證，確保產品品質。本公司亦承接高獲利品牌代工，穩定產量及提升利潤。
    - ii. 不利因素及因應對策：

面對原材料價格波動，歐盟環保法規實施，全球經濟局勢不穩定，本公司除積極引進新技術及新材料，以強化成本控管及新產品的開發能力外，同時強化公司內部管理，提升作業效率，使產品更具競爭優勢。

###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 (1) 重要用途：輪胎係供車輛支持荷重行駛各式路面，達成運輸功能。
- (2) 產製過程：



輪胎的製造工程

(三)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原料名稱	金額 (仟元)	供應廠商
生膠	819,514	A
人造膠	897,869	B
簾子布	220,486	C
破煙	417,340	D
鋼絲及鋼絲簾布	238,269	E
化學藥品	371,737	F

(四) 最近二年度任一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及其比例

進貨供應商

單位：仟元；%

項目	101年				100年				102年度截至前一季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A	660,613	18.9	無	A	961,262	24.6	無	A	145,124	20.2	無
2	B	658,064	18.8	無	B	796,545	20.4	無	B	118,195	16.5	無
	其他	2,181,198	62.3		其他	2,150,280	55.0		其他	455,030	63.3	
	進貨淨額	3,499,875	100.0		進貨淨額	3,908,087	100.0		進貨淨額	718,349	100.0	

銷售客戶

單位：仟元；%

項目	101年				100年				102年度截至前一季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A	508,445	9.5	無	A	746,552	10.8	無	A	214,785	17.9	無
2	飛得力	426,950	8.0	子公司	飛得力	512,820	7.4	子公司	飛得力	103,764	8.6	子公司
	其他	4,430,721	82.5		其他	5,675,328	81.8		其他	881,996	73.5	
	銷貨淨額	5,366,116	100.0		銷貨淨額	6,934,700	100.0		銷貨淨額	1,200,545	100.0	

## (五) 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

單位：條；仟元

主要產品	年度	101 年度			100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汽車外胎		4,250,000	2,994,186	4,275,478	4,250,000	4,210,124	6,048,911
內胎		0	0	0	0	0	0
墊帶		0	0	0	0	0	0
其他		0	0	0	0	0	0
合計		4,250,000	2,994,186	4,275,478	4,250,000	4,210,124	6,048,911

## (六) 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

單位：條；仟元

主要商品	年度	101 年度				100 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汽車外胎		359,547	477,147	2,702,071	4,886,485	444,129	589,994	3,612,179	6,342,595
內胎		2,522	1,168	0	0	2,894	1378	0	0
墊帶		2,014	339	0	0	1,894	323	0	0
其他		319	977	0	0	216	410	0	0
合計		364,402	479,631	2,702,071	4,886,485	449,133	592,105	3,612,179	6,342,595

##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年度		101 年度	100 年度	當年度截至 年報刊印日
員 工 人 數	直接人員	552	648	571
	間接人員	176	166	172
	管理人員	126	127	125
	合計	854	941	868
平均年歲		36.03	35.87	36.93
平均服務年資		6.2	5.92	6.5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博士	0	0	0
	碩士	30	20	30
	大專	252	230	249
	高中	365	387	382
	高中以下	207	304	207

## 四、環保支出資訊

- (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及處分之記錄：  
102 年 3 月 15 日違反空氣污染防治法第 23 條第 1 項暨固定污染源空氣污染物排放標準規定，爰依同法第 56 條第 1 項規定裁處罰鍰新台幣 20 萬元。

- (二) 年度投入環保支出金額  
2008 年度為\$1,119 仟元。  
2009 年度為\$3,884 仟元。  
2010 年度為\$3,556 仟元。  
2011 年度為\$4,335 仟元。  
2012 年度為\$9,460 仟元。

## 五、勞資關係

(一) 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以及重要勞資間之協議

(1) 員工福利措施

公司依法提撥福利金，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執行各項福利政策；並額外提供員工婚、喪、傷、病、生日、生育等禮金或補助費用，以及各項保險、撫恤、獎助學金等福利；多方面照顧員工的生活需求，並增強員工對公司之向心力與歸屬感。

(2) 進修、訓練：

以員工在職訓練為主體，常態性舉辦各項階層訓練與職能訓練課程，充實員工的專業知識技能，輔以派外參觀、講座、培訓，厚植員工職場競爭力，亦全面提升本公司技術與管理水準。

(3) 退休制度

設立退休金監督委員會，監督退休基金之管理與應用以確保適用舊制員工之退休權益；對新制員工則依法提撥退休準備金存入個人帳戶。

(4) 重要勞資間之協議：定期勞資會議。

(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目前為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無。

(三) 預計未來可能之勞資糾紛與損失

(1) 近年來並無因勞資爭議而造成實質損失。

(2) 為謀求勞資和諧，本公司依法定期舉行勞資會議，針對任何勞資之間的疑問、爭執或歧見，開誠佈公進行溝通、討論，務使勞方理解公司的政策、方針及各項規定，消彌爭議於無形。

(3) 為使全體員工能理解公司的政策及方針，透過訓練或說明會強化主管的溝通能力，避免因傳達失誤造成員工對公司政策的不理解。

(4) 為永續經營，本公司時時檢討各項制度及措施、作適當之調整，以期公司的經營方法與時俱進、管理體制日益臻善，獲得同仁的認同、信賴，同心協力共創未來。

## 六、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內容	限制條款
資訊系統軟硬體維護合約	飛得力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2013.1.01~2013.12.31	資訊系統軟體維護服務及電腦設備維護	無
經銷合約	飛得力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2013.1.01~2013.12.31	代理銷售泰豐生產之輪胎	無
長期土地及廠房租賃契約	泰誠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2013.1.01~2013.12.31	承租中壢市中華路廠區土地及廠房	無
銷售服務契約	Highpoint Trading Ltd.	2013.1.01~2013.12.31	授權使用品牌之商標從事生產、銷售、及行銷行為	無
土地買賣契約	泛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2.3.8	購買桃園科技工業園區部分土地	無

## 陸、財務概況

###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 (一) 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資料

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千元

年度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註 1)					當年度截至 102 年 3 月 31 日 財務資料 (註 3)
	97 年	98 年	99 年	100 年	101 年	
流動資產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5,157,100	5,478,60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註 2)					7,048,304	6,987,666
無形資產					0	0
其他資產 (註 2)					345,249	424,986
資產總額					12,550,653	12,891,254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865,921	1,924,796
	分配後				(註 6)	(註 6)
非流動負債					2,166,843	2,179,164
負債總額	分配前				4,032,764	4,103,960
	分配後				(註 6)	(註 6)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8,517,889	8,787,294
股本					4,031,661	4,031,661
資本公積					162,163	162,163
保留盈餘	分配前				4,593,703	4,780,136
	分配後				(註 6)	(註 6)
其他權益					(86,603)	(3,631)
庫藏股票					(183,035)	(183,035)
非控制權益					0	0
權益總額	分配前				8,517,889	8,787,294
	分配後				(註 6)	(註 6)

\* 公司若有編製個體財務報告者，應另編製最近五年度個體之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不滿 5 個年度者，應另編製下表 (2) 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資料。

註 1：凡未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應予註明。

註 2：當年度曾辦理資產重估價者，應予列註辦理日期及重估增值金額。

註 3：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並應列示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另財務資料是否經會計師簽證、核閱或兩者皆否，應予註明。

註 4：上稱分配後數字，請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之情形填列。

註 5：財務資料經主管機關通知應自行更正或重編者，應以更正或重編後之數字列編，並註明其情形及理由。

註 6：待股東會通過盈餘分配案。



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千元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 102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 （註2）
	97年	98年	99年	100年	101年	
營業收入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9,423,678	2,088,364
營業毛利					1,594,412	462,387
營業損益					599,662	229,31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33,665)	16,938
稅前淨利					565,997	246,250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429,874	186,433
停業單位損失					0	0
本期淨利（損）					429,874	186,43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1395)	82,79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428,479	269,225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429,779	186,433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95	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 公司業主					428,384	269,225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 控制權益					95	0
每股盈餘					1.10	0.48

\*公司若有編製個體財務報告者，應另編製最近五年度個體之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不滿5個年度者，應另編製下表（2）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資料。

註1：凡未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應予註明。

2：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並應列示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另財務資料是否經會計師簽證、核閱或兩者皆否，應予註明。

3：停業單位損失以減除所得稅後之淨額列示。

4：財務資料經主管機關通知應自行更正或重編者，應以更正或重編後之數字列編，並註明其情形及理由。

## (二) 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資料－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 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97 年度	98 年度	99 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度
流動資產		1,415,660	2,098,752	2,666,903	3,151,067	3,156,509
基金及投資		4,823,119	5,002,223	4,834,538	5,037,124	5,141,782
固定資產		1,526,326	1,505,139	1,619,585	1,447,804	2,684,409
無形資產		21,464	10,731	0	0	0
其他資產		20,395	35,005	42,376	36,267	30,015
資產總額		7,806,964	8,651,850	9,163,402	9,672,262	11,012,715
流動	分配前	684,324	990,390	1,427,712	1,240,350	938,239
負債	分配後	684,324	1,057,475	1,445,825	1,259,278	(註 2)
長期負債		0	0	0	0	1,264,514
其他負債		180,886	187,969	221,647	226,706	254,268
負債	分配前	865,210	1,178,359	1,649,359	1,467,056	2,457,021
總額	分配後	865,210	1,245,444	1,667,472	1,485,985	(註 2)
股本		3,355,112	3,354,242	3,622,581	3,785,597	4,031,661
資本公積		158,087	158,100	160,919	161,613	162,163
保留	分配前	1,698,213	2,310,390	2,295,879	2,599,304	2,753,571
盈餘	分配後	1,698,213	1,974,966	2,114,750	2,334,311	(註 2)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0	0	0	0	0
累積換算調整數		393,853	321,960	156,885	361,927	275,324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88,477)	(97,024)	(148,044)	(139,664)	(129,874)
股東權益	分配前	6,941,754	7,473,491	7,514,043	8,205,206	8,555,694
總額	分配後	6,941,754	7,540,576	7,495,930	8,186,277	(註 2)

註：1.最近 5 年度財務資料皆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2.101 年度之盈餘分派案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簡明損益表

單位：仟元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97 年度	98 年度	99 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度
營業收入	4,670,258	4,500,107	6,225,521	6,947,802	5,376,770
營業毛利	717,138	1,056,153	1,215,098	1,106,897	930,040
營業淨利	140,399	517,988	442,851	362,614	265,353
營業外收入	47,865	294,696	73,418	191,738	258,264
營業外支出	(381,375)	(118,094)	(113,671)	(9,564)	(24,664)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 損益	(193,111)	694,590	402,598	544,788	498,953
繼續營業部門損益	(179,709)	612,177	320,913	484,554	419,260
停業部門損益	0	0	0	0	0
非常損益	0	0	0	0	0
會計原則變動之累 積影響數	0	0	0	0	0
本期損益	(179,709)	612,177	320,913	484,554	419,260
每股盈餘	(0.47)	1.61	0.84	1.27	1.08

註：最近 5 年度財務資料皆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三) 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及查核意見

年度	會計師	查核意見
101 年度	翁世榮 吳德豐	無保留意見
100 年度	林鈞堯 吳德豐	無保留意見
99 年度	林鈞堯 吳德豐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註 2)
98 年度	杜佩玲 吳德豐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註 2)
97 年度	吳德豐 翁世榮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註 1)

註：1. 本公司之子公司泰豐輪胎(江西)有限公司，自民國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起調整增加其折舊性資產-機器設備之估計耐用年限。

2. 本公司自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

##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 (一) 財務分析

分析項目 (註3)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當年度截至 102年3月31日 (註2)
		97年度	98年度	99年度	100年度	101年度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32.13	31.84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38.79	143.85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276.38	284.63
	速動比率					197.23	205.10
	利息保障倍數					10.04	21.24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					4.46	4.30
	平均收現日數					81.83	83.68
	存貨週轉率 (次)					4.59	4.67
	應付款項週轉率 (次)					9.17	8.14
	平均銷貨日數					79.46	77.0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次)					1.34	1.20
	總資產週轉率 (次)					0.75	0.65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3.84	6.15
	權益報酬率 (%)					5.14	8.92
	占實收資本比率 (%)	營業利益				14.87	22.75
		稅前純益				14.04	24.43
	純益率 (%)					4.56	8.93
現金流量	每股盈餘 (元)					1.08	0.48
	現金流量比率 (%)					85.82	112.74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143.52	126.38
槓桿度	現金再投資比率 (%)					11.00	14.74
	營運槓桿度					2.66	2.02
	財務槓桿度					1.12	1.06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 公司若有編製個體財務報告者，應另編製公司個體財務比率分析。

\*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不滿5個年度者，應另編製下表(2)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資料。

註1：未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應予註明。

註2：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並應將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之當年度財務資料併入分析。

註3：年報本表末端，應列示如下之計算公式：

#### 1. 財務結構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權益總額 + 非流動負債)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2. 償債能力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4)

###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註5)

###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註6)。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註4：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5：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 2.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 3.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 4.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 5.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註6：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註7：外國公司前開有關占實收資本比率，則改以占淨值比率計算之。

(二) 財務分析-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分析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97 年度	98 年度	99 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度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11.08	13.62	18.00	15.17	22.31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454.80	509.02	463.95	566.73	365.82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206.87	211.91	186.80	254.05	336.43	
	速動比率	114.11	165.87	146.48	179.94	264.85	
	利息保障倍數	(516.72)	11.83	23.63	260.79	36.22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5.57	4.91	6.18	5.87	5.21	
	平均收現日數	66	74	59	62	70	
	存貨週轉率(次)	7.45	6.36	10.00	7.90	5.74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11.48	9.47	9.83	11.70	8.46	
	平均銷貨日數	49	57	37	46	64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3.04	2.97	3.97	4.79	2.00	
	總資產週轉率(次)	0.59	0.52	0.70	0.72	0.49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2.20)	8.02	3.77	5.16	4.16	
	股東權益報酬率(%)	(2.54)	8.49	4.28	6.17	5.00	
	占實收資本 %比率	營業利益	4.18	15.44	12.22	9.58	6.58
		稅前純益	(5.76)	20.71	11.11	14.39	12.38
	純益率(%)	(3.87)	13.69	5.17	6.99	7.81	
現金流量	每股盈餘(元)	(0.53)	1.79	0.94	1.36	1.08	
	現金流量比率(%)	71.88	88.21	27.94	38.76	86.98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18.88	153.3	129.85	124.22	99.00	
槓桿度	現金再投資比率(%)	3.32	9.42	3.59	4.70	6.56	
	營運槓桿度	7.08	2.95	3.30	3.17	5.26	
	財務槓桿度	1.00	1.14	1.04	1.01	1.06	

註 1：未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應予註明。

註 2：年報本表末端，應列示如下之計算公式：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股東權益淨額+長期負債)/固定資產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固定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固定資產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 資產報酬率 =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 1 - 稅率 ) ] / 平均資產總額。

(2) 股東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4) 每股盈餘 = ( 稅後淨利 - 特別股股利 )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 4)

#### 5. 現金流量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固定資產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資產 + 營運資金)。(註 5)

#### 6. 槓桿度：

(1) 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註 6)。

(2) 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註 3：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 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 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 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 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 4：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 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3. 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4. 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5. 固定資產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固定資產總額。

註 5：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 泰豐輪胎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茲准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〇一年度營業報告書、資產負債表、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及盈餘分配表等，經本監察人查核完竣，認為尚無不符，爰依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備具報告書，敬請鑒核。

此上

本公司一〇二年度股東常會

監察人：廖素雲



監察人：謝玉田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二 年 三 月 十 五 日



####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2)財審報字第 12004165 號

泰豐輪胎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泰豐輪胎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0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泰豐輪胎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0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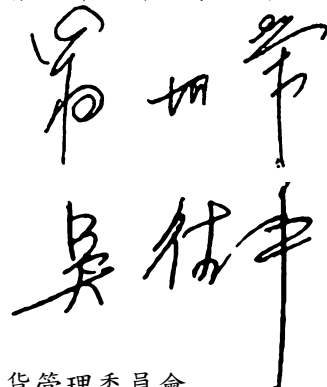
泰豐輪胎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自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IFRSs)及於民國 102 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泰豐輪胎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合併財務報表。泰豐輪胎股份有限公司依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 99 年 2 月 2 日金管證審字第 0990004943 號函規定，於附註十三所揭露採用 IFRSs 之相關資訊，其所依據之 IFRSs 規定可能有所改變，因此採用 IFRSs 之影響亦可能有所改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翁世榮

會計師

吳德豐



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 95577 號

(88)台財證(六)第 19498 號

中華民國 102 年 3 月 15 日

泰豐輪胎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1年及100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0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b>流動資產</b>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一)	\$ 1,564,904	13	\$ 1,433,795	12
13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流動	四(二)				
	融資產 - 流動		302,220	2	102,788	1
1120	應收票據淨額		278,918	2	532,476	4
1140	應收帳款淨額	四(三)及六	1,570,950	13	1,764,650	14
1178	其他應收款		4,098	-	11,087	-
120X	存貨	四(四)	1,380,538	11	2,022,397	16
1260	預付款項		55,472	-	73,936	1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 - 流動	四(十五)	4,852	-	4,932	-
11XX	<b>流動資產合計</b>		<u>5,161,952</u>	<u>41</u>	<u>5,946,061</u>	<u>48</u>
<b>基金及投資</b>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非流動	四(五)	18,845	-	19,124	-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四(六)	20,057	-	-	-
14XX	<b>基金及投資合計</b>		<u>38,902</u>	<u>-</u>	<u>19,124</u>	<u>-</u>
<b>固定資產</b>						
<b>成本</b>						
1501	土地		1,478,715	12	71,146	1
1511	土地改良物		176,362	1	176,361	1
1521	房屋及建築		717,887	6	730,689	6
1531	機器設備		5,039,426	40	5,048,618	41
1551	運輸設備		95,539	1	91,891	1
1561	辦公設備		193,526	2	188,568	2
1631	租賃改良		34,351	-	38,090	-
1681	其他設備		1,021,451	8	1,027,000	8
15X8	重估增值		2,240,862	18	2,240,862	18
15XY	<b>成本及重估增值</b>		<u>10,998,119</u>	<u>88</u>	<u>9,613,225</u>	<u>78</u>
15X9	減：累計折舊		( 4,026,728 )	( 32 )	( 3,644,337 )	( 29 )
1670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267,502	2	245,470	2
15XX	<b>固定資產淨額</b>		<u>7,238,893</u>	<u>58</u>	<u>6,214,358</u>	<u>51</u>
<b>無形資產</b>						
1780	其他無形資產	四(八)	31,515	-	33,473	-
<b>其他資產</b>						
1820	存出保證金	六	6,156	-	18,612	-
1888	其他資產 - 其他		37,203	1	46,232	1
18XX	<b>其他資產合計</b>		<u>43,359</u>	<u>1</u>	<u>64,844</u>	<u>1</u>
1XXX	<b>資產總計</b>		<u>\$ 12,514,621</u>	<u>100</u>	<u>\$ 12,277,860</u>	<u>100</u>

(續次頁)

泰豐輪胎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1年及100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股東權益	附註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b>流動負債</b>						
2100	短期借款	四(九)	\$ 829,746	7	\$ 1,861,969	15
2120	應付票據		842	-	840	-
2140	應付帳款		691,097	6	1,016,407	8
2160	應付所得稅	四(十五)	80,781	1	31,427	-
2170	應付費用	七	186,946	1	238,499	2
2210	其他應付款項		4,790	-	11,201	-
2260	預收款項		54,579	-	55,370	1
2298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17,140	-	30,710	-
21XX	<b>流動負債合計</b>		<u>1,865,921</u>	<u>15</u>	<u>3,246,423</u>	<u>26</u>
<b>長期負債</b>						
2420	長期借款	四(十)	<u>1,264,514</u>	<u>10</u>	-	-
<b>各項準備</b>						
2510	土地增值稅準備	四(七)	<u>566,689</u>	<u>5</u>	<u>566,689</u>	<u>5</u>
<b>其他負債</b>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	四(十一)	220,269	2	216,975	2
2820	存入保證金		8,075	-	7,767	-
2860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四(十五)	<u>33,459</u>	-	<u>9,387</u>	-
28XX	<b>其他負債合計</b>		<u>261,803</u>	<u>2</u>	<u>234,129</u>	<u>2</u>
2XXX	<b>負債總計</b>		<u>3,958,927</u>	<u>32</u>	<u>4,047,241</u>	<u>33</u>
<b>股東權益</b>						
<b>股本</b>						
3110	普通股股本	一及四(十二)	4,031,661	32	3,785,597	31
<b>資本公積</b>						
3211	普通股溢價	四(十三)	63,977	1	63,977	-
3220	庫藏股票交易		98,035	1	97,485	1
3250	受贈資產		151	-	151	-
<b>保留盈餘</b>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四(十四)	530,361	4	481,906	4
3350	未分配盈餘		2,223,210	18	2,117,398	17
<b>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b>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275,324	2	361,927	3
3430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四(十一)	( 129,874 )	( 1 )	( 139,664 )	( 1 )
3460	未實現重估增值	四(七)	1,545,841	12	1,545,841	13
3480	庫藏股票	四(十七)	( 82,992 )	( 1 )	( 109,412 )	( 1 )
361X	<b>母公司股東權益合計</b>		<u>8,555,694</u>	<u>68</u>	<u>8,205,206</u>	<u>67</u>
3610	少數股權		-	-	25,413	-
3XXX	<b>股東權益總計</b>		<u>8,555,694</u>	<u>68</u>	<u>8,230,619</u>	<u>67</u>
<b>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b>						
<b>重大之期後事項</b>						
<b>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b>			<u>\$ 12,514,621</u>	<u>100</u>	<u>\$ 12,277,860</u>	<u>100</u>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翁世榮、吳德豐會計師民國102年3月15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馬紹進



經理人：馬述健



會計主管：李信諭



泰豐輪胎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101年及10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1 年 度		100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b>營業收入</b>					
4110 銷貨收入		\$ 9,485,690	101	\$ 11,873,577	100
4170 銷貨退回		( 40,941 )	( 1 )	( 8,043 )	-
4190 銷貨折讓		( 21,071 )	-	( 21,991 )	-
4100 銷貨收入淨額		9,423,678	100	11,843,543	100
4800 其他營業收入	四(十六)	-	-	1,055	-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9,423,678	100	11,844,598	100
5110 銷貨成本	四(四)(十九)	( 7,829,266 )	( 83 )	( 10,300,503 )	( 87 )
營業毛利淨額		1,594,412	17	1,544,095	13
<b>營業費用</b>	四(十九)及五				
6100 推銷費用		( 784,015 )	( 8 )	( 858,401 )	( 7 )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 221,254 )	( 3 )	( 214,565 )	( 2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 1,005,269 )	( 11 )	( 1,072,966 )	( 9 )
6900 營業淨利		589,143	6	471,129	4
<b>營業外收入及利益</b>					
7110 利息收入		14,850	1	10,228	-
7121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四(六)	100	-	-	-
7122 股利收入		5,159	-	5,470	-
7160 兌換利益		-	-	49,249	1
7310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四(二)	12,256	-	-	-
7480 什項收入	七	13,488	-	157,913	1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45,853	1	222,860	2
<b>營業外費用及損失</b>					
7510 利息費用		( 62,594 )	( 1 )	( 69,634 )	( 1 )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 2,281 )	-	( 6,741 )	-
7560 兌換損失		( 8,253 )	-	-	-
7640 金融資產評價損失	四(二)	-	-	( 4,661 )	-
7880 什項支出		( 6,390 )	-	( 15,940 )	-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 79,518 )	( 1 )	( 96,976 )	( 1 )
79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555,478	6	597,013	5
8110 所得稅費用	四(十五)	( 136,123 )	( 2 )	( 111,834 )	( 1 )
9600XX 合併總損益		\$ 419,355	4	\$ 485,179	4
<b>歸屬於：</b>					
9601 合併淨損益		\$ 419,260	4	\$ 484,554	4
9602 少數股權損益		95	-	625	-
		\$ 419,355	4	\$ 485,179	4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合併淨利	四(十八)	\$ 1.43	\$ 1.08	\$ 1.57	\$ 1.27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本期合併淨利		\$ 1.43	\$ 1.08	\$ 1.56	\$ 1.27
假設子公司對本公司股票之投資不視為庫藏股票時之擬制資料：					
本期淨利		\$ 555,933	\$ 419,810	\$ 597,082	\$ 485,248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 1.39	\$ 1.05	\$ 1.49	\$ 1.21
稀釋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 1.39	\$ 1.05	\$ 1.48	\$ 1.21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翁世榮、吳德豐會計師民國102年3月15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馬紹進



經理人：馬述健



會計主管：李信諭



**泰豐輪胎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101年及100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0 年 度	保 留 盈 餘					累 積 換 算 調			未 認 列 為 退 休 金 成 本 之 淨 損	未 實 現 重 估 增 值	庫 藏 股 票	少 數 股 權	合 計
	普 通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整 數	數	損	失					
100年1月1日餘額	\$ 3,622,581	\$ 160,919	\$ 449,815	\$ 1,846,064	\$ 156,885	(\$ 148,044)	\$ 1,545,841	\$ 120,018	\$ 37,887	\$ 7,551,930			
99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註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32,091	( 32,091)	-	-	-	-	-	-	-	-	
股票股利	163,016	-	-	( 163,016)	-	-	-	-	-	-	-	-	
現金股利	-	-	-	( 18,113)	-	-	-	-	-	( 18,113)	-	-	
100年度合併淨利	-	-	-	484,554	-	-	-	-	625	485,179	-	-	
累積換算調整變動數	-	-	-	-	205,042	-	-	-	-	205,042	-	-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	-	-	-	-	8,380	-	-	-	8,380	-	-	
子公司取得母公司現金股利	-	694	-	-	-	-	-	-	-	694	-	-	
子公司持股比例變動影響數	-	-	-	-	-	-	-	-	-	-	-	-	
少數股權變動數	-	-	-	-	-	-	-	10,606	-	10,606	-	-	
100年12月31日餘額	\$ 3,785,597	\$ 161,613	\$ 481,906	\$ 2,117,398	\$ 361,927	(\$ 139,664)	\$ 1,545,841	(\$ 109,412)	\$ 25,413	\$ 8,230,619			
101 年 度													
101年1月1日餘額	\$ 3,785,597	\$ 161,613	\$ 481,906	\$ 2,117,398	\$ 361,927	(\$ 139,664)	\$ 1,545,841	(\$ 109,412)	\$ 25,413	\$ 8,230,619			
100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註2):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48,455	( 48,455)	-	-	-	-	-	-	-	-	
股票股利	246,064	-	-	( 246,064)	-	-	-	-	-	-	-	-	
現金股利	-	-	-	( 18,929)	-	-	-	-	-	( 18,929)	-	-	
101年度淨利	-	-	-	419,260	-	-	-	-	95	419,355	-	-	
累積換算調整變動數	-	-	-	-	( 86,603)	-	-	-	-	( 86,603)	-	-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	-	-	-	-	9,790	-	-	-	9,790	-	-	
子公司取得母公司現金股利	-	550	-	-	-	-	-	-	-	550	-	-	
子公司持股比例變動影響數	-	-	-	-	-	-	-	-	-	-	-	-	
101年12月31日餘額	\$ 4,031,661	\$ 162,163	\$ 530,361	\$ 2,223,210	\$ 275,324	(\$ 129,874)	\$ 1,545,841	(\$ 82,992)	\$ 25,508	\$ 8,555,694			

註1：董監酬勞\$4,621及員工分紅\$9,242，已於民國99年度損益表中扣除。  
 註2：董監酬勞\$4,361及員工分紅\$17,444，已於民國100年度損益表中扣除。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翁世榮、吳德豐會計師民國102年3月15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馬紹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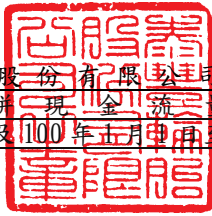


經理人：馬述健



會計主管：李信諭

泰豐輪胎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1年及10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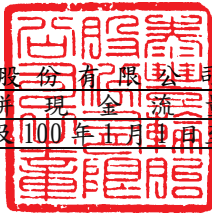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1 年 度	100 年 度
<u>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u>		
合併總損益	\$ 419,355	\$ 485,179
調整項目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損失	( 12,256 )	4,661
其他營業收入(出售有價證券利益)	-	( 1,055 )
備抵呆帳提列數	16,395	3,766
存貨跌價及呆滯(回升利益)損失	( 9,311 )	7,599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 100 )	-
折舊費用	489,130	520,27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2,281	6,741
各項攤提	103,927	116,138
長期股權投資轉捐贈支出	20,000	16,000
什項收入	-	( 133,373 )
資產及負債科目之變動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流動	( 186,921 )	44,816
應收票據及帳款	416,759	( 100,462 )
其他應收款	6,989	( 466 )
存貨	619,532	( 567,016 )
預付款項	18,464	4,034
遞延所得稅淨變動	24,152	3,774
應付票據及帳款	( 317,171 )	( 378,596 )
應付所得稅	49,354	( 32,541 )
應付費用	( 51,553 )	( 10,275 )
其他應付款項	( 6,411 )	8,104
預收款項	( 791 )	( 20,682 )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 13,570 )	( 2,181 )
應計退休金負債	13,084	14,073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u>1,601,338</u>	<u>( 11,492 )</u>

(續次頁)

泰豐輪胎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1年及10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1 年 度	100 年 度
<u>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購置固定資產	(\$ 1,624,129)	(\$ 258,968)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2,067	4,3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11,973	10,821
其他資產-其他增加	( 39,062 )	( 67,914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1,649,151 )	( 311,761 )
<u>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短期借款(減少)增加	( 992,809 )	774,375
長期借款舉借數	1,264,514	-
存入保證金減少(增加)	451	( 4,418 )
發放現金股利	( 18,929 )	( 18,113 )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53,227	751,844
匯率影響數	( 18,752 )	55,900
子公司喪失控制力影響數	( 55,553 )	-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	131,109	484,491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433,795	949,304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564,904	\$ 1,433,795
<u>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u>		
本期支付利息	\$ 82,124	\$ 68,305
本期支付所得稅	\$ 62,706	\$ 109,783
<u>不影響現金流量之融資活動</u>		
盈餘轉增資	\$ 246,064	\$ 163,016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翁世榮、吳德豐會計師民國102年3月15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馬紹進



經理人：馬述健



會計主管：李信諭



泰豐輪胎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本公司－泰豐輪胎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設立於民國 44 年 11 月，原名泰豐橡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53 年 10 月變更公司名稱為泰豐輪胎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汽車輪胎及橡膠之製造及銷售。本公司股票自民國 68 年 7 月起於台灣證券交易所掛牌買賣。截至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之額定股本為\$5,200,000，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實收資本額為\$4,031,661，員工人數約為 1,700 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如下：

(一)合併報表編製基礎

1. 合併報表編製原則

- (1) 本公司對於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 50% 以上之被投資公司及其他雖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未超過 50%，但符合有控制能力之條件者，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應全數納入合併個體；並就聯屬公司相互間交易未實現內部利益及資產負債表科目餘額予以沖銷。
- (2) 編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若以有價證券買賣為專業，其投資交易所產生之損益或評價，係以營業證券出售損益及營業證券市價回升利益等科目列示於合併損益表；相關投資之現金流量，於合併現金流量表中列示於營業活動項下。



2. 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所有子公司及本期增減變動情形如下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 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泰豐輪胎股份有限公司	飛得力國際股份有限公司(飛得力)	各種車輛輪胎鋼圈及其零配件之銷售業務	100%	100%	
泰豐輪胎股份有限公司	泰鑫建設股份有限公司(泰鑫)	委託營建商興建住宅及租售業務	100%	100%	
泰豐輪胎股份有限公司	泰誠開發股份有限公司(泰誠)	委託營建商興建住宅及租售業務	100%	100%	
泰豐輪胎股份有限公司	幻象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幻象)	一般投資	17.60%	34.98%	註
泰豐輪胎股份有限公司	Highpoint Trading Ltd. (HTL)	各種車輛輪胎之銷售	100%	100%	
泰豐輪胎股份有限公司	Federal International Holding, Inc. (FIH)	一般投資	100%	100%	
FIH	Amberg Investments Pte.	一般投資	100%	100%	
Amberg	泰豐輪胎(江西)有限公司(江西泰豐)	生產和銷售各種輪胎及橡膠製品	100%	100%	

註：本公司對幻象原持有表決權之股份為 49.02%，且符合有控制能力之條件，故納入合併個體，惟持股權百分比於民國 100 年 8 月降為 34.98%，民國 101 年 5 月降為 17.60%，已無控制能力，故自民國 101 年 6 月 1 日起不納入合併個體。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

無此情形。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

無此情形。

5. 國外子公司營業之特殊風險

無此情形。

6. 子公司將資金移轉予母公司之能力受重大限制者，該限制之本質與程度

無此情形。

7. 子公司持有母公司發行證券之內容

請詳附註四（十七）。

8. 子公司發行轉換公司債及新股之有關資料

泰鑫於民國 100 年 4 月以 \$50,000 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5,000 仟股。

## (二) 子公司外幣財務報表換算基礎

海外子公司財務報表於轉換時，所有資產、負債科目均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匯率換算，股東權益中除期初保留盈餘以上期期末換算後之餘額結轉外，其餘均按歷史匯率換算，損益科目按當期加權平均匯率換算。換算產生之差額，列入「累積換算調整數」，作為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

## (三) 外幣交易

1.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以功能性貨幣為記帳單位，外幣交易按交易當日之即期匯率作為入帳基礎，其與實際收付時之兌換差異，列為當年度損益。
2. 期末就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
3. 期末就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餘額，屬依公平價值衡量且變動列入損益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屬依公平價值衡量且變動列入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屬非依公平價值衡量者，則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 (四)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列為流動資產；資產不屬於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
  - (1) 因營業所產生之資產，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變現、消耗或意圖出售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將變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除外。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列為流動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 (1) 因營業而產生之債務，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者。
  - (3) 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清償之負債。

## (五)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同時具備下列條件之短期且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

1. 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者。
2. 即將到期且利率變動對其價值之影響甚少者。

本公司現金流量表係以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基礎所編製。

#### (六)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1. 屬權益性質者係採交易日會計；屬債務性質、受益憑證及衍生性商品者係採交割日會計，於原始認列時，將金融商品以公平價值衡量。
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與負債係以公平價值評價且其價值變動列為當期損益。上市/上櫃股票、封閉型基金及存託憑證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開市場之收盤價為公平價值。開放型基金係以資產負債表日該基金淨資產價值為公平價值。
3. 未符合避險會計之衍生性商品，屬選擇權交易者，於交易日以當日之公平價值認列；非屬選擇權交易者，於交易日認列之公平價值為零。

#### (七)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採交易日會計，於原始認列時，將金融商品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
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 (八) 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

1. 應收票據及帳款係因出售商品或勞務而發生之債權，其他應收款係不屬於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其他應收款項。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衡量，續後以有效利率法之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2.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日評估是否存在客觀證據，顯示重大個別金融資產發生減損，以及非屬重大之個別金融資產單獨或共同發生減損。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減損金額為金融資產之帳面價值與其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採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而該減少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迴轉先前認列之金融資產減損金額，該迴轉不應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大於未認列減損情況下之攤銷後成本，迴轉之金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九) 存貨

存貨採永續盤存制，成本結轉按加權平均法計算。期末存貨採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推銷費用

後之餘額。

(十)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股份比例達 20%以上或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權益法評價。持有被投資公司股權比例超過 50%或具有控制能力者，應列入合併報表之編製。

(十一) 固定資產

1. 除已依法辦理資產重估價之項目外，固定資產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本公司及子公司折舊係依估計經濟耐用年限，採平均法提列。到期已折足而尚在使用之固定資產，仍繼續提列折舊。主要固定資產之耐用年數除房屋及建築為 6 至 30 年外，其餘為 3 至 20 年。
3. 凡支出效益及於以後各期之重大改良或大修支出列為資本支出，經常性維護或修理支出則列為當期費用；資產出售或報廢時，其處分損益列於當期營業外收支項下。

(十一)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淨公平價值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再存在時，則在以前年度提列損失金額之範圍內予以迴轉。

(十二) 其他無形資產

係江西泰豐取得土地使用權之支出，使用期間為五十年。自企業開始生產日起依剩餘使用期限以直線法攤銷。

(十三) 產品售後服務費

本公司及子公司與經銷商之經銷合約，因訂有產品售後服務保證之條款，故依據過去經驗預估售後服務成本，並於銷貨發生年度認列為當期費用。

(十四) 員工退休金

1. 退休金辦法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者，係依據精算結果認列淨退休金成本，淨退休金成本包括當期服務成本、利息成本、基金資產之預期報酬及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與退休金損益之攤銷數。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按 15 年攤提。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者，則依權責發生基礎

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

2. 補列之最低退休金負債未超過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及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之合計數時借記「遞延退休金成本」，帳列無形資產；若超過該合計數時，其超過部分應借記「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列為股東權益減項。

#### (十五) 股份基礎給付-員工獎酬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給與日於民國 97 年 1 月 1 日(含)以後者，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平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並於既得期間認列為薪資費用。

#### (十六)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自民國 97 年 1 月 1 日起，本公司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成本，依民國 96 年 3 月 16 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 052 號函「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會計處理」之規定，於具法律義務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重大差異時，則列為次年度之損益。另依民國 97 年 3 月 31 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7)基秘字第 127 號函「上市上櫃公司員工分紅股數計算基準」，本公司以財務報告年度之次年度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的每股公平價值(收盤價)，並考慮除權除息影響後之金額，計算股票紅利之股數。

#### (十七) 收入、成本及費用

收入於獲利過程大部份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時認列。相關成本配合收入於發生時承認。費用則依權責發生制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費用。

#### (十八) 所得稅

1. 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採跨期間與同期間之所得稅分攤，以前年度溢低估之所得稅，列為當期所得稅費用之調整項目。當稅法修正時，於公布日之年度按新規定將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重新計算，因而產生之遞延所得負債或資產之變動影響數，列入當期繼續營業部門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2. 因購置設備或技術及研究發展支出等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當期認列法處理。
3. 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 10%之營利事業所得稅，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後列為當期費用。

### (十九) 庫藏股票

1. 本公司收回已發行股票時，其屬買回者，將所支付之成本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
2. 本公司處分庫藏股票時，若處分價格高於帳面價值，其差額作為「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之加項；若處分價格低於帳面價值，其差額應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沖抵保留盈餘。
3. 註銷庫藏股票時，貸記「庫藏股票」，並按股權比例借記「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與「股本」。庫藏股票之帳面價值如高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時，其差額沖銷同種類庫藏股票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再借記保留盈餘；反之，其差額貸記同種類庫藏股票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
4. 庫藏股票之帳面價值係按加權平均法計算。
5. 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視同庫藏股處理。
6. 子公司取得本公司發放之現金股利，本公司於帳上沖銷「投資收益」，並調整「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

### (二十) 會計估計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編製財務報表時，已依照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規定，對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或有事項，作必要之衡量、評估與揭露，其中包括若干假設及估計之採用，惟該等假設及估計與實際結果可能存有差異。

### (二十一) 營運部門

本公司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規定於合併財務報表揭露部門資訊，而不於個別財務報表揭露部門資訊。

##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 (一) 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

本公司及子公司自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就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等各項債權，於有減損之客觀證據時認列減損(呆帳)損失，此項會計原則變動對於民國 100 年度合併淨利及每股盈餘並無重大影響。

(二)營運部門

本公司及子公司自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以取代原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部門別財務資訊之揭露」，本公司於首次適用時，並依公報規定重編前一年度之部門資訊。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1年12月31日</u>	<u>100年12月31日</u>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2,187	\$ 993
銀行存款	227,374	482,240
定期存款	1,085,560	860,689
約當現金-附買回票券交易	<u>249,783</u>	<u>89,873</u>
	<u>\$ 1,564,904</u>	<u>\$ 1,433,795</u>
定期存款及約當現金利率區間	<u>0.67% ~ 1.14%</u>	<u>0.43% ~ 0.90%</u>

(二)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流動

	<u>101年12月31日</u>	<u>100年12月31日</u>
<u>表列資產科目</u>		
交易目的金融商品：		
受益憑證	\$ 300,000	\$ 100,000
上市股票	279	-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u>1,210</u>	<u>157</u>
	<u>\$ 301,489</u>	<u>\$ 100,157</u>
衍生性金融商品：		
遠期外匯	<u>\$ 731</u>	<u>\$ 2,631</u>

1. 於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度分別認列淨利益\$12,256 及淨損失\$4,661。

2. 有關衍生性金融商品之交易性質及合約資訊說明如下：

金融商品	101年12月31日	
	名目本金	到期日
預售遠期外匯合約-瑞穗銀行(共3筆)	USD 300	102.01.22~102.02.20
預售遠期外匯合約-彰化銀行(共47筆)	USD 8,350	102.01.07~102.03.25
預售遠期外匯合約-大眾銀行(共11筆)	USD 1,750	102.01.07~102.03.01
金融商品	100年12月31日	
	名目本金	到期日
預售遠期外匯合約-瑞穗銀行(共25筆)	EUR 1,260	101.01.12~101.04.19
	GBP 90	101.03.16~101.04.06
	JPY 9,738	101.01.06~101.01.13
預售遠期外匯合約-彰化銀行(共39筆)	EUR 60	101.01.20~101.02.14
	USD 6,350	101.01.03~101.03.22
預售遠期外匯合約-大眾銀行(共10筆)	EUR 630	101.01.13~101.04.25
預售遠期外匯合約-永豐銀行(共19筆)	EUR 511	101.01.12~101.03.23
	GBP 457	101.01.10~101.04.13

本公司及子公司從事之遠期外匯交易主係預售遠期外匯交易，係為規避出口之匯率風險，惟未適用避險會計。

(三) 應收帳款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 1,618,410	\$ 1,795,949
減：備抵呆帳	( 47,460)	( 31,299)
	<u>\$ 1,570,950</u>	<u>\$ 1,764,650</u>

截至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2 月 31 日止，轉列催收款項之餘額分別為 \$8,788 及 \$8,802，業已全數提列備抵呆帳。



(四) 存 貨

1. 存貨明細如下：

	<u>101年12月31日</u>	<u>100年12月31日</u>
原 料	\$ 377,956	\$ 498,034
物 料	112,467	110,531
在 製 品	108,380	150,322
製 成 品	656,823	900,511
商 品 存 貨	63,924	69,940
在 途 存 貨	<u>67,188</u>	<u>308,836</u>
	1,386,738	2,038,174
減：備抵存貨呆滯及跌價損失	( <u>6,200</u> )	( <u>15,777</u> )
	<u>\$ 1,380,538</u>	<u>\$ 2,022,397</u>

2. 當期認列之存貨相關費損(利益)：

	<u>101年度</u>	<u>100年度</u>
已出售存貨成本	\$ 7,846,903	\$ 10,305,633
備抵存貨跌價(回升利益)損失	( 9,311 )	7,599
其他	( <u>8,326</u> )	( <u>12,728</u> )
	<u>\$ 7,829,266</u>	<u>\$ 10,300,504</u>

其他存貨相關利益主係下腳收入及存貨盤盈虧。

(五)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u>101年12月31日</u>	<u>100年12月31日</u>
九和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 11,384	\$ 11,384
福特六和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4,333	4,333
福嘉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962	962
福運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770	770
Maton Fund I L. P.	3,094	3,094
Maton Fund II L. P.	<u>4,498</u>	<u>4,777</u>
	25,041	25,320
減：累計減損	( <u>6,196</u> )	( <u>6,196</u> )
合 計	<u>\$ 18,845</u>	<u>\$ 19,124</u>

1. 本公司及子公司所持有標的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

2. 截至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經評估 Maton Fund I L. P. 及 Maton

Fund II L.P. 之公平價值低於帳面價值，致於以往年度認列減損損失 \$6,196。

(六)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 長期股權投資明細如下：

被投資公司	持股比例(%)		帳面金額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幻象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幻象)	17.60	34.98	\$ 20,057	\$ -

註：本公司原持有幻象 49.08% 之股權，於民國 101 年 5 月及 100 年 8 月分別捐贈幻象股票計 \$20,000 (2,693 仟股) 及 \$16,000 (2,176 仟股) 予馬岐山教育基金會。截至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持有幻象股權比例僅有 17.6%，對該公司已無控制能力，故幻象不計入合併個體。

2. 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度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金額分別如下：

被投資公司	101年度	100年度
幻象	\$ 100	\$ -

(七) 固定資產

	101 年 12 月 31 日				
	原始成本	重估增值	合計	累計折舊	帳面價值
土地	\$1,478,715	\$2,229,812	\$ 3,708,527	\$ -	\$ 3,708,527
土地改良物	176,362	-	176,362	-	176,362
房屋及建築	717,887	11,050	728,937	( 326,867)	402,070
機器設備	5,039,426	-	5,039,426	( 2,598,692)	2,440,734
運輸設備	95,539	-	95,539	( 71,489)	24,050
辦公設備	193,526	-	193,526	( 141,422)	52,104
租賃改良	34,351	-	34,351	( 31,115)	3,236
其他設備	1,021,451	-	1,021,451	( 857,143)	164,308
未完工程及 預付設備款	267,502	-	267,502	-	267,502
	<u>\$9,024,759</u>	<u>\$2,240,862</u>	<u>\$11,265,621</u>	<u>(\$4,026,728)</u>	<u>\$7,238,893</u>

	100 年 12 月 31 日				
	原始成本	重估增值	合 計	累計折舊	帳面價值
土 地	\$ 71,146	\$ 2,229,812	\$ 2,300,958	\$ -	\$ 2,300,958
土地改良物	176,361	-	176,361	-	176,361
房屋及建築	730,689	11,050	741,739	( 306,686)	435,053
機 器 設 備	5,048,618		5,048,618	( 2,315,127)	2,733,491
運 輸 設 備	91,891	-	91,891	( 65,469)	26,422
辦 公 設 備	188,568	-	188,568	( 126,206)	62,362
租 賃 改 良	38,090	-	38,090	( 31,854)	6,236
其 他 設 備	1,027,000	-	1,027,000	( 798,995)	228,005
未完工程及 預付設備款	245,470	-	245,470	-	245,470
	<u>\$ 7,617,833</u>	<u>\$ 2,240,862</u>	<u>\$ 9,858,695</u>	<u>(\$ 3,644,337)</u>	<u>\$ 6,214,358</u>

1. 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 3 月 2 日經董事會決議，以總價款\$1,404,884 購置桃園縣觀音鄉科技工業園區之土地，作為擴建生產廠房用地。
2. 本公司及子公司土地、房屋、建築及機器設備歷年來辦理重估及調整之增值總額計\$2,717,123，已分別因民國 87 年出售與民國 92 年移轉、出售及報廢而沖銷\$476,261。截至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帳列土地增值稅準備及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餘額分別為\$566,689 及\$1,545,841。
3. 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度固定資產利息資本化金額分別為\$3,944 及\$5,359。

#### (八) 其他無形資產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土地使用權	\$ 43,816	\$ 45,210
減：累計攤提	( 12,301)	( 11,737)
	<u>\$ 31,515</u>	<u>\$ 33,473</u>

係江西泰豐取得之土地使用權，使用期限均為自取得日起為期 50 年。

(九)短期借款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信用借款	\$ 407,712	\$ 1,068,839
購料借款	394,062	745,030
擔保借款	27,972	48,100
	<u>\$ 829,746</u>	<u>\$ 1,861,969</u>
利率區間	<u>0.79%~6.30%</u>	<u>1.17%~6.94%</u>

1. 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2 月 31 日之擔保借款分別以應收帳款 \$59,355 及 \$48,101 作為銀行借款之擔保品。

2. 截至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2 月 31 日止，上開短期借款均已開立保證票據為 \$975,000。

(十)長期借款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擔保借款	<u>\$ 1,264,514</u>	<u>\$ -</u>
借款利率	<u>1.70%</u>	<u>-</u>

本公司為購置桃園科技工業園區土地，於民國 101 年 4 月與華南銀行簽訂長期借款合同，合約期間為七年，於民國 103 年 6 月起每半年償還本金，授信額度總額計 \$2,000,000(得分次動用)，截至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尚未動用額度計 \$735,486。相關背書保證情形，請詳附註十一(一)2 之說明。

(十一)退休金計劃

1. 本公司及飛得力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給付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及飛得力按月就薪資總額 6%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截至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及飛得力撥存於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之餘額則分別為 \$27,052 及 \$26,162。

2. 本公司及飛得力以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2 月 31 日為衡量日完成精算評估，計算淨退休金成本所採用之精算假設如下：

	<u>101 年 度</u>	<u>100 年 度</u>
折 現 率(%)	1.75~1.88	2.00
薪資水準增加率(%)	1.13~2.00	1.25 ~ 2.00
基金資產之預期投資報酬率(%)	1.75~1.88	2.00

3. 本公司及飛得力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2 月 31 日之退休金提撥狀況表如下：

	<u>101年12月31日</u>	<u>100年12月31日</u>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 68,751)	(\$ 61,781)
非既得給付義務	( 173,322)	( 178,551)
累積給付義務	( 242,073)	( 240,332)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 65,654)	( 64,986)
預計給付義務	( 307,727)	( 305,318)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u>23,663</u>	<u>26,162</u>
提撥狀況	( 284,064)	( 279,156)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	-	-
未認列退休金損失	193,669	201,845
補列之應計退休金負債	( 129,874)	( 139,664)
應計退休金負債	<u>(\$ 220,269)</u>	<u>(\$ 216,975)</u>
既得給付	<u>(\$ 73,183)</u>	<u>(\$ 69,430)</u>

4. 本公司及飛得力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度之淨退休金成本如下：

	<u>101 年 度</u>	<u>100 年 度</u>
服 務 成 本	\$ 8,551	\$ 8,935
利 息 成 本	6,070	6,624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報酬	( 574)	( 603)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攤銷數	-	-
未認列退休金損失攤銷數	<u>10,209</u>	<u>10,630</u>
淨退休金成本	<u>\$ 24,256</u>	<u>\$ 25,586</u>

5.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及飛得力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不低於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

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度本公司及飛得力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為\$20,867 及\$22,942。

6. 江西泰豐係採確定提撥之退休金辦法，凡正式員工均適用，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度撥付之退休金分別計\$18,147 及\$18,198。

#### (十二) 股本

1. 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 6 月 6 日經股東常會決議，以未分配盈餘\$246,064 辦理轉增資發行新股 24,606 仟股。此項增資案業經報奉主管機關核准在案，截至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實收資本額為\$4,031,661。
2. 本公司於民國 100 年 6 月 9 日經股東常會決議，以未分配盈餘\$163,016 辦理轉增資發行新股 16,302 仟股。此項增資案業經報奉主管機關核准在案。

#### (十三)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 (十四) 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扣繳稅捐，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及提撥 10% 之法定盈餘公積及依規定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後，依下列百分比分配之：
  - (1) 董事監察人酬勞不得高於 3%。
  - (2) 員工紅利不得低於 2%。
  - (3) 其餘併同以往年度未分配之盈餘分配股東股息紅利，依本公司股利政策，擬定盈餘分配計畫，提報股東常會。
2. 本公司股利政策如下：

本公司考量目前及未來發展與資本支出預算等因素，同時兼顧股東利益，由董事會視營運情況酌予保留適當額度後，擬具盈餘分派案，提報股東常會。盈餘分派得以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方式為之，惟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五。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4. 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 6 月 6 日及 100 年 6 月 9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100 年及 99 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100年度		99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48,455		\$ 32,091	
股票股利	246,064	\$ 0.65	163,016	\$ 0.45
現金股利	<u>18,929</u>	0.65	<u>18,113</u>	0.05
合計	<u>\$ 313,448</u>		<u>\$ 213,220</u>	

(1) 上述民國 100 年度盈餘分配情形與本公司民國 101 年 3 月 27 日之董事會提議並無差異。

(2) 民國 100 年及 99 年度經股東會決議發放員工紅利分別為 \$17,444 及 \$9,242，董監酬勞分別為 \$4,361 及 \$4,621。

5. 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 3 月 15 日經董事會提議民國 101 年度盈餘分派案，分派案如下：

	101 年 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41,926	
股票股利	201,583	\$ 0.50
現金股利	<u>40,317</u>	0.10
合計	<u>\$ 283,826</u>	

上述盈餘分派案，截至民國 102 年 3 月 15 日止，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6. 本公司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如下：

	101年度	100年度
員工紅利	\$ 15,093	\$ 17,444
董監酬勞	<u>3,773</u>	<u>4,361</u>
	<u>\$ 18,866</u>	<u>\$ 21,805</u>

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度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之估列，係以當期之稅後淨利，考量法定盈餘公積等因素，以不違反章程所定之成數為基礎估列(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度均以 4% 及 1% 估列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7.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經股東會決議之民國 100 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與民國 100 年度財務報表認列之金額一致。

8. 截至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未分配盈餘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民國 100 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實際扣底比率及若分配本年度之盈餘，按加計應納稅額所產生之預計稅額扣抵比率明細如下：

	未分配盈餘		可扣抵稅額 帳戶餘額	100年度	
	87年以前	87年以後		盈餘分配實際 稅額扣抵比率	預計稅額 扣抵比率
	本公司	\$ 2,845		\$2,223,210	\$ 404,454
飛得力	-	73,649	29,331	20.48%	20.48%
泰鑫	-	( 48,393)	1,027	-	-
泰誠	-	18,766	5,781	20.48%	20.48%

(十五) 所得稅

	101 年 度	100 年 度
所得稅費用	\$ 136,123	\$ 111,834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數	1,289	( 43,822)
遞延所得稅淨變動數	( 24,152)	( 3,774)
暫繳及扣繳稅款	( 32,479)	( 42,722)
當期應付所得稅	80,781	21,516
應付以前年度所得稅核定差異數	-	9,911
期末應付所得稅	<u>\$ 80,781</u>	<u>\$ 31,427</u>

1. 本公司依所得稅法計算之民國 100 年及 99 年度未分配盈餘，依法應加徵 10% 營利事業所得稅之金額分別為 \$17,111 及 \$10,769。

2. 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2 月 31 日之遞延所得所資產與負債總額如下：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總額	<u>\$ 50,515</u>	<u>\$ 46,819</u>
備抵評價遞延所得稅資產總額	<u>(\$ 29,535)</u>	<u>(\$ 29,085)</u>
遞延所得稅負債總額	<u>(\$ 49,587)</u>	<u>(\$ 22,189)</u>



3. 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2 月 31 日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明細如下：

項 目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金 額	所得稅 影響數	金 額	所得稅 影響數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未實現聯屬公司銷貨利益	\$ -	\$ -	\$ 3,225	\$ 548
未實現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6,199	1,244	15,777	3,408
呆帳超限數	26,883	4,570	13,172	2,239
未實現兌換(利益)損失—淨額 (	6,287)	( 1,069)	5,301	901
產品估計保證費用	8,929	1,518	5,417	921
虧損扣抵	228	<u>39</u>		<u>-</u>
		6,302		8,017
備抵評價		( <u>1,450</u> )		( <u>3,085</u> )
		<u>\$ 4,852</u>		<u>\$ 4,932</u>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非流動				
未實現國外長期投資利益	(\$285,402)	(\$ 48,518)	(\$130,525)	(\$ 22,189)
退休金	86,186	14,651	72,905	12,394
其他	2,400	<u>408</u>	2,400	<u>408</u>
		( <u>\$ 33,459</u> )		( <u>\$ 9,387</u> )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退休金	\$ 6,182	\$ 1,051	\$ 6,469	\$ 1,100
其他	4,661	1,165	4,810	1,203
虧損扣抵	152,167	<u>25,869</u>	139,400	<u>23,697</u>
		28,085		26,000
備抵評價		( <u>28,085</u> )		( <u>26,000</u> )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非流動		<u>\$ -</u>		<u>\$ -</u>

4. 本公司增資擴展生產橡膠製品製造業之投資計畫符合 98 年 5 月 27 日發布之「製造業及其相關技術服務業於中華民國 97 年 7 月 1 日至 98 年 12 月 31 日新增投資適用五年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獎勵辦法」，連續五年內就其新增所得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度可享受免稅明細如下：

核准日期及文號	增資擴展設備 開始作業日期	免稅期間	免稅所得額	
			100年度	101年度
101.01.09工中字 第10105100800號	100年1月1日	100年1月1日至 104年12月31日	\$ 45,439	\$ 56,827

5. 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捐稽徵機關分別核定至民國 100 年度-泰誠、民國 99 年度-本公司及泰鑫及民國 98 年度-飛得力。
6. 截至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泰鑫尚未抵減之虧損扣抵金額如下：

發生年度		可抵減總額	尚未抵減餘額	有效期間
民國92年度	核定數	\$ 228	\$ 228	民國102年度
民國94年度	"	21,728	21,728	民國104年度
民國95年度	"	10,998	10,998	民國105年度
民國96年度	"	19,696	19,696	民國106年度
民國97年度	"	19,730	19,730	民國107年度
民國98年度	"	18,470	18,470	民國108年度
民國99年度	"	20,135	20,135	民國109年度
民國100年度	申報數	22,204	22,204	民國110年度
民國101年度	估計數	19,206	19,206	民國111年度
		<u>\$ 152,395</u>	<u>\$ 152,395</u>	

#### (十六) 證券出售利益

以有價證券買賣為專業之子公司，其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度營業證券之出售損益情形如下：

	101年度	100年度
證券出售收入	\$ -	\$ 16,055
證券出售成本	-	(15,000)
證券出售利益	<u>\$ -</u>	<u>\$ 1,055</u>

#### (十七) 庫藏股票

1. 證券交易法規定公司對買回發行在外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計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金額。

2.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亦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3. 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度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明細如下：(單位：仟股/元)

子公司	101 年 度							
	期初餘額		本期新增		本期出售		期末餘額	
	股數	每股帳 面價值	股數 (註2)	每股 價格	股數	每股 售價	股數	每股 市價
飛得力	6,272	\$7.54	408	\$ -	-	\$ -	6,680	\$21.85
泰誠	4,729	7.54	308	-	-	-	5,037	21.85
幻象(註1)	10,013	7.54	-	-	(10,013)	-	-	-
	<u>21,014</u>		<u>716</u>		<u>(10,013)</u>		<u>11,717</u>	

子公司	100 年 度							
	期初餘額		本期新增		本期出售		期末餘額	
	股數	每股帳 面價值	股數 (註2)	每股 價格	股數	每股 售價	股數	每股 市價
飛得力	6,001	\$7.88	271	\$ -	-	\$ -	6,272	\$13.90
泰誠	4,526	7.88	203	-	-	-	4,729	13.90
幻象	9,582	7.88	431	-	-	-	10,013	13.90
	<u>20,109</u>		<u>905</u>		<u>-</u>		<u>21,014</u>	

註 1：截至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持有幻象股權比例僅有 17.60%，對該公司已無控能力，故幻象持有本公司之股票不計入庫藏股票之股數。

註 2：新增股數係子公司取得本公司所發放之股票股利。

4. 截至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2 月 31 日止，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視同庫藏股之明細如下：

子公司名稱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飛得力	\$ 47,316	\$ 47,316
泰誠	35,676	35,676
幻象	-	26,420
	<u>\$ 82,992</u>	<u>\$ 109,412</u>

## (十八) 每股盈餘

	101 年 度				
	金 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 股 盈 餘(元)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555,383	\$419,260	387,280	\$1.43	\$1.08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 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紅利	-	-	737		
稀釋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加潛在 普通股之影響	<u>\$555,383</u>	<u>\$419,260</u>	<u>388,017</u>	<u>\$1.43</u>	<u>\$1.08</u>

	100 年 度				
	金 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 股 盈 餘(元)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596,388	\$484,554	380,786	\$1.57	\$1.27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 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紅利	-	-	462		
稀釋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加潛在 普通股之影響	<u>\$596,388</u>	<u>\$484,554</u>	<u>381,248</u>	<u>\$1.56</u>	<u>\$1.27</u>

自民國 97 年度起，因員工分紅可選擇採用發放股票之方式，於計算每股盈餘時，係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計算基本每股盈餘時，係於股東會決議上一年度員工分紅採發放股票方式之股數確定時，始將該股數計入股東會決議年度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且因員工紅利轉增資不再屬於無償配股，故計算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時不追溯調整。

(十九) 用人、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

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度發生之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依其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能別 性質別	10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屬於營業費用者	屬於營業成本者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	\$ 160,248	\$ 556,078	\$ 716,326
勞健保	13,824	39,169	52,993
退休金	11,698	51,572	63,270
其他	17,751	25,407	43,158
折舊費用	18,500	470,630	489,130
折耗費用	-	-	-
攤銷費用	4,897	99,030	103,927

功能別 性質別	10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屬於營業費用者	屬於營業成本者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	\$ 151,065	\$ 617,905	\$ 768,970
勞健保	14,392	40,821	55,213
退休金	10,337	56,389	66,726
其他	20,840	29,985	50,825
折舊費用	15,746	504,524	520,270
折耗費用	-	-	-
攤銷費用	5,628	110,510	116,138

五、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與本公司之關係

<u>關係人名稱</u>	<u>與本公司之關係</u>
財團法人馬岐山教育基金會	其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為同一人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捐贈支出

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 5 月及 100 年 8 月份分別捐贈幻象股票計

\$20,000(2,693 仟股)及\$16,000(2,176 仟股)予財團法人馬岐山教育基金會，主係為培育優秀人才，並無其他重大約定事項。

(三) 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1 年 度	100 年 度
薪 資	\$ 24,599	\$ 21,030
獎 金	2,895	1,250
業 務 執 行 項 目	2,487	2,660
盈 餘 分 配 項 目	4,515	5,117
	<u>\$ 34,496</u>	<u>\$ 30,057</u>

(1) 薪資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退職退休金、離職金等。

(2) 獎金包括各種獎金、獎勵金等。

(3) 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

(4) 盈餘分配項目係指當期估列之董監酬勞及員工紅利。

(5) 相關資訊可參閱本公司股東會年報。

#### 六、抵(質)押之資產

截至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提供擔保之資產明細如下：

項 目	擔 保 性 質	帳 面 價 值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短期借款	\$ 59,355	\$ 48,101
固定資產	長期借款	513,946	-
存出保證金	參與招標、租賃及海關保證金	6,156	18,612
		<u>\$ 579,457</u>	<u>\$ 66,713</u>

##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除附註四(九)所述外，其他重大承諾及或有事項說明如下：

- (一)截至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2 月 31 日止，因購買原料、商品及機器設備等，已簽約及開立信用狀而尚未支付價款計約\$230,990 及\$643,208。
- (二)截至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飛得力之各營業所因承租辦公室簽訂租賃合約，應於未來支付之金額如下：

	<u>101年12月31日</u>	
民國102年	\$	8,572
民國103年		6,118
民國104年		<u>1,343</u>
	<u>\$</u>	<u>16,033</u>

- (三)江西泰豐與經銷商之經銷合約中，訂有產品售後服務保證條款，約定江西泰豐銷售之產品，於消費者使用過程中發生瑕疵，經本公司認可之技術人員鑑定後，若屬製造過程之原因者，將負責「包換」、「包退」及「包賠」之售後服務保證。
- (四)本公司前於民國 92 年 11 月 18 日由子公司泰鑫公司以增資發行新股方式，適用企業併購法規定收購本公司之 41 筆土地，並向桃園縣政府地方稅務局（下稱原處分機關）申請記存土地增值稅 \$ 857,350，已獲原處分機關准予記存。嗣泰鑫公司於民國 94 年 1 月就前開土地中之 12 筆，續依企業併購法以減資方式辦理分割並成立泰誠公司，亦獲准予記存在案。惟民國 95 年 4 月接獲原處分機關以本公司持有泰鑫公司股份低於原收購取得對價之 65% 為由，要求取消本公司原記存之土地增值稅，並繳納相關滯納金款項。本公司及泰鑫經依法提起復查、訴願及行政訴訟等行政救濟程序，最終於民國 100 年 6 月 27 日接獲桃園縣政府地方稅務局中壢分局來函通知，註銷上述應補徵之土地增值稅，以及相關之滯納金及利息。故本公司於民國 100 年 6 月份迴轉基於穩健保守原則估列之滯納金及利息計\$133,373，帳列「什項收入」。

##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有關民國 101 年度盈餘分配情形，請詳附註四(十四)5.

## 十、其他

(一)民國 10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部分予以重分類，便與民國 10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作比較。

### (二)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

	101 年 12 月 31 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公開報價 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 估計之金額
<u>非衍生性金融商品</u>			
<u>資產</u>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			
相等之金融資產	\$ 3,425,026	\$ -	\$ 3,425,026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301,489	301,489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8,845	-	18,845
<u>負債</u>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			
相等之金融負債	\$ 1,738,636	\$ -	\$ 1,738,636
長期借款	1,264,514	-	1,264,514
<u>衍生性金融商品</u>			
<u>資產</u>			
遠期外匯合約	\$ 731	\$ 731	\$ -
			100 年 12 月 31 日
			公平價值
<u>非衍生性金融商品</u>			
<u>資產</u>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			
相等之金融資產	\$ 3,749,533	\$ -	\$ 3,749,533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100,157	100,157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9,124	-	19,124
<u>負債</u>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			
相等之金融負債	\$ 3,167,393	\$ -	\$ 3,167,393
<u>衍生性金融商品</u>			
<u>負債</u>			
遠期外匯合約	\$ 2,631	\$ 2,631	\$ -



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使用之方法及假設主要如下：

1. 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短期借款、應付帳款、應付費用及其他應付款等科目，存出及存入保證金因折現值影響不大，故以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
2.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係以公開之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
3. 衍生性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係假設本公司若依約定在報表日終止合約，預計所能取得或必須支付之金額。

(三) 本公司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2 月 31 日具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負債為 \$2,094,260 及 \$1,861,969。

#### (四) 財務風險控制及避險策略

本公司之財務風險，主要為投資金融商品本身所伴隨的風險。本公司對於各項金融商品投資之財務風險，一向採取最嚴格的控制標準，凡任何財務投資及操作，均經過全面評估其可能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現金流量風險，務必選擇風險較小者為依歸。

#### (五) 重大財務風險資訊

#####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外幣：功能貨幣)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外幣	匯率	外幣	匯率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28,653	\$29.04	27,156	\$30.28
歐元：新台幣	192	38.49	4,494	39.18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4,239	29.04	18,864	30.28
人民幣：美金	11,548	6.23	28,170	6.30

## 2. 金融商品投資(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負債及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從事之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負債投資受市場價格變動之影響，惟本公司及子公司業已設立停損點，故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市場風險；本公司及子公司從事之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投資因無活絡市場，故不受市場價格變動影響，故預期不致產生重大之市場風險。

### (2) 信用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透過信用卓越之金融機構，或係與信用良好之交易相對人往來，預期交易相對人不致發生違約，故發生信用風險之可能性甚低。

###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投資以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負債具活絡市場，故預期可輕易在市場上以接近公平價值之價格迅速出售金融資產負債。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故預期具有重大流動性風險。

### (4)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投資之權益類金融商品均非屬利率型商品，因此無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 3.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 市場風險

除上列(五)1.所述匯率波動之影響外，本公司及子公司擁有之現金、銀行存款及約當現金，其中外幣定期存款部分因受市場外匯匯率變動之影響，故預期將有重大之市場風險，其餘因不受市場價格變動之影響，故預期不致產生重大之市場風險。

### (2) 信用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擁有之現金、銀行存款及約當現金均與信用良好之交易相對人往來，預期交易相對人不致發生違約，故發生信用風險之可能性極低。

###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現金、銀行存款及約當現金，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

流動性風險。

(4)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現金、銀行存款及約當現金，其中約當現金係屬固定利率型商品，因此無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定期存款部分因期間甚短，故亦無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4. 應收款項

(1) 市場風險

除上列(五)1.所述匯率波動之影響外，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應收款項均為一年內到期，經評估應無重大之市場風險。

(2) 信用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應收款項債務人均信用良好，經評估應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應收款項均為一年內到期，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流動性風險。

(4)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應收款項均為一年內到期，因此經評估無重大之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5. 應付款項

(1) 市場風險

除上列(五)1.所述匯率波動之影響外，本公司及子公司應付款項均為一年內到期，應無重大之市場風險。

(2) 信用風險

本公司之應付款項無信用風險。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應付款項均為一年內到期，因本公司及子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資金需求，因此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流動性風險。

(4)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應付款項均為一年內到期，應無重大之利率變動現金

流量風險。

## 6. 借款

### (1) 市場風險

除上列(五)1.所述匯率波動之影響外，本公司及子公司借入之短期款項，均為一年內到期，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市場風險。

本公司借入之長期款項，均為固定利率之負債，市場利率變動使長期負債之公平價值隨之變動，惟不致對公司產生重大影響。

### (2) 信用風險

無信用風險。

###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借入之短期款項主要均為一年內到期，本公司及子公司營運資金均足以支應資金之需求，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流動性風險。

### (4)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借入款項均屬固定利率型商品，因此無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 (六) 具有資產負債表外信用風險之金融商品

	<u>保 證</u>	<u>金 額</u>
	<u>101年12月31日</u>	<u>100年12月31日</u>
子公司借款保證承諾	<u>美金 15,000仟元</u>	<u>美金 15,000仟元</u>

本公司提供借款保證承諾均依「背書保證辦法」辦理，且僅對具重大影響力之被投資公司為之。其信用狀況均能完全掌握，故未要求提供擔保品。若被投資公司未能履約，所可能發生之損失與合約金額相等。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本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民國 101 年度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本期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註3)	利率 區間	資金貸 與性質	業務 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 通資金必 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 象資金貸 與限額(註2)	資金貸與 總限額(註2)	備註
											名稱	價值			
1	Highpoint Trading Ltd.	泰豐輪胎 (江西)有 限公司	其他應收 款-關係 人	\$ 449,850	\$ 435,600	1.43%	有短期融 通資金之 必要	\$ 1,502,970	營運週轉	\$ -	-	\$ -	\$ 17,111,388	\$ 17,111,388	註4
1	Amberg Investments Pte. Ltd.	泰豐輪胎 (江西)有 限公司	其他應收 款-關係 人	26,991	26,136	2.13%	有短期融 通資金之 必要	-	營運週轉	-	-	-	17,111,388	17,111,388	註5

註1：編號為0表示本公司，編號為1表示本公司之轉投資公司。

註2：(1)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四十為限。

(2)本公司對單一借款人之限額如下：

- a.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二十為限。
  - b. 與本公司有業務往來的公司或行號，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二十為限，且不得超過雙方最近一年度業務往來之總金額。
- (3)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從事資金貸與以不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百分之二百為限。

註3：係董事會通過之額度。

註4：截至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Highpoint Trading Ltd. 提供泰豐輪胎(江西)有限公司資金貸與額度而實際動用金額計\$261,360。

註5：截至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Amberg Investments Pte. Ltd. 提供泰豐輪胎(江西)有限公司資金貸與額度而實際動用金額計\$0。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編號 (註1)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限額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 餘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以財產擔保 之背書保證 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 佔最近期財務報表 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3)	備註
		公司名稱	關係(註2)							
0	泰豐輪胎(股)公司	Highpoint Trading Ltd.	本公司之子公司	\$ 4,277,847	\$ 449,850	\$ 435,600	\$ -	5.09%	\$ 8,555,694	
1	泰鑫建設(股)公司	泰豐輪胎(股)公司	本公司	4,277,847	1,972,000	1,972,000	1,972,000	23.05%	8,555,694	(註4)
1	泰誠開發(股)公司	泰豐輪胎(股)公司	本公司	4,277,847	28,000	28,000	28,000	0.33%	8,555,694	"

註1：編號為0表示本公司，編號為1表示本公司之轉投資公司。

註2：背書保證對象與本公司之關係為本公司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註3：本公司對外背書保證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股權淨值為限，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股權淨值之百分之五十為限。

註4：係泰鑫及泰誠提供財產作為本公司向華南銀行申請長期借款融資額度之擔保。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股數/單位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或淨值	備註
泰豐輪胎股份有限公司	受益憑證/復華貨幣市場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1,435	\$ 20,000	-	\$ 20,164	-
	受益憑證/保德信瑞騰基金	-	"	2,009	30,000	-	30,269	-
	受益憑證/台新1699貨幣市場基金	-	"	7,663	100,000	-	100,606	-
	受益憑證/台新大眾貨幣市場基金	-	"	3,628	50,000	-	50,037	-
	受益憑證/兆豐國際寶鑽貨幣市場基金	-	"	4,125	50,000	-	50,141	-
	受益憑證/元大寶來萬泰貨幣市場基金	-	"	3,401	50,000	-	50,041	-
	股票/ENVIVIO INC COM	-	"	5	279	-	231	-
	加：交易目的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1,210			
合計					\$ 301,489			
泰豐輪胎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九和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3	\$ 11,384	6.32	-	-
	" / 福特六和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	"	962	4,333	1.73	-	-
	" / 福嘉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	"	962	962	1.73	-	-
	" / 福運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	"	770	770	1.73	-	-
	受益憑證/Maton Fund I L.P.	-	"	-	3,094	8.26	-	-
	受益憑證/Maton Fund III L.P.	-	"	-	4,498	0.66	-	-
	減：累計減損				25,041			
合計					( 6,196)			
泰豐輪胎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飛得力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9,000	\$ 310,308	100.00	\$ 346,531	-
	" / 泰鑫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	"	49,000	427,339	100.00	458,219	-
	" / 幻象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	2,727	20,057	17.60	289,685	-
	" / 泰誠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	"	22,000	1,661,216	100.00	1,678,450	-
	" / Federal International Holding	"	"	65,331	2,421,808	100.00	2,421,808	-
	" / Highpoint Trading Ltd.	"	"	1,000	365,201	100.00	365,201	-
	減：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視為庫藏股				( 82,992)			
合計					\$ 5,122,937			
飛得力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泰豐輪胎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6,680	\$ 116,469	1.66	\$ 145,957	-
	加：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29,488			
合計					\$ 145,957			
泰誠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泰豐輪胎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5,037	\$ 66,566	1.25	\$ 98,884	-
	加：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32,318			
合計					\$ 98,884			
Federal International Holding Inc.	Amberg Investment Pte. Ltd.	本公司之孫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07,605	\$ 2,408,397	100.00	\$ 2,408,397	-
Amberg Investment Pte. Ltd.	出資證明/泰豐輪胎(江西)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 2,378,944	100.00	\$ 2,378,944	-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之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取得之土地	財產名稱	交易日期	交易金額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所有人	與發行人關係	轉移日期	金額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取得目的及使用情形
泰豐輪胎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科技工業區之土地	101.3.2	\$ 1,403,715	\$ 1,403,715	泛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	-	-	市場價格	擴建生產廠房用地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進(銷)貨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備註
						單價	授信期間		
泰豐輪胎股份有限公司	飛得力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 426,950	8	月結120天	視銷貨情況而定	120天	\$ 127,691	14
泰豐輪胎(江西)有限公司	Highpoint Trading Ltd.	"	1,502,970	40	月結30天	考量市場價格而定	30天	6,320	1
飛得力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泰豐輪胎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	( 426,950)	69	月結120天	視進貨情況而定	120天	( 127,691)	92
Highpoint Trading Ltd.	泰豐輪胎(江西)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 1,502,970)	100	月結30天	考量市場價格而定	30天	( 6,320)	100

註：實際收(付)款條件乃視飛得力之財務狀況而定。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次)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金額	應收關係人款項回金額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備抵呆帳金額
泰豐輪胎股份有限公司	飛得力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 127,691	3.10	\$ -	\$ -	\$ -
其他應收款	Highpoint Trading Ltd.	本公司之孫公司	\$ 263,365	-	-	-	-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1) 民國 101 年度，本公司從事遠期外匯合約，目的係為規避出口之匯率風險。合約金額為歐元 5,220 仟元、英鎊 440 仟元、日幣 243,476 仟元及美元 60,650 仟元，因交易對象信用良好，故對相關財務風險及未來現金需求不大，本公司避險主要係為規避外幣承諾因匯率變動產生之風險。前述遠期外匯合約於民國 101 年度產生之已實現及未實現兌換利益金額為 \$11,156。

(2) 民國 101 年度，轉投資公司從事遠期外匯合約，目的係為規避出口之匯率風險，合約金額為歐元 3,151 仟元、英鎊 1,192 仟元及日幣 21,900 仟元，因交易對象信用良好，故對相關財務風險及未來現金需求不大，轉投資公司避險主要係為規避外幣承諾因匯率變動產生之風險。前述遠期外匯合約於民國 101 年度產生之已實現兌換利益金額為 \$46 仟元。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		資		金		額		期		末		持		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備註
				幣別	金額	幣別	金額	股數	比率	幣別	帳面金額	幣別	金額	幣別	金額	幣別	金額	幣別	金額			
本公司	飛得力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各種車輛輪胎鋼圈及其零件之銷售業務	新台幣	\$ 190,000	新台幣	\$ 190,000	19,000,000	100%	新台幣	\$ 310,308	新台幣	\$ 73,649	新台幣	\$ 73,336	新台幣		新台幣	\$ 73,336		子公司	
本公司	泰鑫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委託營造商興建住宅、商業大樓出租及出售業務	新台幣	490,000	新台幣	490,000	49,000,000	100%	新台幣	427,339	新台幣	( 19,206)	新台幣	( 19,206)	新台幣		新台幣	( 19,206)		子公司	
本公司	幻象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一般投資	新台幣	410,000	新台幣	410,000	2,726,982	17.60%	新台幣	20,057	新台幣	717	新台幣	152	新台幣		新台幣	152		子公司	
本公司	泰誠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委託營造商興建住宅、商業大樓出租及出售業務	新台幣	220,000	新台幣	220,000	22,000,000	100%	新台幣	1,661,216	新台幣	18,766	新台幣	18,529	新台幣		新台幣	18,529		子公司	
本公司	Federal International Holding Inc.	英屬開曼群島	一般投資	美元	65,331	美元	65,331	65,331,000	100%	新台幣	2,421,808	新台幣	137,122	新台幣	137,122	新台幣		新台幣	137,122		子公司	
本公司	Highpoint Trading Ltd.	英屬開曼群島	各種車輛輪胎之銷售	美元	1,000	美元	1,000	1,000,000	100%	新台幣	365,201	新台幣	17,755	新台幣	17,755	新台幣		新台幣	17,755		子公司	
Federal International Holding	Amberg Investments Pte. Ltd.	新加坡	一般投資	美元	64,813	美元	64,813	107,605,000	100%	新台幣	2,408,397	新台幣	137,170	新台幣	137,170	新台幣		新台幣	137,170		孫公司	
Amberg Investments Pte. Ltd.	泰豐輪胎(江西)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生產和銷售各種輪胎及橡膠製品	美元	67,000	美元	67,000	-	100%	新台幣	2,378,944	新台幣	138,645	新台幣	138,645	新台幣		新台幣	138,645		孫公司	

註：未減除期末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視同庫藏股票之金額

2. 被投資公司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一(一)。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投資相關資訊：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2)帳	期末投資價值	截至已匯回台灣之投資收益	備註
					匯出	收回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泰豐輪胎(江西)有限公司	生產和銷售各種輪胎及橡膠製品	\$ 2,149,974	註1	\$ 2,149,974	\$ -	\$ -	\$ 2,149,974	100%	\$ 138,645	\$ 2,378,944	\$ -	-

註1：透過第三地區設立公司在投資大陸公司。

註2：係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

2. 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本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泰豐輪胎(江西)有限公司	\$ 2,149,974	\$ 2,149,974	\$ 5,133,416

註：依據經濟部投審會「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規定之限額。

3.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詳見附註十一(一)。

(四)母子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交易金額未達合併總資產或總營收1%，不予揭露：

民國101年度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0	泰豐輪胎股份有限公司	飛得力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1	銷貨	\$ 426,950	註4
"	"	"	"	應收帳款	127,691	"
"	"	Highpoint Trading Ltd.	"	背書保證	435,600	註7
1	泰鑫建設(股)公司及 泰誠開發(股)公司	泰豐輪胎股份有限公司	2	"	2,000,000	註7
2	泰豐輪胎(江西)有限公司	Highpoint Trading Ltd.	3	銷貨	1,502,970	註4
3	Highpoint Trading Ltd.	泰豐輪胎(江西)有限公司	"	其他應收款	261,365	註6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註3)
						4.50%
						1.02%
						3.48%
						21.08%
						15.84%
						2.09%

民國100年度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0	泰豐輪胎股份有限公司	飛得力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1	銷貨	\$ 512,820	註5
"	"	"	"	應收帳款	147,607	"
"	"	Highpoint Trading Ltd.	"	背書保證	454,125	註7
2	泰豐輪胎(江西)有限公司	Highpoint Trading Ltd.	3	銷貨	2,250,953	註5
"	"	"	"	應收帳款	230,955	"
3	Highpoint Trading Ltd.	泰豐輪胎(江西)有限公司	"	其他應收款	242,200	註6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註3)
						4.32%
						1.20%
						3.70%
						18.96%
						1.88%
						1.97%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 註 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 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 4：銷貨係按一般銷貨價格及條件辦理，並考量交易數量及市場狀況，其收款期限與一般客戶並無重大差異。

註 5：民國 100 年度關係人間連銷貨交易條件與民國 101 年度並無差異。

註 6：係關係人間之資金貸與情形。

註 7：係關係人間之背書保證情形。

## 十二、營運部門資訊

### (一) 一般資訊

本公司營運決策者係以地區之角度經營業務，本公司目前著重於國內及亞洲地區之事業。

### (二) 部門資訊之衡量

本公司營運決策者根據調整後營運利益評估營運部門。財務收支(如：利息收入及支出等)並未分配至營運部門，因為此類活動是由負責本公司現金狀況之財務部門所管理。

### (三) 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資訊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 民國101年度

	國內	亞洲	合併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以外客戶之收入	\$ 5,663,019	\$ 3,760,659	\$ 9,423,678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之收入	563,780	1,511,489	2,075,267
收入合計	\$ 6,226,799	\$ 5,272,148	\$ 11,498,945
部門利益(註1)	\$ 351,956	\$ 238,011	\$ 589,967
部門利益包含			
折舊及攤銷	(\$ 373,857)	(\$ 219,200)	(\$ 593,057)
部門資產(註2)	\$ -	\$ -	\$ -

#### 民國100年度

	國內	亞洲	合併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以外客戶之收入	\$ 7,341,343	\$ 4,503,255	\$ 11,844,598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之收入	653,602	2,270,172	2,923,774
收入合計	\$ 7,994,945	\$ 6,773,427	\$ 14,768,372
部門利益(註1)	\$ 448,323	\$ 17,372	\$ 465,695
部門利益包含			
折舊及攤銷	(\$ 407,860)	(\$ 228,548)	(\$ 636,408)
部門資產(註2)	\$ -	\$ -	\$ -

註1：係未考量調整及沖銷之部門利益與資產。

註2：由於本集團資產之衡量金額非營運決策者之衡量指標，故應揭露資產之衡量金額為零。

(四) 一般資訊

部門間之銷售係按公允交易原則進行。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外部收入，與損益表內之收入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

本期應報導部門淨利與營業淨利調節如下(其他項目皆與合併損益表相同)：

	<u>101年度</u>		<u>100年度</u>	
部門利益(應報導部門淨利)	\$	586,967	\$	465,695
調整與沖銷		<u>2,176</u>		<u>5,434</u>
營業淨利	\$	<u>589,143</u>	\$	<u>471,129</u>

(五) 產品別之資訊

外部客戶收入主要來自銷售輪胎，銷售資訊如下：

	<u>101年度</u>		<u>100年度</u>	
輪胎	\$	9,385,828	\$	11,835,469
其他		<u>37,850</u>		<u>8,074</u>
合計	\$	<u>9,423,678</u>	\$	<u>11,843,543</u>

(六) 地區別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度地區別資訊如下：

1.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u>101年度</u>		<u>100年度</u>	
國內	\$	5,663,020	\$	7,341,343
亞洲		<u>3,760,658</u>		<u>4,503,255</u>
合計	\$	<u>9,423,678</u>	\$	<u>11,844,598</u>

本公司地區別收入係以收款地區為計算基礎。

2. 非流動資產

	<u>101年12月31日</u>		<u>100年12月31日</u>	
國內	\$	5,320,279	\$	4,099,099
亞洲		<u>1,987,332</u>		<u>2,194,964</u>
合計	\$	<u>7,307,611</u>	\$	<u>6,294,063</u>

非流動資產係指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但不含金融工具及遞延所得稅資產。

(七) 重要客戶資訊

本公司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度重要客戶資訊如下：

	<u>101年度</u>		<u>100年度</u>	
	<u>銷貨金額</u>	<u>所佔比例(%)</u>	<u>銷貨金額</u>	<u>所佔比例(%)</u>
A公司	\$ 508,445	<u>5</u>	\$ 764,552	<u>6</u>

### 十三、採用 IFRSs 相關事項

依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規定，股票於證券交易所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開發行股票公司，應自民國 102 年會計年度開始日起，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 (IFRSs) 及預計於民國 102 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財務報告。

本公司依金管會民國 99 年 2 月 2 日金管證審字第 0990004943 號函規定，採用 IFRSs 前應事先揭露資訊如下：

#### (一) 採用 IFRSs 計畫之重要內容及執行情形

本公司業已成立專案小組，並訂定採用 IFRSs 之轉換計畫，該計畫係由本公司副總經理統籌負責，該計畫之重要內容及目前執行情形說明如下：

轉換計畫之工作項目	轉換計畫之執行情形
1. 成立專案小組	已完成
2. 訂定採用 IFRSs 轉換計畫	已完成
3. 完成現行會計政策與 IFRSs 差異之辨認	已完成
4. 完成 IFRSs 合併個體之辨認	已完成
5. 完成 IFRS 1 「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各項豁免及選擇對公司影響之評估	已完成
6. 完成資訊系統應做調整之評估	已完成
7. 完成內部控制應做調整之評估	已完成
8. 決定 IFRSs 財務報導政策	已完成
9. 決定所選用 IFRS 1 「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各項豁免及選擇	已完成
10. 完成編製 IFRSs 開帳日財務狀況表	已完成
11. 完成編製 IFRSs 民國 101 年比較財務資訊之編製	業已於民國 102 年 3 月完成
12. 完成相關內部控制(含財務報導流程及相關資訊系統)之調整	已完成

#### (二) 目前會計政策與未來依 IFRSs 及「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財務報告所使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可能產生之重大差異及影響說明

本公司係以金管會目前已認可之 IFRSs 及預計於民國 102 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作為會計政策重大差異評估之依據，惟本公司目前之評估結果，可能受未來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之新發布或修訂及「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修訂影響，而與未來採用 IFRSs 所產生之

會計政策實際差異及影響有所不同。

本公司評估現行會計政策與未來依 IFRSs 與「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可能產生之重大差異，並考量本公司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選擇之豁免項目（請詳附註十三（三））之影響如下：

1. 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資產負債重大差異項目調節表：

	我國會計準則	影響金額	IFRSs	說明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433,795	(\$ 16,651)	\$ 573,106	(1)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	16,651	906,824	(1)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4,932	( 4,932)	-	(5)
預付設備款	245,470	( 165,926)	79,544	(2)
無形資產	33,473	( 33,473)	-	(3)
其他資產-非流動	46,232	199,399	245,631	(2)(3)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	31,577	31,577	(4)(5)
其他	10,513,958	-	10,513,958	
資產總計	<u>\$ 12,277,860</u>	<u>\$ 26,645</u>	<u>\$ 12,350,640</u>	
土地增值稅準備	\$ 566,689	(\$ 566,689)	\$ -	(5)
應計退休金負債	216,975	73,171	290,146	(4)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9,387	557,302	566,689	(5)
其他	3,254,190	-	3,254,190	
負債總計	<u>\$ 4,047,241</u>	<u>\$ 63,784</u>	<u>\$ 4,111,025</u>	
特別盈餘公積	\$ -	\$ 1,907,768	\$ 1,907,768	(9)
未分配盈餘	2,117,398	28,242	2,145,640	(4)(6)(7)(8)(9)
累積換算調整數	361,927	( 361,927)	-	(6)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 之淨損失	( 139,664)	139,664	-	(4)
未實現重估增值	1,545,841	( 1,545,841)	-	(7)
庫藏股票	( 109,412)	( 205,045)	( 314,457)	(8)
其他	4,454,529	-	4,454,529	
股東權益總計	<u>\$ 8,230,619</u>	<u>(\$ 37,139)</u>	<u>\$ 8,193,480</u>	

(1) 本公司所持有之定期存款依民國 100 年 7 月 7 日修正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係帳列「現金及約當現金」。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7 號「現金流量表」規定，符合約當現金定義之投資，必須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及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因此，通常只有短期內（例如，自取得日起三個月內）到期之投資方可視為約當現金。本公司因此於轉換日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期間長於三個月之定期存款 \$16,651 重分類至「其他金融資產-流動」\$16,651。

## (2) 預付設備款

本公司因購置固定資產而預付之款項，依我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係表達於「固定資產」項下「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惟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依其交易性質應表達於「其他非流動資產」項下「預付設備款」。本公司因此於轉換日調增其他資產-非流動\$165,926，並調減預付設備款\$165,926。

## (3) 租賃

本公司為取得土地使用權而支付之權利金，依我國現行會計準則表達於「無形資產」；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租賃」規定，因符合長期營業租賃應表達於「其他非流動資產」項下「長期預付租金」。本公司因此於轉換日調增其他資產-非流動\$33,473，並調減無形資產\$33,473。

## (4) 退休金

退休金精算採用之折現率，係依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 18 號第 23 段規定應參酌之因素訂定。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規定，折現率之採用係參考報導期間結束日幣別及期間與退休金計畫一致之高品質公司債之市場殖利率決定；在此類債券無深度市場之國家，應使用政府公債（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市場殖利率。

依我國現行會計準則規定，資產負債表日累積給付義務超過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部分為應認列退休金負債之下限。惟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並無此下限之規定。

本公司選擇於轉換日將與員工福利計畫有關之全部累計精算損益一次認列於保留盈餘。

本公司因此於轉換日，分別調增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36,032 及應計退休金負債\$73,171，並分別調減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139,664 及保留盈餘\$176,803。

## (5) 所得稅

a. 依我國現行會計準則規定，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係依其相關負債或資產之分類，而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對於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未能歸屬至財務報表所列之資產或負債者，則按預期該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清償或實現之期間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財務報表之表達」規定，企業不得將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分類為流動資產或負債。

因此於轉換日分別調減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4,932、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4,455 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9,387。

b. 本公司辦理資產重估之土地依法計提之土地增值稅準備，依我國現行會計準則係表達於「各項準備-土地增值稅準備」；土地增值稅係屬所



得稅範圍，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所得稅」規定應表達於「遞延所得稅負債」。本公司於轉換日，調減土地增值稅準備\$566,689，並調增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566,689。

(6) 累積換算調整數

本公司選擇於轉換日將國外營運機構所產生之累積換算差異數認定為零，俟後產生之兌換差額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21 號「匯率變動之影響」之規定處理。本公司於轉換日，調減累積換算調整數\$361,927，並調增保留盈餘\$361,927。

(7) 未實現重估增值

本公司對在轉換日之前已依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重估價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選擇以該重估價值做為重估價日之認定成本。本公司因此於轉換日，調減未實現重估增值\$1,545,841，並調增保留盈餘\$1,545,841。

(8) 庫藏股

本公司之子公司於民國 90 年底前持有本公司股票，於首次適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第 30 號公報時，係以當時子公司帳列投資本公司股票之帳面價值(業經以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作為認列庫藏股票之基礎。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金融工具：表達」規定，應以原始支付或收取之對價直接認列於權益減項。本公司於轉換日，調增庫藏股票\$205,045，並調增保留盈餘\$205,045。

(9) 特別盈餘公積

採用 IFRSs 後，公開發行公司依金管會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令規定，公司若依 IFRSs 豁免之規定，選擇將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轉入保留盈餘，應分別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故本公司於轉換日提列特別盈餘公積\$1,907,768，調減保留盈餘\$1,907,768。

2. 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資產負債重大差異項目調節表：

	我國會計準則	影響金額	IFRSs	說明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564,904	(\$ 71,208)	\$ 1,493,696	(1)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	71,208	71,208	(1)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4,852	( 4,852)	-	(5)
預付設備款	267,502	( 190,589)	76,913	(2)
無形資產	31,515	( 31,515)	-	(3)
其他資產-非流動	37,203	222,104	259,307	(2)(3)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	40,884	40,884	(4)(5)
其他	10,608,645	-	10,608,645	
資產總計	<u>\$ 12,514,621</u>	<u>\$ 36,032</u>	<u>\$ 12,550,653</u>	
土地增值稅準備	\$ 566,689	(\$ 566,689)	\$ -	(5)
應計退休金負債	220,269	73,837	294,106	(4)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33,459	566,689	600,148	(5)
其他	3,138,510	-	3,138,510	
負債總計	<u>\$ 3,958,927</u>	<u>\$ 73,837</u>	<u>\$ 4,032,764</u>	
特別盈餘公積	\$ -	\$ 1,907,768	\$ 1,907,768	(9)
未分配盈餘	2,223,210	( 67,636)	2,155,574	(4)(6)(7)(8)(9)
累積換算調整數	275,324	( 361,927)	( 86,603)	(6)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	( 129,874)	129,874	-	(4)
之淨損失				
未實現重估增值	1,545,841	( 1,545,841)	-	(7)
庫藏股票	( 82,992)	( 100,043)	( 183,035)	(8)
其他	4,724,185	-	4,724,185	
股東權益總計	<u>\$ 8,555,694</u>	<u>(\$ 37,805)</u>	<u>\$ 8,517,889</u>	

3. 民國 101 年度損益重大差異項目調節表：

	我國會計準則	影響金額	IFRSs	說明
營業收入	\$ 9,423,678	\$ -	\$ 9,423,678	
營業成本	( 7,829,266)	-	( 7,829,266)	
營業費用	( 1,005,269)	10,519	( 994,750)	(4)
營業淨利	589,143	10,519	599,662	
營業外收益及費損	( 33,665)	-	-	
稅後淨利	555,478	10,519	599,662	
所得稅費用	( 136,123)	-	( 136,123)	
本期淨利	<u>\$ 419,355</u>	<u>\$ 10,519</u>	<u>\$ 463,539</u>	

調節原因說明：

(1) 本公司所持有之定期存款依民國 100 年 7 月 7 日修正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係帳列「現金及約當現金」。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7 號「現金流量表」規定，符合約當現金定義之投資，必須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及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因此，通常只有短期內(例如，自取得日起三個月內)到期之投資方可視為約當現金。本公司因此於轉換日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期間長於三個月之定期存款\$71,208 重分類至「其他金融資產-流動」\$71,208。

(2) 預付設備款

本公司因購置固定資產而預付之款項，依我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係表達於「固定資產」項下「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惟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依其交易性質應表達於「其他非流動資產」項下「預付設備款」。本公司因此於轉換日調增其他資產-非流動\$190,589，並調減預付設備款\$190,589。

(3) 租賃

本公司為取得土地使用權而支付之權利金，依我國現行會計準則表達於「無形資產」；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租賃」規定，因符合長期營業租賃應表達於「其他非流動資產」項下「長期預付租金」。本公司因此於轉換日調增其他資產-非流動\$31,515，並調減無形資產\$31,515。

(4) 退休金

退休金精算採用之折現率，係依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 18 號第 23 段規定應參酌之因素訂定。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規定，折現率之採用係參考報導期間結束日幣別及期間與退休金計畫一致之高品質公司債之市場殖利率決定；在此類債券無深度市場之國家，應使用政府公債(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市場殖利率。

依我國現行會計準則規定，資產負債表日累積給付義務超過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部分為應認列退休金負債之下限。惟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並無此下限之規定。

本公司選擇於轉換日將與員工福利計畫有關之全部累計精算損益一次認列於保留盈餘。

本公司因此於轉換日，分別調增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36,032 及應計退休金負債\$73,837，並分別調減退休金費用\$10,519 及其他綜合損益\$1,395 及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129,874 及保留盈餘\$176,803。

#### (5) 所得稅

a. 依我國現行會計準則規定，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係依其相關負債或資產之分類，而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對於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未能歸屬至財務報表所列之資產或負債者，則按預期該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清償或實現之期間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財務報表之表達」規定，企業不得將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分類為流動資產或負債。

因此於轉換日分別調減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4,852，並調增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4,852。

b. 本公司辦理資產重估之土地依法計提之土地增值稅準備，依我國現行會計準則係表達於「各項準備-土地增值稅準備」；土地增值稅係屬所得稅範圍，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所得稅」規定應表達於「遞延所得稅負債」。本公司於轉換日，調減土地增值稅準備\$566,689，並調增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566,689。

#### (6) 累積換算調整數

本公司選擇於轉換日將國外營運機構所產生之累積換算差異數認定為零，俟後產生之兌換差額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21 號「匯率變動之影響」之規定處理。本公司於轉換日，調減累積換算調整數\$361,927，並調增保留盈餘\$361,927。

#### (7) 未實現重估增值

本公司對在轉換日之前已依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重估價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選擇以該重估價值做為重估價日之認定成本。本公司因此於轉換日，調減未實現重估增值\$1,545,841，並調增保留盈餘\$1,545,841。

#### (8) 庫藏股

本公司之子公司於民國 90 年底持有本公司股票，於首次適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第 30 號公報時，係以當時子公司帳列投資本公司股票之帳面價值(業經以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作為認列庫藏股票之基礎。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金融工具：表達」規定，應以原始支付或收取之對價直接認列於權益減項。本公司於轉換日，調增庫藏股票\$100,043，並調增保留盈餘\$100,043。

#### (9) 特別盈餘公積

採用 IFRSs 後，公開發行公司依金管會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令規定，公司若依 IFRSs 豁免之規定，選擇將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轉入保留盈餘，應分別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故本公司於轉換日提列特別盈餘公積\$1,907,768，調減保

留盈餘\$1,907,768。

(三)本公司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及預計於民國102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所選擇之豁免項目

1. 認定成本

本公司對在轉換日之前已依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重估價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選擇以該重估價值作為重估價日之認定成本。

2. 員工福利

本公司選擇於轉換日將與員工福利計畫有關之全部累計精算損益一次認列於保留盈餘。並選擇以轉換日起各個會計期間推延決定之金額，揭露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第120A段(P)要求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計畫資產公允價值及計畫盈虧、以及經驗調整之資訊。

3. 複合金融工具

於轉換日負債組成部分已不再流通在外之複合金融工具，本公司選擇無須區分為單獨之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

4.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本公司對於轉換日前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包括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股及民國96年度以前員工現金分紅，選擇不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5. 借款成本

本公司選擇適用民國96年修訂之國際會計準則第23號「借款成本」第27及28段之過渡規定，自轉換日起適用該準則。

6. 累積換算差異數

本公司選擇於轉換日將國外營運機構所產生之累積換算差異數認定為零，俟後產生之兌換差額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匯率變動之影響」之規定處理。

上述之各項豁免選擇，可能因主管機關相關法令之發布、經濟環境之變動，或本公司對各項豁免選擇之影響評估改變，而與轉換時實際選擇之各項豁免有所不同。

##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2)財審報字第 12003944 號

泰豐輪胎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泰豐輪胎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0 年 12 月 31 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泰豐輪胎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0 年 12 月 3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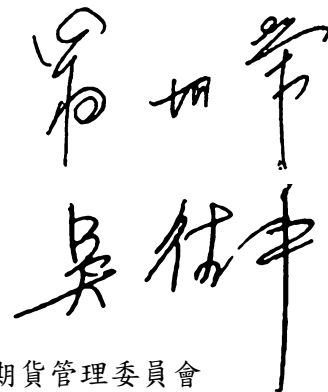
泰豐輪胎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01 年度及 100 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分別經本會計師出具修正式無保留意見及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翁世榮

會計師

吳德豐



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 95577 號  
(88)台財證(六)第 19498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2 年 3 月 1 5 日

泰豐輪胎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101年及100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0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b>流動資產</b>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一)	\$	1,271,334	12	\$	982,056	10
13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流動	四(二)		302,220	3		101,892	1
1120	應收票據淨額			3,371	-		7,223	-
1140	應收帳款淨額	四(三)		772,113	7		940,307	10
1150	應收帳款 - 關係人淨額	五		133,794	1		150,392	2
1160	其他應收款			715	-		4,629	-
1180	其他應收款 - 關係人	五		1,412	-		5,360	-
120X	存貨	四(四)		629,614	6		910,696	9
1260	預付款項			37,084	-		43,580	1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 - 流動	四(十四)		4,852	-		4,932	-
11XX	<b>流動資產合計</b>			<u>3,156,509</u>	<u>29</u>		<u>3,151,067</u>	<u>33</u>
<b>基金及投資</b>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非流動	四(五)		18,845	-		19,124	-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四(六)		5,122,937	47		5,018,000	52
14XX	<b>基金及投資合計</b>			<u>5,141,782</u>	<u>47</u>		<u>5,037,124</u>	<u>52</u>
<b>固定資產</b>								
<b>成本</b>								
1501	土地			1,407,569	13		-	-
1531	機器設備			2,298,278	21		2,203,543	23
1551	運輸設備			63,320	-		59,927	1
1561	辦公設備			108,127	1		103,200	1
1631	租賃改良			34,351	-		34,351	-
1681	其他設備			624,642	6		625,054	6
15XY	<b>成本及重估增值</b>			4,536,287	41		3,026,075	31
15X9	減：累計折舊		(	2,081,269)	( 19 )	(	1,797,357)	( 18 )
1670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229,391	2		219,086	2
15XX	<b>固定資產淨額</b>			<u>2,684,409</u>	<u>24</u>		<u>1,447,804</u>	<u>15</u>
<b>其他資產</b>								
1820	存出保證金	五及六		6,139	-		6,279	-
1888	其他資產 - 其他			23,876	-		29,988	-
18XX	<b>其他資產合計</b>			<u>30,015</u>	<u>-</u>		<u>36,267</u>	<u>-</u>
1XXX	<b>資產總計</b>		\$	<u>11,012,715</u>	<u>100</u>	\$	<u>9,672,262</u>	<u>100</u>

(續次頁)

泰豐輪胎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101年及100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股東權益	附註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b>流動負債</b>					
2100 短期借款	四(八)	\$ 355,038	3	\$ 535,332	6
2140 應付帳款		346,912	3	451,455	5
2150 應付帳款 - 關係人	五	3,035	-	2,560	-
2160 應付所得稅	四(十四)	39,758	1	17,083	-
2170 應付費用		152,199	2	199,647	2
2214 其他應付款項		1,124	-	568	-
2260 預收款項		27,925	-	23,414	-
2298 其他流動負債 - 其他		12,248	-	10,291	-
21XX <b>流動負債合計</b>		<u>938,239</u>	<u>9</u>	<u>1,240,350</u>	<u>13</u>
<b>長期借款</b>					
2420 長期借款	四(九)	<u>1,264,514</u>	<u>11</u>	<u>-</u>	<u>-</u>
<b>其他負債</b>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	四(十)	217,725	2	214,235	2
2820 存入保證金		3,084	-	3,084	-
2860 遞延所得稅負債 - 非流動	四(十四)	<u>33,459</u>	<u>-</u>	<u>9,387</u>	<u>-</u>
28XX <b>其他負債合計</b>		<u>254,268</u>	<u>2</u>	<u>226,706</u>	<u>2</u>
2XXX <b>負債總計</b>		<u>2,457,021</u>	<u>22</u>	<u>1,467,056</u>	<u>15</u>
<b>股東權益</b>					
<b>股本</b>					
3110 普通股股本	一及四(十一)	4,031,661	37	3,785,597	39
<b>資本公積</b>					
3211 普通股溢價	四(十二)	63,977	1	63,977	1
3220 庫藏股票交易		98,035	1	97,485	1
3250 受贈資產		151	-	151	-
<b>保留盈餘</b>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四(十三)	530,361	5	481,906	5
3350 未分配盈餘		2,223,210	20	2,117,398	22
<b>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b>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275,324	2	361,927	4
3430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四(十)	( 129,874 )	( 1 )	( 139,664 )	( 2 )
3460 未實現重估增值		1,545,841	14	1,545,841	16
3480 庫藏股票	四(六)(十五)	( 82,992 )	( 1 )	( 109,412 )	( 1 )
3XXX <b>股東權益總計</b>		<u>8,555,694</u>	<u>78</u>	<u>8,205,206</u>	<u>85</u>
<b>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b>					
<b>重大之期後事項</b>					
<b>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b>		<u>\$ 11,012,715</u>	<u>100</u>	<u>\$ 9,672,262</u>	<u>100</u>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馬紹進



經理人：馬述健



會計主管：李信諭





泰豐輪胎股份有限公司  
損益表  
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1 年 度			100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b>營業收入</b>									
4110 銷貨收入	五	\$	5,406,880	101	\$	6,940,983	100		
4170 銷貨退回		(	37,354)	( 1)	(	6,162)	-		
4190 銷貨折讓		(	3,410)	-	(	121)	-		
4100 銷貨收入淨額			5,366,116	100		6,934,700	100		
4800 其他營業收入	五		10,654	-		13,102	-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5,376,770	100		6,947,802	100		
<b>營業成本</b>									
5110 銷貨成本	四(四)(十七)及五	(	4,439,808)	( 83)	(	5,827,522)	( 84)		
5800 其他營業成本		(	10,147)	-	(	12,478)	-		
5000 營業成本合計		(	4,449,955)	( 83)	(	5,840,000)	( 84)		
5910 營業毛利			926,815	17		1,107,802	16		
5920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利益			-	-	(	3,225)	-		
5930 聯屬公司間已實現利益			3,225	-		2,320	-		
營業毛利淨額			930,040	17		1,106,897	16		
<b>營業費用</b>	四(十七)及五								
6100 推銷費用		(	528,276)	( 10)	(	601,773)	( 9)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	136,411)	( 2)	(	142,510)	( 2)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	664,687)	( 12)	(	744,283)	( 11)		
6900 營業淨利			265,353	5		362,614	5		
<b>營業外收入及利益</b>									
7110 利息收入			8,893	-		6,001	-		
712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四(六)		227,688	5		-	-		
7122 股利收入			5,159	-		5,159	-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	-		667	-		
7160 兌換利益			-	-		22,302	1		
7310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四(二)		12,210	-		-	-		
7480 什項收入	五及七		4,314	-		157,609	2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258,264	5		191,738	3		
<b>營業外費用及損失</b>									
7510 利息費用		(	14,167)	( 1)	(	2,097)	-		
752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四(六)		-	-	(	1,370)	-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	1,014)	-		-	-		
7560 兌換損失		(	6,869)	-		-	-		
7640 金融資產評價損失	四(二)		-	-	(	5,029)	-		
7880 什項支出		(	2,614)	-	(	1,068)	-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	24,664)	( 1)	(	9,564)	-		
79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498,953	9		544,788	8		
8110 所得稅費用	四(十四)	(	79,693)	( 1)	(	60,234)	( 1)		
9600 本期淨利		\$	419,260	8	\$	484,554	7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四(十六)	\$	1.29	\$	1.08	\$	1.43	\$	1.27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	1.29	\$	1.08	\$	1.43	\$	1.27
假設子公司對本公司股票之投資不視為庫藏股票時之擬制資料:									
本期淨利		\$	499,503	\$	419,810	\$	545,482	\$	485,248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	1.25	\$	1.05	\$	1.36	\$	1.21
稀釋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	1.25	\$	1.05	\$	1.36	\$	1.21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馬紹進



經理人：馬述健



會計主管：李信諭



泰豐輪胎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保 留 盈 餘					未 認 列 為 退 休 金 成 本 之 淨 損 失	未 實 現 重 估 增 值	庫 藏 股 票	合 計
	普 通 股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法 定 盈 餘	未 分 配 盈 餘	累 積 換 算 調 整 數				
100 年									
100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3,622,581	\$ 160,919	\$ 449,815	\$ 1,846,064	\$ 156,885	(\$ 148,044)	\$ 1,545,841	(\$ 120,018)	\$ 7,514,043
99 年 度 盈 餘 指 標 及 分 配 (註 1) :									
提 列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	-	32,091	( 32,091)	-	-	-	-	-
股 票 股 利	163,016	-	-	( 163,016)	-	-	-	-	-
現 金 股 利	-	-	-	( 18,113)	-	-	-	-	( 18,113)
100 年 度 淨 利	-	-	-	484,554	-	-	-	-	484,554
累 積 換 算 調 整 變 動 數	-	-	-	-	205,042	-	-	-	205,042
未 認 列 為 退 休 金 成 本 之 淨 損 失	-	-	-	-	-	8,380	-	-	8,380
子 公 司 取 得 母 公 司 現 金 股 利	-	694	-	-	-	-	-	-	694
子 公 司 持 股 比 例 變 動 影 響 數	-	-	-	-	-	-	-	-	-
100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 3,785,597	\$ 161,613	\$ 481,906	\$ 2,117,398	\$ 361,927	(\$ 139,664)	\$ 1,545,841	(\$ 109,412)	\$ 8,205,206
101 年									
101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3,785,597	\$ 161,613	\$ 481,906	\$ 2,117,398	\$ 361,927	(\$ 139,664)	\$ 1,545,841	(\$ 109,412)	\$ 8,205,206
100 年 度 盈 餘 指 標 及 分 配 (註 2) :									
提 列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	-	48,455	( 48,455)	-	-	-	-	-
股 票 股 利	246,064	-	-	( 246,064)	-	-	-	-	-
現 金 股 利	-	-	-	( 18,929)	-	-	-	-	( 18,929)
101 年 度 淨 利	-	-	-	419,260	( 86,603)	-	-	-	419,260
累 積 換 算 調 整 變 動 數	-	-	-	-	-	-	-	-	-
未 認 列 為 退 休 金 成 本 之 淨 損 失	-	-	-	-	-	9,790	-	-	9,790
子 公 司 取 得 母 公 司 現 金 股 利	-	550	-	-	-	-	-	-	550
子 公 司 持 股 比 例 變 動 影 響 數	-	-	-	-	-	-	-	-	-
101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 4,031,661	\$ 162,163	\$ 530,361	\$ 2,223,210	\$ 275,324	(\$ 129,874)	\$ 1,545,841	(\$ 82,992)	\$ 8,555,694

註 1：董監酬勞\$4,621 及員工紅利\$9,242，已於民國 99 年度損益表中扣除。  
註 2：董監酬勞\$4,361 及員工紅利\$17,444，已於民國 100 年度損益表中扣除。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馬紹進



經理人：馬述健



會計主管：李信諭

  
 泰豐輪胎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101年及10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1	年	度	100	年	度
<b>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b>						
本期淨利	\$		419,260	\$		484,554
調整項目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損失	(		12,210)			5,029
備抵呆帳提列數(轉列其他收入)			11,731	(		56)
存貨跌價及呆滯(回升利益)損失	(		2,896)			2,490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利益)損失	(		227,688)			1,370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現金股利收現數			43,117			46,386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利益)			1,014	(		667)
折舊費用			301,858			326,778
各項攤提			58,915			66,006
長期股權投資轉捐贈支出			20,000			16,000
什項收入			-	(		133,373)
資產及負債科目之變動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流動淨變動	(		187,839)			27,031
應收票據及帳款			160,315			105,983
應收帳款-關係人			16,598			21,501
其他應收款			3,913	(		3,392)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3,949			7,285
存貨			283,978	(		355,076)
預付款項			6,496			22,892
遞延所得稅淨變動			24,152			3,774
應付帳款	(		104,543)	(		102,607)
應付帳款-關係人			475	(		3,884)
應付所得稅			22,675	(		35,308)
應付費用	(		47,448)	(		9,194)
其他應付款項			556	(		154)
預收款項			4,512	(		21,320)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1,956	(		6,090)
應計退休金負債			13,280			14,740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816,126			480,698

(續次頁)

  
 泰豐輪胎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1 年 度	100 年 度
<u>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長期股權投資增加-子公司	\$ -	(\$ 50,000)
購置固定資產	( 1,562,869 )	( 161,026 )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1,788	4,3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140	75
其他資產-其他增加	( 31,198 )	( 57,576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1,592,139 )	( 264,227 )
<u>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短期借款(減少)增加	( 180,294 )	125,381
舉借長期借款	1,264,514	-
存入保證金增加	-	( 3,360 )
發放現金股利	( 18,929 )	( 18,113 )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065,291	103,908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	289,278	320,379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982,056	661,677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271,334	\$ 982,056
<u>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u>		
本期支付利息	\$ 13,495	\$ 5,018
本期支付所得稅	\$ 32,866	\$ 91,767
<u>不影響現金流量之融資活動</u>		
盈餘轉增資	\$ 246,064	\$ 163,016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馬紹進



經理人：馬述健



會計主管：李信諭



泰豐輪胎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本公司設立於民國 44 年 11 月，原名泰豐橡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53 年 10 月變更公司名稱為泰豐輪胎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汽車輪胎及橡膠之製造及銷售。本公司股票自民國 68 年 7 月起於台灣證券交易所掛牌買賣。截至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之額定股本為\$5,200,000，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實收資本額為\$4,031,661，員工人數約為 850 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一)外幣交易

1. 外幣交易按交易當日之即期匯率作為入帳基礎，其與實際收付時之兌換差異，列為當年度損益。
2. 期末就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
3. 期末就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餘額，屬依公平價值衡量且變動列入損益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屬依公平價值衡量且變動列入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屬非依公平價值衡量者，則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二)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列為流動資產；資產不屬於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
  - (1) 因營業所產生之資產，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變現、消耗或意圖出售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將變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除外。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列為流動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

流動負債：

- (1)因營業而產生之債務，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者。
- (3)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
- (4)不能無條件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清償之負債。

### (三)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同時具備下列條件之短期且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

- 1.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者。
- 2.即將到期且利率變動對其價值之影響甚少者。

本公司現金流量表係以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基礎所編製。

### (四)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與負債

- 1.屬權益性質者係採交易日會計；屬債務性質、受益憑證及衍生性商品者係採交割日會計，於原始認列時，將金融商品以公平價值衡量。
- 2.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與負債係以公平價值評價且其價值變動列為當期損益。上市/上櫃股票、封閉型基金及存託憑證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開市場之收盤價為公平價值。開放型基金係以資產負債表日該基金淨資產價值為公平價值。
- 3.未符合避險會計之衍生性商品，屬選擇權交易者，於交易日以當日之公平價值認列；非屬選擇權交易者，於交易日認列之公平價值為零。

### (五)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1.係採交易日會計，於原始認列時，將金融商品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
- 2.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 (六) 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

- 1.應收票據及帳款係因出售商品或勞務而發生之債權，其他應收款係不屬於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其他應收款項。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衡量，續後以有效利率法之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 2.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存在客觀證據，顯示重大個別金融資產發生減損，以及非屬重大之個別金融資產單獨或共同發生減損。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減損金額為金融資產之帳面價值與其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採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而該減少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迴轉先前

認列之金融資產減損金額，該迴轉不應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大於未認列減損情況下之攤銷後成本，迴轉之金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七) 存貨

存貨採永續盤存制，成本結轉按加權平均法計算。期末存貨採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推銷費用後之餘額。

#### (八)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 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之股份比例達 20%以上或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權益法評價。持有被投資公司股權比例超過 50%或具有控制能力者，列入合併報表之編製。
2. 海外投資按權益法評價時，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轉換所產生之「累積換算調整數」，作為本公司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

#### (九) 固定資產

1. 除已依法辦理資產重估價之項目外，固定資產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折舊係依估計經濟耐用年限，採平均法計提折舊。主要固定資產之耐用年數為 3 至 8 年。
3. 凡支出效益及於以後各期之重大改良或大修支出列為資本支出，經常性維護或修理支出則列為當期費用。資產出售或報廢時，其處分損益列於當期營業外收支項下。

#### (十)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是指一項資產之淨公平價值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再存在時，則可在以前年度提列損失金額的範圍內予以迴轉。

#### (十一) 員工退休金

1. 退休金辦法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者，係依據精算結果認列淨退休金成本，淨退休金成本包括當期服務成本、利息成本、基金資產之預期報酬及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與退休金損益之攤銷數。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按 15 年攤提。退休金辦法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者，則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

2. 補列之最低退休金負債未超過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及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之合計數時借記「遞延退休金成本」，帳列無形資產；若超過該合計數時，其超過部分應借記「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列為股東權益減項。

#### (十二) 股份基礎給付-員工獎酬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給與日於民國 97 年 1 月 1 日(含)以後者，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平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並於既得期間認列為薪資費用。

#### (十三)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自民國 97 年 1 月 1 日起，本公司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成本，依民國 96 年 3 月 16 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 052 號函「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會計處理」之規定，於具法律義務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重大差異時，則列為次年度之損益。另依民國 97 年 3 月 31 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7)基秘字第 127 號函「上市上櫃公司員工分紅股數計算基準」，本公司以財務報告年度之次年度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的每股公平價值(收盤價)，並考慮除權除息影響後之金額，計算股票紅利之股數。

#### (十四) 收入、成本及費用

收入於獲利過程大部份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時認列。相關成本配合收入於發生時承認。費用則依權責發生制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費用。

#### (十五) 所得稅

1. 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採跨期間與同期間之所得稅分攤，以前年度溢低估之所得稅，列為當期所得稅費用之調整項目。當稅法修正時，於公布日之年度按新規定將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重新計算，因而產生之遞延所得負債或資產之變動影響數，列入當期繼續營業部門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2. 因購置設備或技術及研究發展支出等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當期認列法處理。
3. 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 10%之營利事業所得稅，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後列為當期費用。

#### (十六) 庫藏股

1. 本公司收回已發行股票時，其屬買回者，將所支付之成本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



2. 本公司處分庫藏股票時，若處分價格高於帳面價值，其差額作為「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之加項；若處分價格低於帳面價值，其差額應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沖抵保留盈餘。
3. 註銷庫藏股票時，貸記「庫藏股票」，並按股權比例借記「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與「股本」。庫藏股票之帳面價值如高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時，其差額沖銷同種類庫藏股票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再借記保留盈餘；反之，其差額貸記同種類庫藏股票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
4. 庫藏股票之帳面價值係按加權平均法計算。
5. 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視同庫藏股處理。
6. 子公司取得本公司發放之現金股利，本公司於帳上沖銷「投資收益」，並調整「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

#### (十七) 會計估計

本公司於編製財務報表時，業已依照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規定，對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或有事項，作必要之衡量、評估與揭露，其中包括若干假設及估計之採用，惟該等假設及估計與實際結果可能存有差異。

#### (十八) 營運部門

本公司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方式報導。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規定於合併財務報表揭露部門資訊，而不於個別財務報表揭露部門資訊。

###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 (一) 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

本公司自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就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等各項債權，於有減損之客觀證據時認列減損(呆帳)損失，此項會計原則變動對於民國 100 年度之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 (二) 營運部門

本公司自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以取代原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部門別財務資訊之揭露」。

####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1年12月31日</u>	<u>100年12月31日</u>
零用金	\$ 1,394	\$ 198
銀行存款	22,706	131,644
定期存款	1,019,451	760,343
約當現金-附買回票券交易	227,783	89,871
	<u>\$ 1,271,334</u>	<u>\$ 982,056</u>
定存及約當現金利率區間	<u>0.67%-1.14%</u>	<u>0.63%-0.82%</u>

##### (二)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流動

	<u>101年12月31日</u>	<u>100年12月31日</u>
<u>表列資產科目</u>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 300,000	\$ 100,000
上市股票	279	-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1,210	157
	<u>\$ 301,489</u>	<u>\$ 100,157</u>
衍生性金融商品：		
遠期外匯	\$ 731	\$ 1,735

1. 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度分別認列淨利益為\$12,210 及淨損失為\$5,029。

2. 有關衍生性金融商品之交易性質及合約資訊說明如下：

金融商品	101年12月31日	
	名目本金	到期日
預售遠期外匯合約-瑞穗銀行(共3筆)	USD 300	102.01.22~102.02.20
預售遠期外匯合約-彰化銀行(共47筆)	USD 8,350	102.01.07~102.03.25
預售遠期外匯合約-大眾銀行(共11筆)	USD 1,750	102.01.07~102.03.01
金融商品	100年12月31日	
	名目本金	到期日
預售遠期外匯合約-瑞穗銀行(共25筆)	EUR 1,260	101.01.12~101.04.19
	GBP 90	101.03.16~101.04.06
	JPY 9,738	101.01.06~101.01.13
預售遠期外匯合約-彰化銀行(共39筆)	EUR 60	101.01.20~101.02.14
	USD 6,350	101.01.03~101.03.22
預售遠期外匯合約-大眾銀行(共10筆)	EUR 630	101.01.13~101.04.25

本公司從事之遠期外匯交易主係預售遠期外匯交易，係為規避出口之匯率風險，惟未適用避險會計。

(三) 應收帳款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 804,243	\$ 960,706
減：備抵呆帳	( 32,130)	( 20,399)
	<u>\$ 772,113</u>	<u>\$ 940,307</u>

截至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2 月 31 日止，轉列催收款之餘額均為 \$2,764，業已全數提列備抵呆帳。

(四)存貨

1. 存貨明細如下：

	<u>101年12月31日</u>	<u>100年12月31日</u>
原 料	\$ 202,542	\$ 202,509
物 料	49,126	42,862
在 製 品	57,303	84,557
製 成 品	276,272	407,208
商 品 存 貨	6,923	5,323
在 途 存 貨	<u>40,941</u>	<u>174,626</u>
	633,107	917,085
減：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u>3,493</u> )	( <u>6,389</u> )
	<u>\$ 629,614</u>	<u>\$ 910,696</u>

2. 當期認列之存貨相關費損(利益)：

	<u>101 年 度</u>	<u>100 年 度</u>
已出售存貨成本	\$ 4,448,642	\$ 5,835,082
存貨跌價及呆滯(回升利益)損失	( 2,896 )	2,490
其他	( <u>5,938</u> )	( <u>10,050</u> )
	<u>\$ 4,439,808</u>	<u>\$ 5,827,522</u>

(1) 本期由於原物料之價格回穩，且部分存貨已實際出售，致年底存貨庫存金額下降，因而產生回升利益。

(2) 其他存貨相關利益主係出售下腳收入及存貨盤盈虧。

(五)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u>101年12月31日</u>	<u>100年12月31日</u>
九和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 11,384	\$ 11,384
福特六和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4,333	4,333
福嘉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962	962
福運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770	770
Maton Fund I L. P.	3,094	3,094
Maton Fund II L. P.	<u>4,498</u>	<u>4,777</u>
	25,041	25,320
減：累計減損	( <u>6,196</u> )	( <u>6,196</u> )
合 計	<u>\$ 18,845</u>	<u>\$ 19,124</u>

截至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經評估 Maton Fund I L. P. 及 Maton Fund II L. P. 之公平價值低於其帳面價值，致於以往年度認列減損損失 \$6,196。

(六)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 長期股權投資明細如下：

被投資公司	持股比例(%)		帳面金額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飛得力國際股份有限公司(飛得力)	100	100	\$ 310,308	\$ 267,995
泰鑫建設股份有限公司(泰鑫)	100	100	427,339	446,545
幻象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幻象)	17.60	34.98	20,057	40,214
泰誠開發股份有限公司(泰誠)	100	100	1,661,216	1,653,923
Federal International Holding Inc. (FIH)	100	100	2,421,808	2,356,246
Highpoint Trading Ltd. (Highpoint)	100	100	365,201	362,489
			<u>5,205,929</u>	<u>5,127,412</u>
減：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視同庫藏股			( <u>82,992</u> )	( <u>109,412</u> )
			<u>\$ 5,122,937</u>	<u>\$ 5,018,000</u>

註：本公司原持有幻象 49.08%之股權，於民國 101 年 5 月及 100 年 8 月分別捐贈幻象股票計\$20,000(2,693 仟股)及\$16,000(2,176 仟股)予馬岐山教育基金會，主係為培育優秀人才，並無其他約定事項。

2. 截至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2 月 31 日止，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視同庫藏股之明細如下：

子公司名稱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飛得力	\$ 47,316	\$ 47,316
泰誠	35,676	35,676
幻象(註)	-	26,420
	<u>\$ 82,992</u>	<u>\$ 109,412</u>

註：截至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持有幻象股權比例僅有 17.60%，對該公司已無控制能力，故幻象持有本公司之股票不計入庫藏股票。

3. 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度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益金額分別如下：

<u>被投資公司</u>	<u>101 年度</u>	<u>100 年度</u>
飛得力	\$ 73,336	\$ 78,216
泰鑫	( 19,206)	( 28,401)
幻象	152	214
泰誠	18,529	16,534
FIH	137,122	( 115,256)
Highpoint	<u>17,755</u>	<u>47,323</u>
	<u>\$ 227,688</u>	<u>(\$ 1,370)</u>

(七) 固定資產

		<u>101 年</u>	<u>12 月</u>	<u>31 日</u>
		<u>原始成本</u>	<u>累計折舊</u>	<u>帳面價值</u>
土	地	\$ 1,407,569	\$ -	\$ 1,407,569
機	器 設 備	2,298,278	( 1,371,047)	927,231
運	輸 設 備	63,320	( 49,864)	13,456
辦	公 設 備	108,127	( 72,590)	35,537
租	賃 改 良	34,351	( 31,115)	3,236
其	他 設 備	624,642	( 556,653)	67,989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u>229,391</u>	<u>-</u>	<u>229,391</u>
		<u>\$ 4,765,678</u>	<u>(\$ 2,081,269)</u>	<u>\$ 2,684,409</u>
		<u>100 年</u>	<u>12 月</u>	<u>31 日</u>
		<u>原始成本</u>	<u>累計折舊</u>	<u>帳面價值</u>
機	器 設 備	\$ 2,203,543	(\$ 1,153,044)	\$ 1,050,499
運	輸 設 備	59,927	( 43,687)	16,240
辦	公 設 備	103,200	( 59,986)	43,214
租	賃 改 良	34,351	( 28,115)	6,236
其	他 設 備	625,054	( 512,525)	112,529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u>219,086</u>	<u>-</u>	<u>219,086</u>
		<u>\$ 3,245,161</u>	<u>(\$ 1,797,357)</u>	<u>\$ 1,447,804</u>

1. 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 3 月 2 日經董事會決議，以總價款 \$1,404,884 購置桃園縣觀音鄉桃園科技工業園區之土地，作為擴建生產廠房之用地。
2. 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度固定資產利息資本化金額分別為 \$2,196 及 \$3,539。

(八) 短期借款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購料借款	\$ 355,038	\$ 415,923
信用借款	-	119,409
	<u>\$ 355,038</u>	<u>\$ 535,332</u>
利率區間	<u>0.79%~1.34%</u>	<u>1.17%~1.91%</u>

截至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2 月 31 日止，上開短期借款均已開立保證票據 \$975,000。

(九) 長期借款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擔保借款	<u>\$ 1,264,514</u>	<u>\$ -</u>
借款利率	<u>1.70%</u>	<u>-</u>

本公司為購置桃園科技工業園區土地，於民國 101 年 4 月與華南銀行簽訂長期借款合同，合約期間為七年，於民國 103 年 6 月起每半年償還本金，授信額度總額計 \$2,000,000(得分次動用)，截至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尚未動用額度計 \$735,486。相關背書保證情形，請詳附註十一(一)2 之說明。

(十) 退休金計劃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給付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6%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截至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2 月 31 日止，撥存於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之餘額則分別為 \$9,722 及 \$13,112。
2. 本公司以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2 月 31 日為衡量日完成精算評估，計算淨退休金成本所採用之精算假設如下：

	101 年度	100 年度
折現率(%)	1.75	2.00
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2.00	2.00
基金資產之預期投資報酬率(%)	1.75	2.00

3. 本公司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2 月 31 日之退休金提撥狀況表如下：

	<u>101年12月31日</u>	<u>100年12月31日</u>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 65,586)	(\$ 61,781)
非既得給付義務	( 161,861)	( 165,565)
累積給付義務	( 227,447)	( 227,346)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 63,643)	( 62,893)
預計給付義務	( 291,090)	( 290,239)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u>9,722</u>	<u>13,112</u>
提撥狀況	( 281,368)	( 277,127)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	-	-
未認列退休金損失	193,517	202,556
補列之應計退休金負債	( 129,874)	( 139,664)
應計退休金負債	(\$ 217,725)	(\$ 214,235)
既得給付	<u>\$ 73,183</u>	<u>\$ 69,430</u>

4. 本公司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度之淨退休金成本如下：

	<u>101 年 度</u>	<u>100 年 度</u>
服 務 成 本	\$ 8,132	\$ 8,609
利 息 成 本	5,745	6,338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報酬	( 302)	( 357)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攤銷數	-	-
未認列退休金損失攤銷數	<u>10,208</u>	<u>10,630</u>
淨退休金成本	<u>\$ 23,783</u>	<u>\$ 25,220</u>

5.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不低於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度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18,663 及 \$20,830。

#### (十一) 股本

1. 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 6 月 6 日經股東常會決議，以未分配盈餘 \$246,064 辦理轉增資發行新股 24,606 仟股。此項增資案業經報奉主管機關核准在案，截至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實收資本額為 \$4,031,661。
2. 本公司於民國 100 年 6 月 9 日經股東常會決議，以未分配盈餘 \$163,016 辦理轉增資發行新股 16,302 仟股，此項增資案業經報奉主管機關核准



在案。

## (十二) 資本公積

依證券交易法規定，資本公積除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之限額撥充資本外，餘均僅能彌補虧損。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 (十三) 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扣繳稅捐，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及提撥 10% 之法定盈餘公積及依規定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後，依下列百分比分配之：

(1) 董事監察人酬勞不得高於 3%。

(2) 員工紅利不得低於 2%。

(3) 其餘併同以往年度未分配之盈餘分配股東股息紅利，依本公司股利政策，擬定盈餘分配計畫，提報股東常會。

2. 本公司股利政策如下：

本公司考量目前及未來發展與資本支出預算等因素，同時兼顧股東利益，由董事會視營運情況酌予保留適當額度後，擬具盈餘分派案，提報股東常會。盈餘分派得以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方式為之，惟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五。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4. 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 6 月 6 日及 100 年 6 月 9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100 年及 99 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100 年度		99 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48,455		\$ 32,091	
股票股利	246,064	\$ 0.65	163,016	\$ 0.45
現金股利	18,929	0.05	18,113	0.05
合計	<u>\$ 313,448</u>		<u>\$ 213,220</u>	

(1) 上述民國 100 年度盈餘分配情形與本公司民國 101 年 3 月 27 日之董事會提議並無差異。

(2) 民國 100 年及 99 年度經股東會決議發放員工紅利分別為 \$17,444 及 \$9,242，董監酬勞分別為 \$4,361 及 \$4,621。

5. 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 3 月 15 日經董事會提議民國 101 年度盈餘分派案，分派案如下：

	101 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41,926	
股票股利	201,583	\$ 0.50
現金股利	40,317	0.10
合計	<u>\$ 283,826</u>	

上述盈餘分派案，截至民國 102 年 3 月 15 日止，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6. 本公司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如下：

	101 年度	100 年度
員工紅利	\$ 15,093	\$ 17,444
董監酬勞	3,773	4,361
	<u>\$ 18,866</u>	<u>\$ 21,805</u>

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度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之估列，係以當期之稅後淨利，考量法定盈餘公積等因素，以不違反章程所定之成數為基礎估列（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度均以 4% 及 1% 估列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7.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經股東會決議之民國 100 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與民國 100 年度財務報表認列之金額一致。
8. 本公司未分配盈餘及股東可扣抵稅額比率說明如下：

- (1) 截至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有關未分配盈餘明細如下：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A. 86年及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	\$ 2,845	\$ 2,845
B. 87年及以後年度未分配盈餘		
a. 已加徵10%營利事業所得稅未分配盈餘	1,801,105	1,629,999
b. 未加徵10%營利事業所得稅未分配盈餘	419,260	484,554
	<u>\$ 2,223,210</u>	<u>\$ 2,117,398</u>

- (2) 截至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 \$404,454。

- (3) 本公司分配 100 年度盈餘之實際股東可扣抵稅額比率為 21.07%。

- (4) 若分配本年度之盈餘，按加計應納稅額產生之可扣抵稅額計算，其預計稅額扣抵比率為 24.14%。

(十四) 所得稅

	101 年 度	100 年 度
所得稅費用	\$ 79,693	\$ 60,234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數	1,252 (	12,120)
遞延所得稅淨變動數	( 24,152) (	3,774)
暫繳及扣繳稅款	( 17,035) (	37,168)
當期應付所得稅	39,758	7,172
應付以前年度所得稅核定差異數	-	9,911
期末應付所得稅	<u>\$ 39,758</u>	<u>\$ 17,083</u>

1. 依所得稅法計算之民國 100 年及 99 年度未分配盈餘，應依法加徵 10% 營利事業所得稅之金額分別為 \$17,111 及 \$10,769。

2. 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2 月 31 日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總額如下：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總額	\$ <u>20,971</u>	\$ <u>17,734</u>
遞延所得稅負債總額	(\$ <u>49,578</u> )	(\$ <u>22,189</u> )

3. 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2 月 31 日產生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明細如下：

項 目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金 額	所得稅 影響數	金 額	所得稅 影響數
流動項目：				
聯屬公司未實現利益	\$ -	\$ -	\$ 3,225	\$ 548
呆帳超限數	22,716	3,861	9,216	1,567
未實現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3,493	594	6,389	1,086
未實現兌換(利益)損失—淨額	( 6,237) (	1,060)	5,302	902
產品估計保證費用	8,572	<u>1,457</u>	4,878	<u>829</u>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流動		<u>\$ 4,852</u>		<u>\$ 4,932</u>
非流動項目：				
退休金	\$ 86,186	\$ 14,651	\$ 72,905	\$ 12,394
未實現國外長期投資利益	( 285,402) (	48,518)	( 130,525) (	22,189)
其他	2,400	<u>408</u>	2,400	<u>408</u>
遞延所得稅負債淨額—非流動		<u>(\$ 33,459)</u>		<u>(\$ 9,387)</u>

4. 本公司增資擴展生產橡膠製品製造業之投資計劃符合 98 年 5 月 27 日發布之「製造業及其相關技術服務業於中華民國 97 年 7 月 1 日至 98 年 12 月 31 日新增投資適用五年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獎勵辦法」，連續五年內就其新增所得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民國 101 年度及 100 年度，

可享受免稅明細如下：

核准日期及文號	增資擴展設備 開始作業日期	免稅期間	免稅所得額	
			101年度	100年度
101.01.09工中字 第10105100800號	100年1月1日	100年1月1日至 104年12月31日	\$45,439	\$56,827

5.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99 年度。

#### (十五) 庫藏股票

- 證券交易法規定公司對買回發行在外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計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金額。
-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亦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 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度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明細如下：

(單位：仟股/元)

子公司名稱	101 年 度							
	期初餘額		本期新增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股數	每股 帳面價值	股數 (註2)	每股 價格	股數	每股 售價	股數	每股 市價
飛得力	6,272	\$ 7.54	408	\$ -	-	\$ -	6,680	\$ 21.85
泰誠	4,729	7.54	308	-	-	-	5,037	21.85
幻象(註1)	10,013	7.54	-	-	(10,013)	-	-	-
	<u>21,014</u>		<u>716</u>		<u>(10,013)</u>		<u>11,717</u>	

子公司名稱	100 年 度							
	期初餘額		本期新增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股數	每股 帳面價值	股數 (註2)	每股 價格	股數	每股 售價	股數	每股 市價
飛得力	6,001	\$ 7.88	271	\$ -	-	\$ -	6,272	\$ 13.90
泰誠	4,526	7.88	203	-	-	-	4,729	13.90
幻象	9,582	7.88	431	-	-	-	10,013	13.90
	<u>20,109</u>		<u>905</u>		<u>-</u>		<u>21,014</u>	

註 1: 截至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持有幻象股權比例僅有 17.60%，對該公司已無控制能力，故幻象持有本公司之股票不計入庫藏股票之股數。

註 2: 新增股數係子公司取得本公司所發放之股票股利。

(十六) 每股盈餘

	101 年 度				
	金 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 股 盈 餘(元)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 498,953	\$ 419,260	387,280	\$ 1.29	\$ 1.08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 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紅利	-	-	737		
稀釋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加潛在 普通股之影響	<u>\$ 498,953</u>	<u>\$ 419,260</u>	<u>388,017</u>	<u>\$ 1.29</u>	<u>\$ 1.08</u>
	100 年 度				
	金 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 股 盈 餘(元)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 544,788	\$ 484,554	380,786	\$ 1.43	\$ 1.27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 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紅利	-	-	462		
稀釋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加潛在 普通股之影響	<u>\$ 544,788</u>	<u>\$ 484,554</u>	<u>381,248</u>	<u>\$ 1.43</u>	<u>\$ 1.27</u>

自民國 97 年度起，因員工分紅可選擇採用發放股票之方式，於計算每股盈餘時，係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計算基本每股盈餘時，係於股東會決議上一年度員工分紅採發放股票方式之股數確定時，始將該股數計入股東會決議年度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且因員工紅利轉增資不再屬於無償配股，故計算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時不追溯調整。

(十七) 用人、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

本期發生之用人、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依其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能別 性質別	10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屬於營業費用者	屬於營業成本者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	\$ 88,043	\$ 423,012	\$ 511,055
勞健保	9,429	39,169	48,598
退休金	6,914	35,532	42,446
其他	3,196	16,011	19,207
折舊費用	12,705	289,153	301,858
折耗費用	-	-	-
攤銷費用	3,003	55,912	58,915

功能別 性質別	10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屬於營業費用者	屬於營業成本者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	\$ 94,029	\$ 475,360	\$ 569,389
勞健保	10,109	40,821	50,930
退休金	6,881	39,169	46,050
其他	3,417	19,471	22,888
折舊費用	12,334	314,444	326,778
折耗費用	-	-	-
攤銷費用	2,949	63,057	66,006

## 五、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與本公司之關係：

<u>關 係 人 名 稱</u>	<u>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u>
飛得力國際股份有限公司(飛得力)	本公司之子公司
泰鑫建設股份有限公司(泰鑫)	"
泰誠開發股份有限公司(泰誠)	"
Highpoint Trading Ltd. (Highpoint)	"
Federal International Holding Inc. (FIH)	"
Amberg Investments Pte. Ltd. (Amberg)	本公司之孫公司
泰豐輪胎(江西)有限公司(江西泰豐)	Amberg之子公司
幻象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幻象)	其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為同一人
財團法人馬岐山教育基金會	"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 1. 銷貨

	<u>101 年 度</u>		<u>100 年 度</u>	
	<u>金 額</u>	<u>佔銷貨淨 額百分比</u>	<u>金 額</u>	<u>佔銷貨淨 額百分比</u>
飛得力	\$ 426,950	8	\$ 512,820	7
江西泰豐	41,632	1	43,307	1
	<u>\$ 468,582</u>	<u>9</u>	<u>\$ 556,127</u>	<u>8</u>

本公司銷售予飛得力及江西泰豐之價格，視其銷售數量、種類而給予優惠外，與一般經銷商無重大差異，授信期間約為月結 90~120 天，亦與一般客戶相同。

### 2. 其他營業收入

	<u>101 年 度</u>	<u>100 年 度</u>
Highpoint	<u>\$ 10,654</u>	<u>\$ 13,102</u>

上開收入主係向 Highpoint 所收取之技術服務收入。

### 3. 進貨

	101 年 度		100 年 度	
	金 額	佔當期進 貨百分比	金 額	佔當期進 貨百分比
飛得力	\$ 40,455	-	\$ 52,648	1
江西泰豐	1,241	-	1,554	-
	<u>\$ 41,696</u>	<u>-</u>	<u>\$ 54,202</u>	<u>1</u>

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係依時價，並按一般進貨條件辦理。

### 4. 應收帳款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金 額	佔應收帳款 總額百分比	金 額	佔應收帳款 總額百分比
飛得力	\$ 127,691	14	\$ 147,607	13
江西泰豐	6,103	-	2,785	-
	<u>\$ 133,794</u>	<u>14</u>	<u>\$ 150,392</u>	<u>13</u>

### 5. 應付帳款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金 額	佔應付帳款 總額百分比	金 額	佔應付帳款 總額百分比
飛得力	\$ 2,486	-	\$ 2,190	-
江西泰豐	549	-	370	-
	<u>\$ 3,035</u>	<u>-</u>	<u>\$ 2,560</u>	<u>-</u>

### 6. 其他應收款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江西泰豐	\$	433	\$	4,013
其他		979		1,347
	<u>\$</u>	<u>1,412</u>	<u>\$</u>	<u>5,360</u>

主係代購原物料及提供勞務服務等之應收款項。

### 7. 財產交易

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 9 月 10 日與江西泰豐簽訂購置機器設備合約，約定於民國 102 年 3 月 31 日前全數交付機器設備 10 台，總價款約 USD3,400，截至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尚未履行上述購置合約。



## 8. 什項收入

	<u>101 年度</u>	<u>100 年度</u>
飛得力	\$ 1,222	\$ 1,211
江西泰豐	<u>127</u>	<u>782</u>
	<u>\$ 1,349</u>	<u>\$ 1,993</u>

主係出售原物料、支援相關資訊系統軟體及電腦設備維護所收取之收入。

## 9. 租金支出

本公司向泰誠承租廠房及土地，其明細如下：

<u>租賃標的物</u>	<u>租賃期間</u>	<u>存出保證金</u>	<u>租 金 支 出</u>	
			<u>101 年度</u>	<u>100 年度</u>
中壢工廠及土地	民國100年1月1日至 民國101年12月31日 每月租金\$3,546	<u>\$ 5,659</u>	<u>\$ 42,552</u>	<u>\$ 42,552</u>

## 10. 佣金支出

	<u>101 年度</u>	<u>100 年度</u>
飛得力	<u>\$ 1,527</u>	<u>\$ 2,276</u>

主係飛得力替本公司於國內銷售所給予之佣金費用。

## 11. 捐贈支出

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 5 月及 100 年 8 月分別捐贈\$20,000(幻象股票 2,693 仟股)及\$16,000(2,176 仟股)予財團法人馬岐山教育基金會，主係為培育優秀人才，並無其他重大約定事項。

## 12. 背書保證情形

(1)本公司對子公司之銀行借款額度提供背書保證，其明細如下：

	<u>101年12月31日</u>	<u>100年12月31日</u>
Highpoint	<u>\$ 435,600</u>	<u>\$ 454,125</u>
	(美金15,000仟元)	(美金15,000仟元)

(2)有關泰鑫及泰誠對本公司長期借款提供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情形，請詳附註十一(一)2。

(3)泰鑫及泰誠對本公司因如附註七(二)所述之應納稅額提供擔保之背書保證情形，已於民國 100 年 7 月 28 日接獲相關單位通知辦理塗銷。

### 13. 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1 年度		100 年度	
薪資	\$	22,929	\$	19,580
獎金		2,895		1,250
業務執行項目		2,487		2,660
盈餘分配項目		4,515		5,117
	\$	32,826	\$	28,607

(1)薪資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退職退休金、離職金等。

(2)獎金包括各種獎金、獎勵金等。

(3)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

(4)盈餘分配項目係指當期估列之董監酬勞及員工紅利。

(5)相關資訊可參閱本公司股東會年報。

### 六、抵(質)押之資產

截至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提供擔保之資產明細如下：

項 目	擔 保 性 質	帳 面 價 值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存出保證金	參與招標等之履約擔保及租賃	\$ 6,139	\$ 6,279

###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除附註五所述外，本公司其他重大承諾及或有事項說明如下：

(一)截至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2 月 31 日止，因購買原料、商品及機器設備等，已簽約及開立信用狀而尚未支付價款計\$107,330 及\$291,162。

(二)本公司前於民國 92 年 11 月 18 日由子公司泰鑫公司以增資發行新股方式，適用企業併購法規定收購本公司之 41 筆土地，並向桃園縣政府地方稅務局(下稱原處分機關)申請記存土地增值稅 \$ 857,350，已獲原處分機關准予記存。嗣泰鑫公司於民國 94 年 1 月就前開土地中之 12 筆，續依企業併購法以減資方式辦理分割並成立泰誠公司，亦獲准予記存在案。惟民國 95 年 4 月接獲原處分機關以本公司持有泰鑫公司股份低於原收購取得對價之 65% 為由，要求取消本公司原記存之土地增值稅，並繳納相關滯納金款項。本公司及泰鑫經依法提起復查、訴願及行政訴訟等行政救濟程序，最終於民國 100 年 6 月 27 日接獲桃園縣政府地方稅務局中壢分局來函通知，註銷上述應補徵之土地增值稅，以及相關之滯納金及利息。故本公司於民國 100 年 6 月份迴轉原基於穩健保守原則之滯納金及利息計\$133,373，帳列「什項收入」。

####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有關民國 101 年度盈餘分配情形，請詳附註四(十三)5.

#### 十、其他

(一)民國 100 年財務報表之部分科目業予重分類，便與民國 101 年財務報表作比較。

(二)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

	101 年 12 月 31 日		
	<u>帳面價值</u>	<u>公平價值</u>	
		<u>公開報價 決定之金額</u>	<u>評價方法 估計之金額</u>
<u>非衍生性金融商品</u>			
<u>資產</u>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			
相等之金融資產	\$ 2,188,878	\$ -	\$ 2,188,878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301,489	301,489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8,845	-	18,845
<u>負債</u>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			
相等之金融負債	\$ 873,640	\$ -	\$ 873,640
長期借款	1,264,514	-	\$ 1,264,514
<u>衍生性金融商品</u>			
<u>資產</u>			
遠期外匯合約	\$ 731	\$ 731	\$ -

100 年 12 月 31 日

	帳 面 價 值	公 平 價 值	
		公 開 報 價 決 定 之 金 額	評 價 方 法 估 計 之 金 額
<u>非衍生性金融商品</u>			
<u>資 產</u>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			
相等之金融資產	\$ 2,096,246	\$ -	\$ 2,096,246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100,157	100,157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9,124	-	-
<u>負 債</u>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			
相等之金融負債	\$ 1,202,937	\$ -	\$ 1,202,937
<u>衍生性金融商品</u>			
<u>資 產</u>			
遠期外匯合約	\$ 1,735	\$ 1,735	\$ -

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使用之方法及假設主要如下：

1. 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短期借款、應付帳款、應付費用、其他應付款及長期借款等科目，存出及存入保證金因折現值影響不大，故以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
2.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係以公開之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
3. 衍生性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係假設本公司若依約定在報表日終止合約，預計所能取得或必須支付之金額。

(三) 本公司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2 月 31 日具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負債為 \$1,619,552 及 \$535,332。

#### (四) 財務風險控制

本公司之財務風險，主要為投資金融商品本身所伴隨的風險。本公司對於各項金融商品投資之財務風險，一向採取最嚴格的控制標準，凡任何財務投資及操作，均經過全面評估其可能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現金流量風險，務必選擇風險較小者為依歸。

## (五) 重大財務風險資訊

###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外幣:功能性貨幣)	外幣單位：仟元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外幣	匯率	外幣	匯率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27,396	\$ 29.04	\$ 27,156	\$ 30.28
歐元:新台幣	193	38.49	4,494	39.18
<u>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u>				
美金:新台幣	95,971	29.04	89,801	30.28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3,891	29.04	18,864	30.28

### 2. 金融商品投資(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負債及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1) 市場風險

除上述(五)1.所述匯率波動之影響外，本公司從事之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負債投資受市場價格變動之影響，惟本公司業已設立停損點，故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市場風險；本公司從事之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投資因無活絡市場，故不受市場價格變動影響，故預期不致產生重大之市場風險。

#### (2) 信用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信用卓越之金融機構，或係與信用良好之交易相對人往來，預期交易相對人不致發生違約，故發生信用風險之可能性甚低。

####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投資以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負債具活絡市場，故預期可輕易在市場上以接近公平價值之價格迅速出售金融資產負債。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故預期具有重大流動性風險。

#### (4)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投資之金融商品均非屬利率型商品，因此無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 3.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 市場風險

除上列(五)1.所述匯率波動之影響外，本公司擁有之現金、銀行存款及約當現金，因不受市場價格變動之影響，故預期不致產生重大之市場風險。

(2)信用風險

本公司擁有之現金、銀行存款及約當現金與均信用良好之交易相對人往來，預期交易相對人不致發生違約，故發生信用風險之可能性極低。

(3)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之現金、銀行存款及約當現金，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流動性風險。

(4)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之現金、銀行存款及約當現金，其中約當現金係屬固定利率型商品，因此無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4. 應收款項

(1)市場風險

除上列(五)1.所述匯率波動之影響外，本公司之應收款項均為一年內到期，經評估應無重大之市場風險。

(2)信用風險

本公司應收款項債務人均信用良好，經評估應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3)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應收款項均為一年內到期，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流動性風險。

(4)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應收款項均為一年內到期，因此經評估無重大之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5. 應付款項

(1)市場風險

除上列(五)1.所述匯率波動之影響外，本公司應付款項均為一年內到期，應無重大之市場風險。

(2)信用風險

本公司之應付款項無信用風險。

(3)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之應付款項均為一年內到期，因本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資金需求，因此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流動性風險。

(4)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應付款項均為一年內到期，應無重大之利率變動現金流量風險。

6. 借款

(1)市場風險

除上列(五)1.所述匯率波動之影響外，本公司借入之短期款項均為一年內到期，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市場風險。

本公司借入之長期款項，均為固定利率之負債，市場利率變動使長期負債之公平價值隨之變動，惟不致對公司產生重大影響。

(2)信用風險

無信用風險。

(3)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借入之短期款項均為一年內到期，本公司營運資金均足以支應資金之需求，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流動性風險。

(4)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借入款項均屬固定利率型商品，因此無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六)具有資產負債表外信用風險之金融商品

	<u>保 證 金 額</u>	
	<u>101年12月31日</u>	<u>100年12月31日</u>
子公司借款保證承諾	<u>美金 15,000仟元</u>	<u>美金 15,000仟元</u>

本公司提供借款保證承諾均依「背書保證辦法」辦理，且僅對具重大影響力之被投資公司為之。其信用狀況均能完全掌握，故未要求提供擔保品。若被投資公司未能履約，所可能發生之損失與合約金額相等。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本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民國 101 年度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本期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註3)	利率 區間	資金貸 與性質	業務 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 通資金必 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 象資金貸 與限額(註2)	資金貸與 總限額(註2)	備註
											名稱	價值			
1	Highpoint Trading Ltd.	泰豐輪胎 (江西)有 限公司	其他應收 款-關係 人	\$ 449,850	\$ 435,600	1.43%	有短期融 通資金之 必要	\$ 1,502,970	營運週轉	\$ -	-	\$ -	\$ 17,111,388	\$ 17,111,388	註4
1	Amberg Investments Pte.Ltd.	泰豐輪胎 (江西)有 限公司	其他應收 款-關係 人	26,991	26,136	2.13%	有短期融 通資金之 必要	-	營運週轉	-	-	-	17,111,388	17,111,388	註5

註 1：編號為 0 表示本公司，編號為 1 表示本公司之轉投資公司。

註 2：(1)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四十為限。

(2)本公司對單一借款人之限額如下：

a.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二十為限。

b. 與本公司有業務往來的公司或行號，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二十為限，且不得超過雙方最近一年度業務往來之總金額。

(3)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從事資金貸與以不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百分之二百為限。

註 3：係董事會通過之額度。

註 4：截至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Highpoint Trading Ltd. 提供泰豐輪胎(江西)有限公司資金貸與額度而實際動用金額計\$261,360。

註 5：截至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Amberg Investments Pte. Ltd. 提供泰豐輪胎(江西)有限公司資金貸與額度而實際動用金額計\$0。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編號 (註1)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限額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 餘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以財產擔保 之背書保證 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 佔最近期財務報表 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3)	備註
		公司名稱	關係(註2)							
0	泰豐輪胎(股)公司	Highpoint Trading Ltd.	本公司之子公司	\$ 4,277,847	\$ 449,850	435,600	\$ -	5.09%	\$ 8,555,694	
1	泰鑫建設(股)公司	泰豐輪胎(股)公司	本公司	4,277,847	1,972,000	1,972,000	1,972,000	23.05%	8,555,694	(註4)
1	泰誠開發(股)公司	泰豐輪胎(股)公司	本公司	4,277,847	28,000	28,000	28,000	0.33%	8,555,694	"

註1：編號為0表示本公司，編號為1表示本公司之轉投資公司。

註2：背書保證對象與本公司之關係為本公司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註3：本公司對外背書保證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股權淨值為限，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股權淨值之百分之五十為限。

註4：係泰鑫及泰誠提供財產作為本公司向華南銀行申請長期借款融資額度之擔保。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單位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泰豐輪胎股份有限公司	受益憑證/復華貨幣市場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	1,435	\$ 20,000	-	-
	受益憑證/保德信瑞騰基金	-	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2,009	30,000	-	-
	受益憑證/台新1699貨幣市場基金	-	"	7,663	100,000	-	-
	受益憑證/兆豐國際寶鑽貨幣市場基金	-	"	3,628	50,000	-	-
	受益憑證/元大寶來萬泰貨幣市場基金	-	"	4,125	50,000	-	-
	股票/ENVIVIO INC COM	-	"	3,401	50,000	-	-
	加：交易目的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	"	5	279	-	231
合計					<u>\$ 301,489</u>		
泰豐輪胎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九和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3	\$ 11,384	6.32	-
	" / 福特六和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	"	962	4,333	1.73	-
	" / 福嘉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	"	962	962	1.73	-
	" / 福運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	"	770	770	1.73	-
	受益憑證/Maton Fund I.L.P.	-	"	-	3,094	8.26	-
	受益憑證/Maton Fund II.L.P.	-	"	-	4,498	0.66	-
小計					<u>25,041</u>		
合計					<u>( 6,196)</u>		
泰豐輪胎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飛得力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9,000	\$ 310,308	100.00	\$ 346,531
	" / 泰鑫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	"	49,000	427,339	100.00	458,219
	" / 幻象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	2,727	20,057	17.60	289,685
	" / 泰誠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	"	22,000	1,661,216	100.00	1,678,450
	" / Federal International Holding	"	"	65,331	2,421,808	100.00	2,421,808
	" / Highpoint Trading Ltd.	"	"	1,000	365,201	100.00	365,201
合計					<u>\$ 5,122,937</u>		
飛得力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泰豐輪胎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6,680	\$ 116,469	1.66	\$ 145,957
合計					<u>29,488</u>		
泰誠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泰豐輪胎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5,037	\$ 66,566	1.25	\$ 98,884
合計					<u>32,318</u>		
Federal International Holding Inc. Amberg Investment Pte. Ltd.	出資證明/泰豐輪胎(江西)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07,605	\$ 2,408,397	100.00	\$ 2,408,397
Amberg Investment Pte. Ltd.	出資證明/泰豐輪胎(江西)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 2,378,944	100.00	\$ 2,378,944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之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取得之土地	財產名稱	交易日期或事實發生日	交易金額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與發行人關係	移轉日期	金額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取得目的及使用情况
泰豐輪胎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科技工業園區之土地	101.3.2	\$ 1,403,715	\$ 1,403,715	泛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	-	市場價格	擴建生產廠房用地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進(銷)貨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估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備註
泰豐輪胎股份有限公司	飛得力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 426,950	8	月結120天	視銷貨情況而定	\$ 127,691	14	-
泰豐輪胎(江西)有限公司	Highpoint Trading Ltd.	"	1,502,970	40	月結30天	考量市場價格而定	6,320	1	-
飛得力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泰豐輪胎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	( 426,950)	69	月結120天	視進貨情況而定	( 127,691)	92	-
Highpoint Trading Ltd.	泰豐輪胎(江西)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 1,502,970)	100	月結30天	考量市場價格而定	( 6,320)	100	-

註：實際收(付)款條件乃視飛得力之財務狀況而定。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次)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金額	處理方式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應收帳款	飛得力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 127,691	3.10	\$ -	\$ -	\$ 72,923	\$ -
其他應收款	Highpoint Trading Ltd.	本公司之孫公司	\$ 263,365	-	-	-	-	-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1) 民國 101 年度，本公司從事遠期外匯合約，目的係為規避出口之匯率風險。合約金額為歐元 5,220 仟元、英鎊 440 仟元、日幣 243,476 仟元及美元 60,650 仟元，因交易對象信用良好，故對相關財務風險及未來現金需求不大，本公司避險主要係為規避外幣承諾因匯率變動產生之風險。前述遠期外匯合約於民國 101 年度產生之已實現及未實現兌換利益金額為 \$11,156。

(2) 轉投資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如下：

A. 民國 101 年度，轉投資公司從事遠期外匯合約，目的係為規避出口之匯率風險，合約金額為歐元 3,151 仟元、英鎊 1,192 仟元及日幣 21,900 仟元，因交易對象信用良好，故對相關財務風險及未來現金需求不大，轉投資公司避險主要係為規避外幣承諾因匯率變動產生之風險。前述遠期外匯合約於民國 101 年度產生之已實現兌換利益金額為 \$46 仟元。

B. 市場風險：

因轉投資公司所從事之遠期外匯合約均有相對應之外幣淨資產或負債部位，故受市場匯率變動影響之損益金額將會與相對應之外幣淨資產或負債所評價之兌換損益相抵銷，故預期不致產生重大之市場風險。

C. 信用風險：

因轉投資公司交易對象係信用良好之金融機構，故轉投資公司從事各項衍生性商品交易相對人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D. 流動性風險：

因轉投資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預期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E.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轉投資公司從事之金融商品均非屬利率型商品，因此無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		投		資		金		額		期		未		持		有		被		本		備註	
				幣別	金額	幣別	金額	幣別	金額	幣別	金額	幣別	金額	幣別	金額	幣別	金額	幣別	金額	幣別	金額	幣別	金額	幣別	金額		幣別
本公司	飛得力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各種車輛輪胎鋼圈及其零件之銷售業務	新台幣	\$ 190,000	新台幣	\$ 190,000	新台幣	19,000,000	100%	100%	19,000,000	新台幣	\$ 310,308	新台幣	\$ 73,649	新台幣	\$ 73,336	新台幣		新台幣		新台幣		新台幣		子公司
本公司	泰鑫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委託營造商興建住宅、商業大樓出租及出售業務	新台幣	490,000	新台幣	490,000	新台幣	49,000,000	100%	100%	49,000,000	新台幣	427,339	新台幣	( 19,206)	新台幣	( 19,206)	新台幣		新台幣		新台幣		新台幣		子公司
本公司	幻象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一般投資	新台幣	410,000	新台幣	410,000	新台幣	2,726,982	17.60%		410,000	新台幣	20,057	新台幣	717	新台幣	152	新台幣		新台幣		新台幣		新台幣		子公司
本公司	泰誠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委託營造商興建住宅、商業大樓出租及出售業務	新台幣	220,000	新台幣	220,000	新台幣	22,000,000	100%	100%	22,000,000	新台幣	1,661,216	新台幣	18,766	新台幣	18,529	新台幣		新台幣		新台幣		新台幣		子公司
本公司	Federal International Holding Inc.	英屬開曼群島	一般投資	美元	65,331	美元	65,331	美元	65,331,000	100%	100%	65,331,000	美元	2,421,808	新台幣	137,122	新台幣	137,122	新台幣		新台幣		新台幣		新台幣		子公司
本公司	Highpoint Trading Ltd.	英屬開曼群島	各種車輛輪胎之銷售	美元	1,000	美元	1,000	美元	1,000,000	100%	100%	1,000,000	新台幣	365,201	新台幣	17,755	新台幣	17,755	新台幣		新台幣		新台幣		新台幣		子公司
Federal International Holding Inc.	Amberg Investments Pte. Ltd.	新加坡	一般投資	美元	64,813	美元	64,813	美元	107,605,000	100%	100%	107,605,000	新台幣	2,408,397	新台幣	137,170	新台幣	137,170	新台幣		新台幣		新台幣		新台幣		孫公司
Amberg Investments Pte. Ltd.	泰豐輪胎(江西)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生產和銷售各種輪胎及橡膠製品	美元	67,000	美元	67,000	美元	-	100%	100%	67,000	新台幣	2,378,944	新台幣	138,645	新台幣	138,645	新台幣		新台幣		新台幣		新台幣		孫公司

註：未減除期末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視同庫藏股票之金額

2. 被投資公司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一(一)。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投資相關資訊：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台積投資金額	自累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2)	帳面價值	截至本已匯回之投資收益	備註
						匯出	收回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泰豐輪胎(江西)有限公司	生產和銷售各種輪胎及橡膠製品	\$ 2,149,974	註1	\$ 2,149,974	\$ 2,149,974	\$ -	\$ -	\$ 2,149,974	100%	\$ 138,645	\$ 2,378,944	\$ -	-

註1：透過第三地區設立公司在投資大陸公司。

註2：係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

2. 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資審議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資審議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
泰豐輪胎(江西)有限公司	\$ 2,149,974	\$ 2,149,974	\$ 5,133,416

註：依據經濟部投資審議會「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規定之限額。

3.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詳見附註五關係人交易及附註十一(一)。

十二、營運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資訊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規定，另於合併報告中揭露。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 一、財務狀況

財務狀況比較分析表

單位：仟元；%

項目	年度	101 年度	100 年度	差異		
				金額	%	說明
流動資產		3,156,509	3,151,067	5,442	0.17	
長期投資		5,141,782	5,037,124	104,658	2.08	
固定資產		2,684,409	1,447,804	1,236,605	85.41	購買桃科土地
其他資產		30,015	36,267	(6,252)	(17.24)	
資產總額		11,012,715	9,672,262	1,340,453	13.86	
流動負債		938,239	1,240,350	(302,111)	(24.36)	償還短期借款
長期負債		1,264,514	0	1,264,514		購土地長期借款
負債總額		2,457,021	1,467,056	989,965	67.48	
股本		4,031,661	3,785,597	246,064	6.50	
資本公積		162,163	161,613	550	0.34	
保留盈餘		2,753,571	2,599,304	154,267	5.93	
股東權益總額		8,555,694	8,205,206	350,488	4.27	

### 二、財務績效

財務績效比較分析表

單位：仟元；%

項目	年度	101 年度	100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差異說明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40,764)	(6,283)	(34,481)	548.80		
其他營業收入	10,654	13,102	(2,448)	(18.68)		
營業收入淨額	5,376,770	6,947,802	(1,571,032)	(22.61)	經濟景氣衰退訂單減少	
銷貨成本	(4,439,808)	(5,827,522)	1,387,714	(23.81)		
其他營業成本	(10,147)	(12,478)	2,331	(18.68)		
營業毛利	926,815	1,107,802	(180,987)	(16.34)		
減：聯屬公司間未實現利益	0	(3,225)	3,225	(100.00)		
加：聯屬公司間已實現利益	3,225	2,320	905	39		
營業毛利淨額	930,040	1,106,897	(176,857)	(15.98)		
營業費用	(664,687)	(744,283)	79,596	(10.69)		
營業利益	265,353	362,614	(97,261)	(26.82)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258,264	191,738	66,526	34.70	長投及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24,664)	(9,564)	(15,100)	157.88	長期借款利息費用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498,953	544,788	(45,835)	(8.41)		
所得稅(費用)利益	(79,693)	(60,234)	(19,459)	32.31		
繼續營業部門稅後淨利	419,260	484,554	(65,294)	(13.48)		



### 三、現金流量

#### (一) 最近二年度流動性分析

項目	年度	101 年度	100 年度	增減比例 (%)
現金流量比率 (%)		86.98	38.76	124.41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99.00	124.22	(20.30)
現金再投比率 (%)		6.56	4.70	39.57

#### (二)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1)	預計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2)	預計全年現金流量 (3)	預計現金剩餘(不足)數額 (1) + (2) - (3)	預計現金不足數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1,271,334	5,821,129	6,121,189	12,471,274	不適用	不適用

說明：1 本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 a. 營業活動：係來自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數。
- b. 投資活動：係預計 102 年購置固定資產。
- c. 融資活動：主要因應營業活動之現金支出。

2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之分析：

預計未來一年之現金淨流入加上期初之現金餘額約 7,092,463 仟元，大於現金淨流出約 6,121,189 仟元，無現金不足之情形。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一) 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無。

(二) 未來一年投資計劃：汰舊換新機器設備，提升生產效率及質量，增加產品之附加價值，強化獲利能力；另配合新購置土地逐年進行廠房及生產設備投資。

六、風險事項評估分析

(一) 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 利率

自歐債危機發生以來，歐洲央行 (ECB)、美國聯準會 (Fed)，及日本相繼啟動量化寬鬆貨幣政策 (Quantitative Easing, QE)，各國央行透過宣布維持低檔的指標利率，以及藉由購買國庫券、債

券、金融證券與基金等方式，將資金注入經濟體，實現物價穩定、促進就業及金融穩定等目標，以促進經濟復甦。至 2013 年第一季度止各項經濟數據顯示經濟維持溫和復甦格局，從失業率及通膨的角度觀察，展望未來美國短期內將維持低利率政策，而 ECB 貨幣政策偏向中性的機率高，亦即維持利率不變；國內部份短時間內央行仍將維持利率不變的機率高。整體而言，在低利時代利率波動對公司營運造成的影響，相對有限；展望未來，市場升息風險較低，公司將依實際營運需求及當時市場狀況再行評估。

(2) 匯率變動

本公司主要進銷貨係以外幣為計價單位，應收付款項公平價值將隨市場匯率波動而改變，公司將營運所得之外幣直接支付有關款項；所餘之外幣資產及負債部位，則藉由分散外幣資產幣別及衍生性商品避險交易之操作，以規避市場匯率波動的風險，預期在所避險部位不致產生重大之市場風險。

(3) 通貨膨脹

自日本新任首相安倍晉三上任之後，採取強勢的引導日圓貶值策略，藉此重振日本國內疲弱的經濟將通貨膨脹提高至 2%，直接刺激內需，透過擴大內需使日本經濟成長；最後是擴大政府財政支出，效果顯著。造成亞洲貨幣競相貶值，亦使得國內也面臨通貨膨脹壓力，未來政府為兼顧總體經濟之成長及國內物價水準之穩定，政府將積極推動各項平抑物價措施，透過調控匯率及利率等操作方式，一方面以降低進口商品漲價衝擊，另一方面吸引外資來台投資等措施將是可能的方向；此外，公司因應市場上物價之變動，將適時透過銷售面及成本面作策略性機動調整，以降低對公司獲利之影響。

(4) 利率、匯率對公司損益影響及因應措失

本公司外銷約佔營收 90%，進口原物料約佔進貨比率 80%，大部分以美元為計價單位，本公司每月利息支出約 200 萬元，如利率波動 1 碼(0.25%)或匯率波動 1%對公司損益影響有限。本公司應因應措失為每月均注意匯率及利率之波動，並以應付帳款外幣部位自然避險及透過出售遠期外匯避險，以規避市場匯率波動的風險。利率如有波動時，公司會積極與銀行議價或尋找高利息之產品，以降低利息對損益影響。

(二)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 本公司並未從事高風險、高槓桿等投資活動。

(2) 本公司提供借款保證承諾均依「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辦法程序」辦理及經由審慎之作業程序評估，且貸與總額及單一對象皆有限額。目前背書保證及資金貸與對象僅限於子公司，因係百分之百投資，風險有限。

(3) 公司承作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之對象，皆係信用卓越之金融機構，且亦分散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交易以分散風險，且衍生性商品交易均按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辦理，主要以規避應收帳款及應付帳款之外幣部位匯率風險及降低匯率波動對公司營運之衝擊。

(三) 未來研發計劃及預計投入費用

(1) 公司為滿足競爭市場需求，在近年不斷推出各系列產品線，如高性能輪胎二代商品化，使兩地產品線更符合世界市場需求，以期創造最大利潤。

(2) 配合未來年度研發計劃之順利執行，本公司每年提撥營業額一定比例投入新產品之開發，並依計劃編列年度預算予以支應。

(四)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無。

(五) 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公司為因應經濟環境的迅速變遷，在軟硬體設備方面不斷提升，朝企業總體資源整合及電子化進行，如導入自動生產排程系統及產品生命週期管理系統，以提高生產作業流程及管制效率，強化本公司市場競爭力。

(六)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為了企業生根亦表示與台灣共生共存，與『取之社會用之社會』之企業理念，本公司當然不能置外於社會評價與認同，故長久以來本公司一直積極參與各項公益活動。例如：協辦地方政府的民俗活動，捐地興建公園及里民活動中心，或超額僱用殘障員工，又經由馬岐山教育基金會，主辦各項公益活動回饋地方。

對環境保護措施改善不遺餘力，投入新設備或改造，期使達到綠色工廠之水準，給予社會肯定與正面評價。另外本公司亦在組織上成立「危機應變體制」，以因應任何法令上、品質上、安全上等之危機發生時，能以最迅速且有效的對應措施。

(七)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八)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九)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一〇) 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一一)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及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一二) 訴訟或非訟事件：無。

(一三)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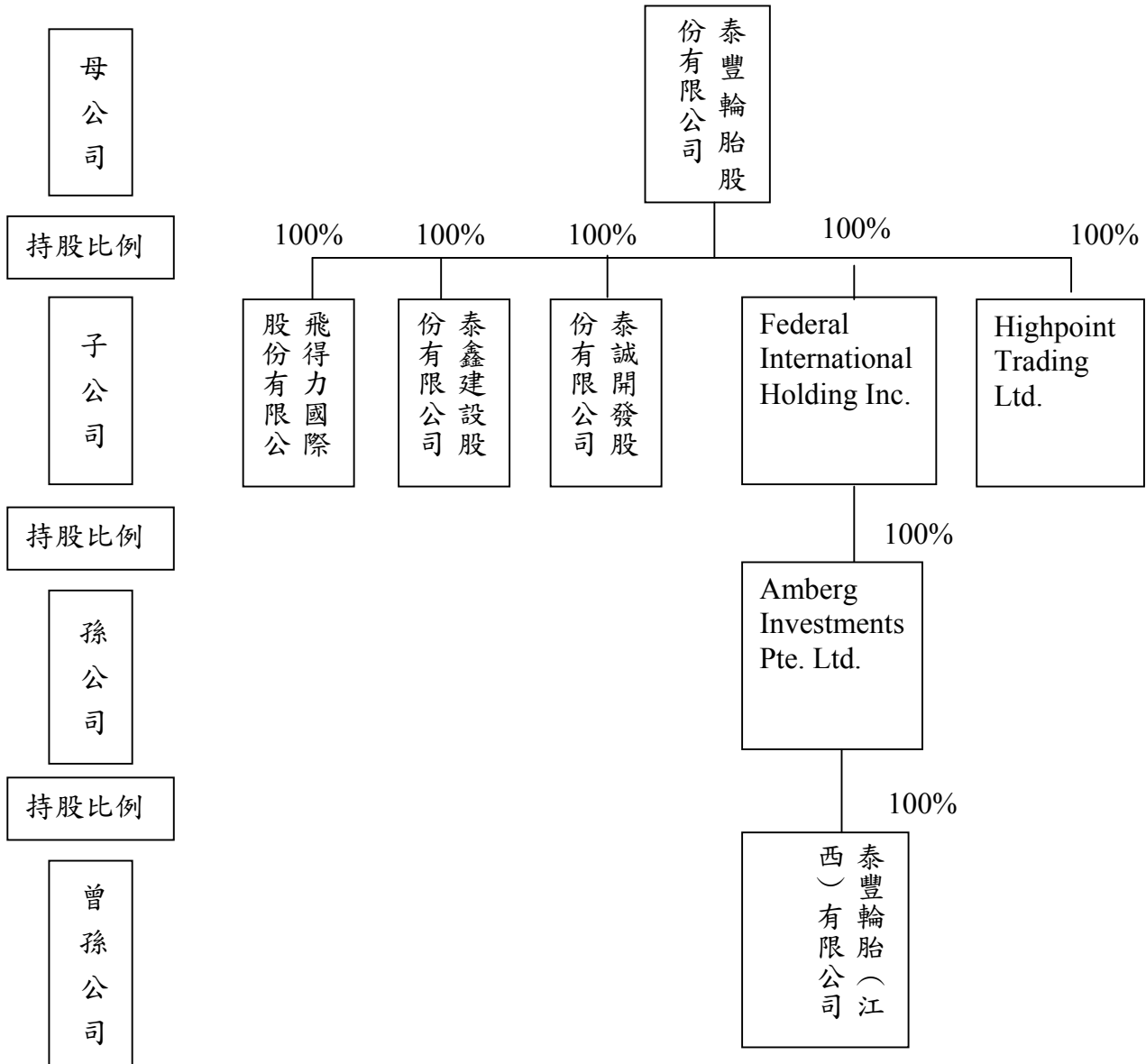
## 捌、特別記載事項

###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 (一) 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 (1) 關係企業組織圖

泰豐輪胎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企業組織圖



## (2) 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除特別註明者外）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飛得力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80.09.16	台北市雨農路 14 號 1 樓	\$190,000	各種車輛輪胎鋼圈及其零配件之銷售業務
泰鑫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82.10.01	台北市雨農路 14 號 1 樓	\$340,000	委託營造商興建住宅及商業大樓租售業務
泰誠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94.02.15	台北市雨農路 14 號 1 樓	\$220,000	土地建物開發租售業務
Highpoint Trading Ltd.	92.01.03	Scotia Centre, 4 <sup>th</sup> Floor, P.O. Box 2804,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Islands	美金 1,000,000 元	國際貿易業務
Federal International Holding Inc.	93.04.27	Scotia Centre, 4 <sup>th</sup> Floor, P.O. Box 2804,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Islan	美金 65,331,062 元	一般投資業務
Amberg Investments Pte. Ltd.	85.06.26	8 Cross Street # 11-00 PWC Building Singapore 048424	新加坡幣 107,605,218 元	一般投資業務
泰豐輪胎（江西）有限公司	86.01.08	中國江西省南昌市上海路 639 號	美金 67,000,000 元	生產和銷售各種輪胎及橡膠製品

- (3) 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
- (4) 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投資、銷售、建設。
- (5) 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飛得力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董事 董事 監察人	泰豐輪胎代表人：馬述健 泰豐輪胎代表人：馬紹進 泰豐輪胎代表人：馬述壯 泰豐輪胎代表人：鄒應玉	19,000,000	100
泰鑫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董事 董事 監察人	泰豐輪胎代表人：馬紹進 泰豐輪胎代表人：馬述健 泰豐輪胎代表人：馬述壯 泰豐輪胎代表人：鄒應玉	34,000,000	100
泰誠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董事 董事 監察人	泰豐輪胎代表人：馬述健 泰豐輪胎代表人：馬紹進 泰豐輪胎代表人：馬述壯 泰豐輪胎代表人：鄒應玉	22,000,000	100
Highpoint Trading Ltd.	董事	泰豐輪胎代表人：馬述健	美金 1,000,000 元	100
Federal International Holding Inc.	董事	泰豐輪胎代表人：馬述健	美金 65,331,062 元	100
Amberg Investments Pte. Ltd.	董事	泰豐輪胎代表人：馬述健	新加坡幣 107,605,218 元	100
泰豐輪胎（江西）有限公司	董事長 董事 董事 總經理	泰豐輪胎代表人：馬述健 泰豐輪胎代表人：吳 郁 泰豐輪胎代表人：李 娟 陳重義	美金 67,000,000 元	100

(6) 關係企業營運狀況

10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實收資本額	資產總額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 (稅後)	每股 盈餘 (元)
飛得力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190,000	586,278	239,747	346,531	807,429	84,540	73,649	3.88
泰鑫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340,000	520,470	62,251	458,219	0	(19,399)	(19,206)	(0.56)
泰誠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220,000	2,208,180	529,730	1,678,450	42,600	21,462	18,766	0.85
Highpoint Trading Ltd.	29,040	440,293	75,091	365,202	1,544,781	16,726	17,754	-
Federal International Holding Ltd.	1,897,214	2,421,808	0	2,421,808	0	(172)	137,122	-
Amberg Investments Pte. Ltd.	2,556,700	2,408,344	0	2,408,344	0	(297)	137,170	-
泰豐輪胎（江西）有限公司	2,512,208	3,475,489	1,096,857	2,378,632	3,727,609	218,768	138,645	-

註：關係企業如為外國公司，相關數字以 101 年 12 月 31 日資產負債表日及全年度平均之兌換率換算為新台幣。

(二)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泰豐輪胎股份有限公司  
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01 年度(自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至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泰豐輪胎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馬紹進



中華民國 102 年 3 月 15 日

(三) 關係報告書：不適用。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單位：新台幣；%

子公司名稱	實收資本額	資金來源	本公司持股比例	取得或處分日期	取得股數及金額	處分股數及金額	投資損益	截至年報刊印止持有股數及金額	設定與質權情形	本公司為子公司背書保證金額	本公司貸與子公司金額
泰誠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220,000 仟元	自有	100	96.08.05	0	0	0	5,036,622 股 98,884 元	0	0	0
飛得力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190,000 仟元	自有	100	96.08.05	0	0	0	6,679,952 股 145,957 仟元	0	0	0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一) 固定資產折舊方法及年限：採平均法計提折舊。

1. 房屋建築：20 至 30 年
2. 機器設備：8 年
3. 運輸及器具設備：5 年
4. 其他設備：3 至 5 年

(二) 資產及負債評價科目之提列方式：備抵呆帳依應收帳款帳齡提列。

1. 30 天以內：0.5%
2. 31~60 天：1%
3. 61~90 天：3%
4. 91~120 天：10%
5. 121 天以上：30%

(三) 衍生性金融之評價：依承作各家銀行每月月底提供集中交易市場中間價匯率作為遠期外匯評價依據。

(四) 財務有關人員取得相關證照情形：本公司 101 年財務有關人員並無取得相關證照。

(五) 內部重大資訊揭露程序：本公司雖無明文制訂相關作業程序，若有重大資訊均及時發送電子郵件及在公告欄公佈。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卅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泰豐輪胎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馬紹進



